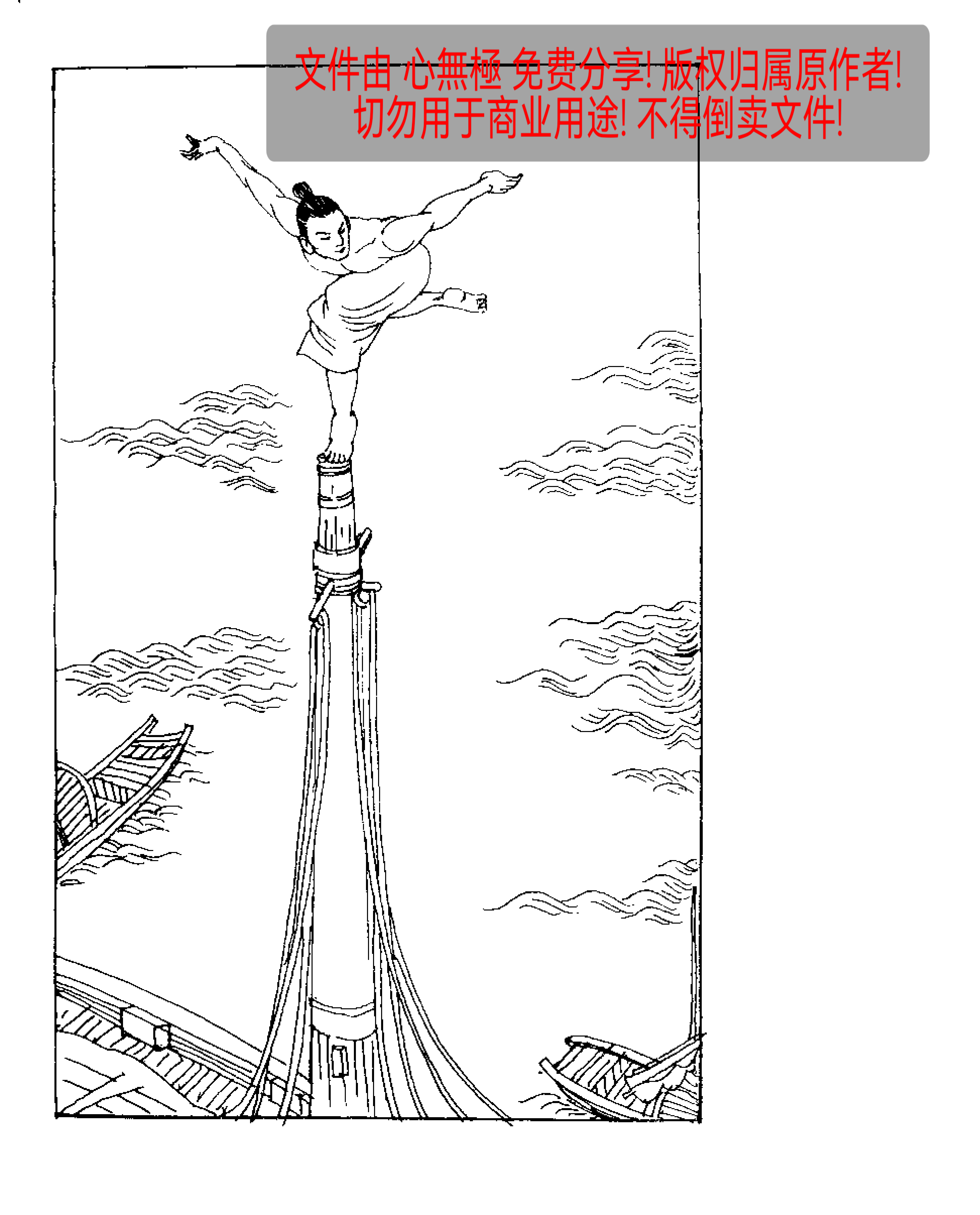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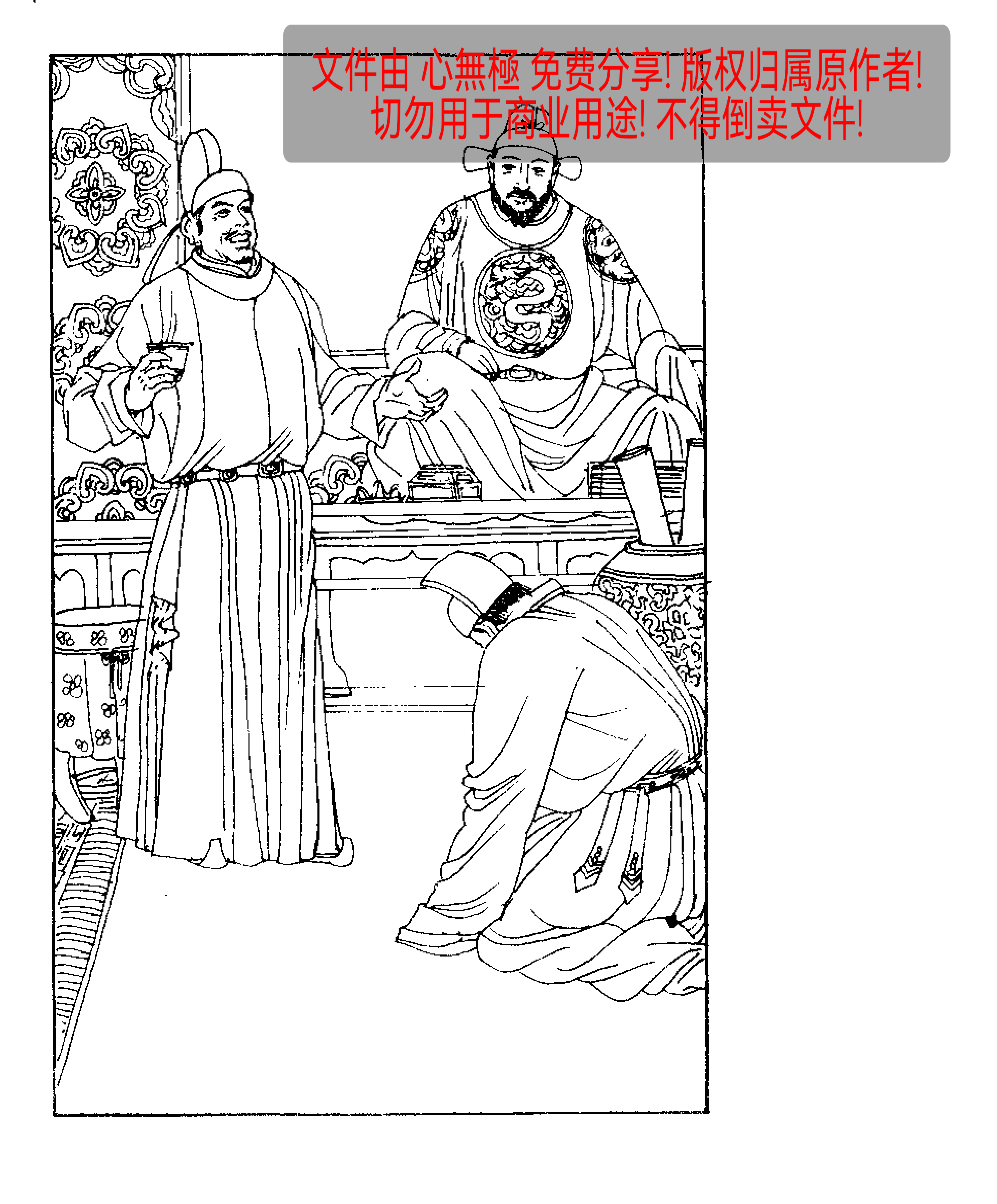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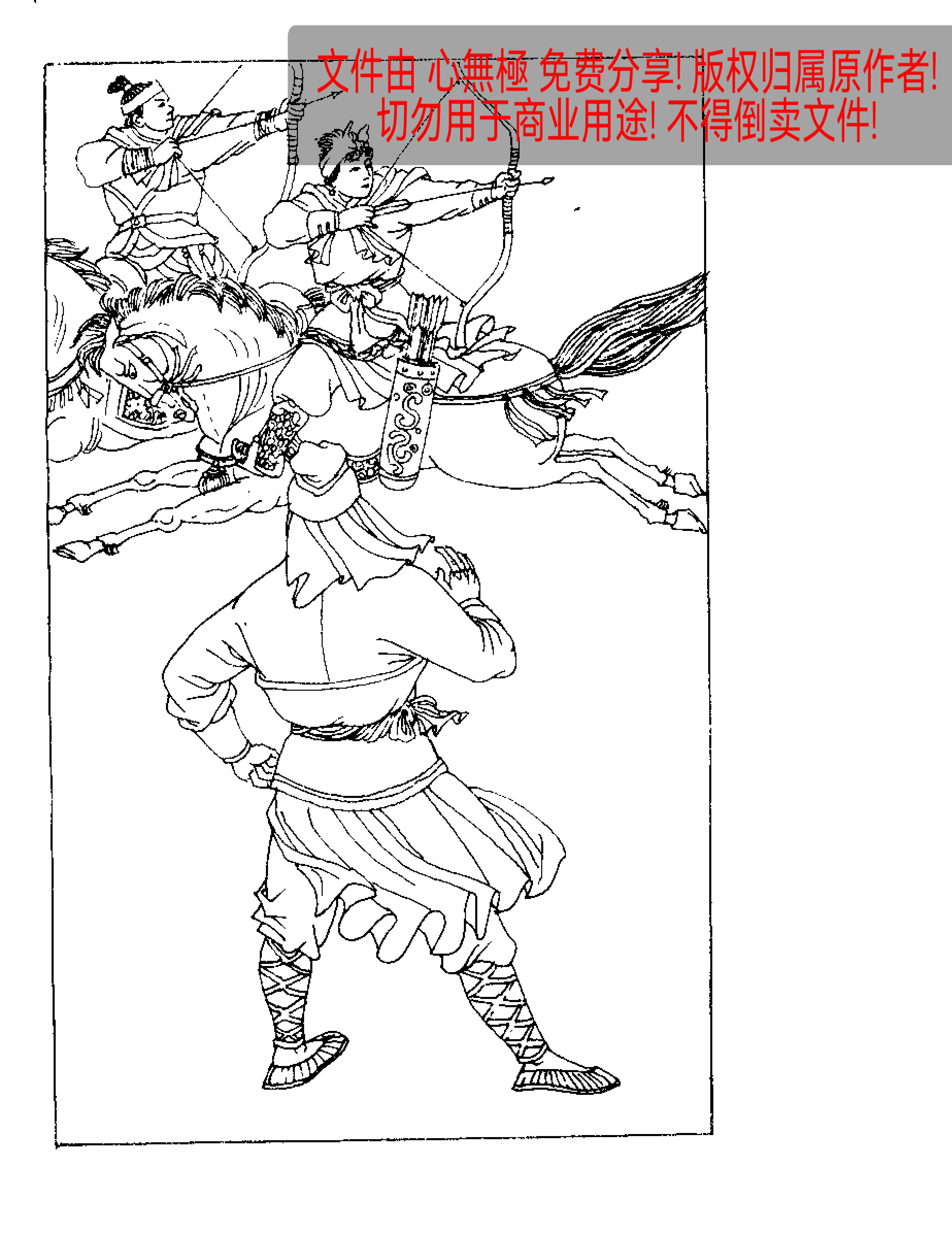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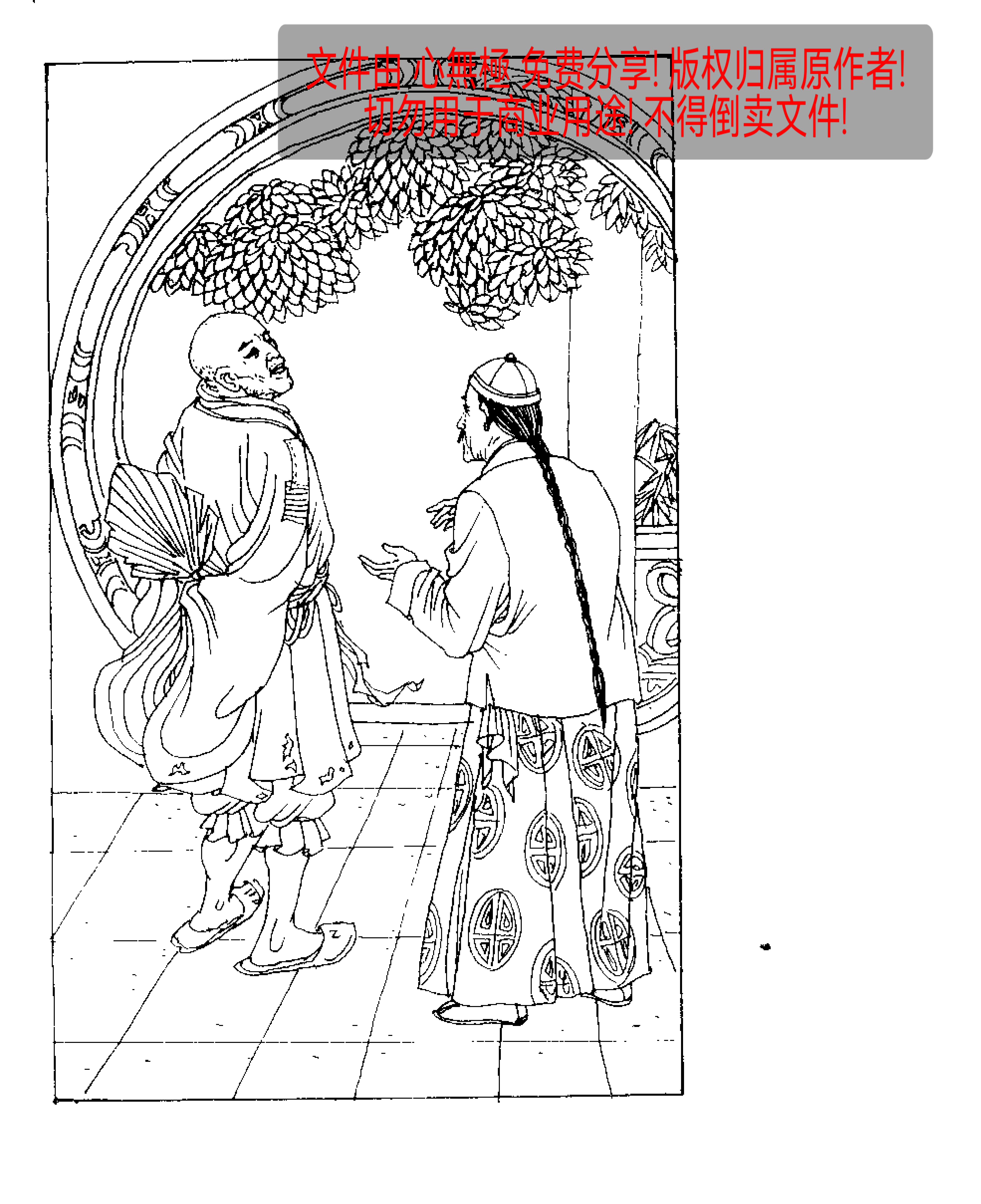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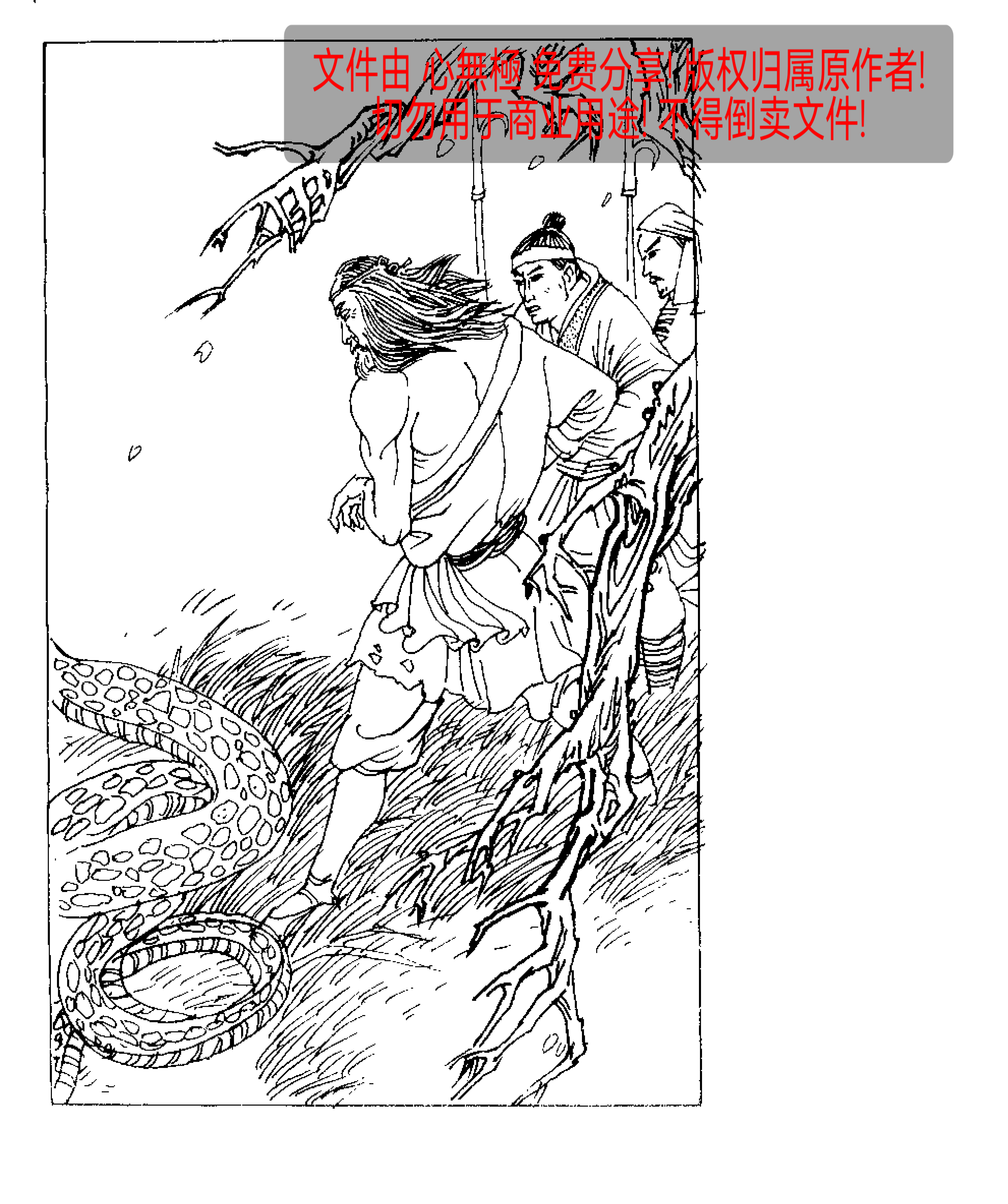












总　　序

一说起中国古代的历史，人们脑海里往往自然而然地涌现出朝代的更替，帝王的家谱，宫廷的党伐，诸侯的征战，外交的权谋，如此等等。所有这些，果然就是历史的真实面貌，或者果然就是历史的全部吗？

不，显然不是。

构成历史的真实面貌，构成历史的全部的，除了帝王将相的叱咤风云和国家民族的兴衰嬗变以外，除了风云变幻的政治事件、铁马金戈的战场征伐和改朝换代的腥风血雨以外，还有芸芸众生的世俗生活：生老病死、婚丧嫁娶、饮食起居、田猎渔樵、买卖交易、悲欢离合、喜怒哀怨……

我们甚至可以说，帝王的命运、朝代的更替、诸侯的征伐之类仅仅构成历史的表象，而芸芸众生的人间万象才是历史的真正内涵。完整的历史，从来就不应该只是帝王将相史或政治外交史，还应该包括普通百姓的日常生活史、社会时代的风俗心态史等等。

然而，翻开汗牛充栋的二十五史，扑面而来

的无非是林林总总的帝王家谱、将相生平以及食货、刑法、艺文之类的大事记，社会风俗、百姓生活的记载却轻描淡写，微乎其微。

研读这样的正史，我们能够对所谓“历史大事”了如指掌，而对那些“历史小事”却知之甚少，甚至一无所知。我们能够如数家珍地细说历代帝王的更替、年号的沿革、制度的变迁，而对历代百姓的日常生活、思想情感却模糊一片，不知其然。

而且，即便是对帝王家谱、将相生平、朝代更替、诸侯征伐等等，正史的记载也往往是既“溢美”又“隐恶”的，往往仅仅描绘那些冠冕堂皇或可歌可泣或可怨可怒的事件，仅仅记录那些足以惩恶扬善、鉴往知今的事迹，至于帝王将相的音容笑貌、性格心理、轶闻琐事，政治军事的丑恶内幕、龌龊行径、血腥手段，正史往往“为尊者饰，为贤者讳”，或者略带一笔，“犹抱琵琶半遮面”；或者讳莫不谈，权当没有那回事。

所以，要了解和认识历史的真实面貌，要把握全部的历史，我们必须也应该向正史以外的文献资料去查寻。

常识和科学告诉我们，历代的野史杂著、笔记小说、戏剧诗文、传说故事等等文献资料，有比正史更为真实、更为全面的历史。

然而，史迹沧桑，烟云掩映，中国古代的野史无论对于前人或是我们后代，都仍是一块神秘的、荒蛮的、有待于开发的沉睡的黑土地。要揭开这块云遮雾绕的新大陆的面纱，惟有我们去亲近它、发现它、开垦它，让它重放出民族的、传统的文化新光彩。

为了让人们从更广阔的画面了解正史以外的历史的真实，为了让人们得以观赏历史的丰富多彩的景象，为了让人们从现今文化视野去吸取我国古代文化的生命精髓，我们特意编著了这一套《中国古代野史精华丛书》。说是“野史”，是因为丛书取

材的范围是正史以外的野史笔记、诗文杂著、传说故事(一般不收小说戏剧中的内容);说是“精华”,是因为丛书对这些文献资料进行了一番去其糟粕、取其精华的选择和加工。

由于野史内容极为庞杂、又没有分类编排,人们检索阅读非常不易。为了方便起见,我们提炼了主题,归类编排,将全套丛书分为十部,即:《宫廷之秘——帝王奇趣》,《高洁青衫——文人雅事》,《啸傲江湖——豪强侠客》,《红颜薄命——名妓优伶》,《魂灵超度——巫师术士》,《刻雨雕风——能人巧匠》,《入化出神——特异功能》,《地灭天诛——灾害变异》,《千般云路——解梦圆梦》,《山河造化——珍宝癖玩》。十部选题都是“正史”中乏见、少闻的精华篇什。这些故事奇闻,新颖有趣,栩栩如生,非同一般历史故事可比,它们有血有泪,有善良的智慧,有阴险的奸计,有滑稽的笑料,有生命的启迪……透过它们,我们将能更丰富形象、更新鲜可感地了解中国历史和文化的精华。当然,这十类的选定并不可能囊括野史精华的全部,而是导游、领航,让读者去领略那富有无穷魅力的历史宝藏。

为了更贴近于现实生活,使广大读者更乐于接受,我们想通过这十部新颖独特的选题,首先,体现出整体的历史感与时代气息,符合大众(尤其是广大青年)新的文化视野和审美欣赏;其二,对史料的处理,尽量避免过多重复,内容表现上也尽可能独特、真实、新奇、别致;其三,力求以史料性、趣味性和可读性的统一作为写作宗旨,对野史资料的编写都采用了白话文的形式,并在基本忠实于史料的基础上作了适当的艺术加工,要求富有文采,优美有趣,切忌呆板枯涩;其四,在整理、选择、加工、编写这些野史材料的过程中,我们加倍慎重,不要造成“宣传迷信”等误解,而要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去弘扬历史文化的精华,以增强丛书的

思想内涵和积极意义。总之，使读者们在获得丰富历史知识的同时，也得到思想素质的提高与愉快的审美享受。这，正是我们的愿望。

野史是我们中华民族宝贵的历史文化遗产之一，它的价值，不言自明。但是，在浩如烟海的野史中，确实存在着不少荒诞虚妄、子虚乌有的内容，有些更属于因果报应、地狱阴司之类的无稽之谈。这些内容的存在，一是与古代科学文化水平低下，人的认识水平不高有关，二是当时人类善恶观念、猎奇心理的一种反映。因而，大家在阅读到这类内容时，要坚持正确的态度，去伪存真，吸其当取。我们的愿望如此，恳请广大读者和专家不吝指正。

郭英德
1994 年于北师大

前　言

比起探索外在世界所取得的成就而言，人对自身的了解还处在相当幼稚的阶段。借助于科学技术，我们已经开始搜寻在宇宙中可能存在的其他的智慧生命，而与此同时，对于我们日复一日的睡眠现象，研究人员还在反复地争论：它到底是我们祖先遗传下来的一种不良习惯，还是一种必不可少的物质和能量的再生过程？对人的日常行为我们尚且如此无知，更别说对人的潜在能力的认识了。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人这片黑暗的大陆上，我们的智慧还没有睁开眼睛。

到目前为止，仅仅就对人的潜在能力的挖掘而言，东方玄学发挥了无可替代的推动作用。在各种各样的东方神秘主义哲学体系的影响下，许多人，不管他们最初的目的是什么，都在无意之中把自己当作了探索人的潜在能力的试验品，由此人们才注意到，人除了他的日常状态之外，还可以有更加神奇的作为，即特异功能。

人体特异功能现象虽然源远流长，但是，对它的认真关注和纳入科学工作者研究的范围，

在我国还刚刚开始。十年动乱结束以后，中国传统的气功作为强身健体的手段在民间不断升温，与此同时，对气功的医疗保健功能的研究也迅速展开。1981 年，中华全国中医学会医学气功研究学会成立；四年之后，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成立了中国气功科学研究会；从 1979 年到 1988 年，短短的 10 年间，正式发表的有关气功的论文达四千多篇，专著近百本，创刊的杂志有《气功》、《气功与科学》、《中华气功》、《中国气功》、《按摩与导引》、《东方气功》等，这些都推动了气功的普及和气功研究的深入开展。由于气功修炼达到一定阶段时，常常在一些人身上诱发出特异功能现象，如"透视"、意念致动"等等，对这些现象的研究就不可避免地成为气功研究的一个重要分支，而且被冠以专名，称为"人体科学研究"。这些研究包括特异功能事例的搜集、确证以及运用现代化的科学仪器设备观测特异功能演示时的各种异常现象，以获取必要的数据参数。有关的报告已经发表了一些，而且有的演示还被搬上了电视屏幕。在这些事例的基础上，产生了各种各样的理论解释和假说。

无须讳言，从特异功能现象在国内刚刚露头开始，人们对它的真实性和科学研究价值一直有着很大的分歧。在 80 年代初围绕特异功能进行的一场热烈讨论中，以我国著名科学家钱学森为代表的一些人肯定了特异功能的存在。他在 1980 年第 4 期《哲学研究》上发表的《自然科学、思维科学和人的潜力》一文中说："人能通过有规律、有意识的锻炼，用神经系统去影响人体机能，即炼气，逐渐发展一般没锻炼的人所不具有的功能，能运气发功"，"气功说明还存在一般人所不认识，也未加以利用的能力，这就是人的潜力"。而以于光远为代表的人则认为特异功能纯属封建迷信，是一种神秘主义。1988年，科技日报社邀请了美国"异常现象科学调查委

员会”一行六人访华，这六人全是特异功能的否定论者。他们认为“人体特异功能不是新现象，是从古老的唯灵论发展而来的，不能纳入科学共同体”。六人中的世界著名魔术师詹姆斯·兰迪当时说：“谁能做所谓特异功能表演，我们就给予他物理学解释，或进行魔术模仿，如果我们做不到，就证明中国的确存在特异功能。”这个调查委员会在北京、西安和上海考察后，宣称他们没有发现一例确凿的“异常现象”。尽管事后对这个调查委员会的工作有许多议论，但它在否认特异功能的人眼里一直是一个有力的证据。

对于特异功能这种现象，目前还不到盖棺论定的时候，既不能一概斥之为江湖术士的把戏，也不能在一堆混杂的现象上匆匆进行“理论总结”，漏洞百出、牵强附会的解释往往比没有解释还糟糕，因为它可能使事实变得更模糊、更可疑了。审慎的做法是把这种研究限定在钱学森提出的“唯象学”的范围内。所谓“唯象学”，钱学森说：“就是只知其然，还不知其所以然。一旦从整个现代科学体系的大道理知其所以然，就上升到现代科学了。唯象的学问是前科学的性质，但是唯象的学问又比经验的学问向前走了一步，它比较系统。”简而言之，唯象学的研究就是对特异功能现象进行搜集、甄别和分类整理工作。这是唯一一条能避免混乱、踏实可靠的道路。

在我国古代的社会生活全景图中，特异功能现象是一个不可或缺的侧面，它与政治、文化、医术等方面有很密切的关系，本书的编纂就是为了使普通读者对这个侧面有大致的了解。为此，我们从汉代至清代的笔记小说中，选取了涉及特异功能现象的篇章加以改写。这些笔记小说的作者大都是著名的学者和文学家，如汉代的班固、唐代的

段成式、宋代的李昉、明代的冯梦龙、清代的王士祯等。他们的记述一般是根据自己的目见耳闻，虽然难免有夸饰增添的成分，但很难说是向壁虚造的。

为了方便读者查阅，我们根据故事中描写的特异功能作了粗略的分类。“饮食奇闻”收录了有关避谷术和豪饮等方面的故事；“奇能异秉”大体上是人的普通能力，如记忆能力、心算能力等等的超常表现；“武林绝技”是与武术相关的内容；“回春妙术”是与医术相关的内容；“智通神机”和“搬运术”分别涉及到预测和意念致动的现象，至于“气功与瑜珈”、“梦验与命蹇”这两部分，它的内容从标题即可一目了然，无须赘言。本书所编写的，虽然仅仅是我们所接触到的材料中极少的一部分，但从特异功能的类型上看，已经较为完备。个别的遗漏，有时是因为原始材料过于简略，而从全书的可读性出发，不得已删除了。需要提醒读者的是，这些冠以“特异功能”的野史材料，只还是一些古代著名学者和文学家的文学作品或杂谈而已，它们所反映的内容也只是较有代表性的古代“特异”现象，并非真的是这方面的“特异功能”的研究成果，就让它丰富一下你茶余饭后的生活吧。从《中国古代野史精华》丛书分类编排而言，本书冠以《入化出神——特异功能》，也是为了检索阅读的方便而设计的。此外，本书的内容既是改写，我们要求在确保忠实于笔记小说原文的基础上，对故事的结构、细节进行了适当的取舍和润色。由于每篇故事之后附有原作者的姓名和书名，读者可以在必要时很方便地查找到原文。

“太阳底下没有新的东西。”也许在读完本书之后，从一个奇幻的世界回到现实中来时，你会想起《圣经》中的这条名言警句，因为你发现，近些年来报章杂志所张扬渲染的奇人异事，无非是一些古老故事的重复而已。这种重复说明了

什么？是特异功能的真实性还是某种社会心理结构的永恒性？这个问题的解答恐怕就不是本书的前言所能包容的了，它有待于我们对现实社会中出现的特异功能现象获得更确切的知识，这需要时间，也需要读者的耐心。

马　彬　赵锡春
1995 年 3 月于北京

目　录

武林绝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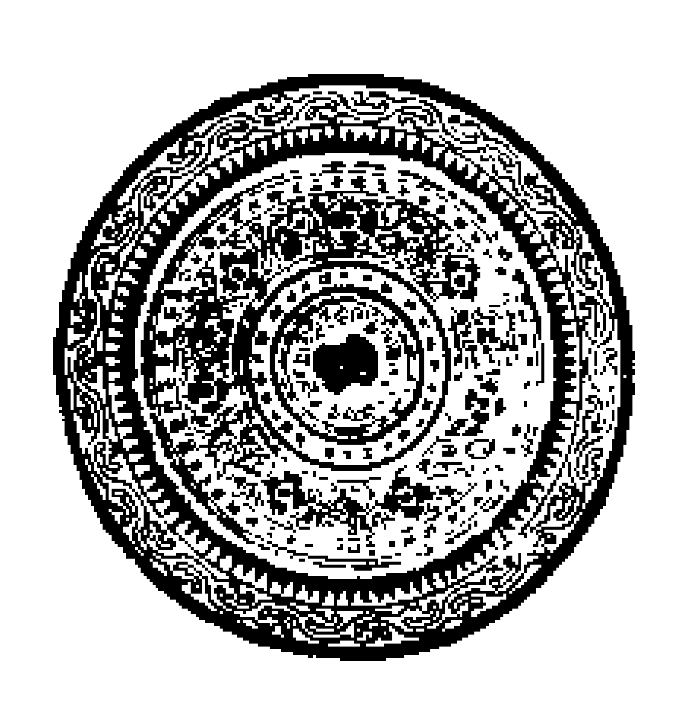
智通神机

回春妙术

气功与瑜珈

搬运术

梦验与命蹇



吞纳阳光　不食五谷

辟谷，是道家以“静”为本的修行方法，一般是通过吐纳运气而达到不食五谷。现代曾有过这样的报道，在古书上也有很多类似的传说记载。

宋代洛阳城外有一处神秘的洞穴，洞口不大，里面黑漆漆的，寒气逼人。一些家畜、小动物掉下去后，就找不到了，谁也不敢下去寻找，因为据说这洞深不见底。

一天，有个农夫不小心失足落入洞中，怎么也爬不上来。他在洞中困了几天，饿得头昏眼花。忽然他听到"咻咻"的呼吸声，仔细一看，原来洞底有许多龟蛇正伸着脖子呼吸呢。他慢慢地凑了过去，而这些龟蛇根本不理他，依旧"咻咻"地呼吸。他顺着这些龟蛇脖子所伸方向一瞧，看见了一轮初升的太阳，好像它们在吞咽着太阳的光。他觉得很奇怪，就学着它们的样子，把脖子伸向东方，一呼一吸，吐纳运气。他尽量模仿它们的动作，随着它们的呼吸节奏来吐纳。渐渐地，他的饥饿感消失了。也不知像这样过了多少时日，他只感觉体重在一天天减轻，而力气却在一天天地增大，精神也好了起来。一次，他想试试自己能不能爬出去，便起身攀援洞壁而上，没想到他一窜一跃，不一会儿竟爬了上来，重见天日了。

他回到家，他的家人都不敢相信这一切是真的。以后，他还是辟谷不食，看来，模仿龟蛇吐纳，是修行辟谷比较好的方法。像这样辟谷的事在宋代还发生过。

有一年，河北发生了大饥荒，人们纷纷忙着逃命，有一对年轻夫妇背着他们刚出世的孩子也在逃荒的队伍中。一路上，许多人因饥饿过度倒下了，横尸荒野，其惨状令人目不忍睹。这对夫妇也是饥肠辘辘，哪里又有奶水来喂养孩子呢。看着骨瘦如柴的孩子，夫妇俩想：我们逃荒就要走不动了，又拖着孩子，一家子岂不都要饿死吗！没办法，只好把孩子扔了，待日后再来取尸骨吧！他二人便把孩子放进路旁的一座空坟中，含着泪，逃命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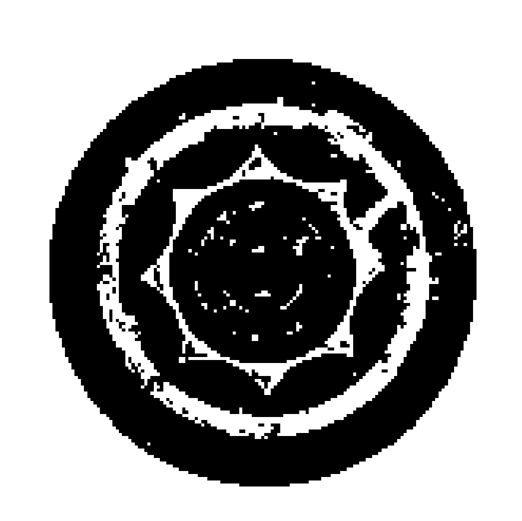
灾荒过后，日子便又一天天好了起来，夫妇俩打算回乡重兴家业。在返乡的路上，他们准备把当时遗弃的婴儿的尸骨带回乡里埋葬。他们找到那座空坟，打开一瞧，竟有一个活生生白胖胖的孩子，也就是说，他们的孩子非但没死，而且还健壮地活着。夫妇俩真是又惊又喜。他们把孩子从空坟中抱出来，

发现坟中还有一只有半个轮子那么大的巨蟾蜍，“咻咻”地一呼一吸。他俩觉得这只蟾蜍一定是个仙物，他们的孩子就是因为呼吸到它的气，才能无人喂养却身体健壮的。夫妇二人对蟾蜍深深拜了三拜，而后抱着孩子走了。

自此以后，这孩子仍然不吃东西，但身体却十分健康。当他有六七岁时，皮肤还是洁白细腻，如玲珑剔透的白玉一般光滑。不过，他不爱与人接触，只是喜欢一个人呆着，经常像蟾蜍那样吐纳运气。夫妇俩为此很伤脑筋，怕孩子将来会有什么不测。父亲便抱着孩子来到开封府，求小儿科名医张荆筐大夫诊治。

张大夫听了这孩子神奇的经历，以及他日常的行为以后，不禁向孩子父亲拱手贺道：“恭喜您呀！您的孩子定有仙缘！您看，有许多像蟾蜍、龟、蛇这样的动物，一到冬季，就蛰伏冬眠，严冬漫漫数月，它们不吃不喝，却依然能健壮地活着，这些动物辟谷不食，也能享寿千年。而人一生吃喝淫欲，寿时不过几十载，真是可悲呀！这孩子幼时得了仙蟾之气，学会仙蟾吐纳运功，所以能辟谷不食。如若让他顺其自然，不食不色，定可得道成仙。”孩子的父亲听后十分高兴地带着孩子回家了。

（宋·苏　轼《仇池笔记》第六十三页
宋·叶梦得《避暑录话》第六十九帙）



千杯不醉

在中国，酒的历史渊源流长，酒是人们最喜爱的一种饮品，所以酒量超群的奇才在中国历史上也是层出不穷的。

唐代有一位叫轩辕集的人，人们都称他罗浮先生，他的相貌与众不同，五短身材，还略显驼背，小小的眼睛在黄黄的面孔上，犹如黄饼上的两颗黑豆，满脸皱纹，厚厚的双唇好像永远闭不上。别看他相貌怪一点，可他的酒量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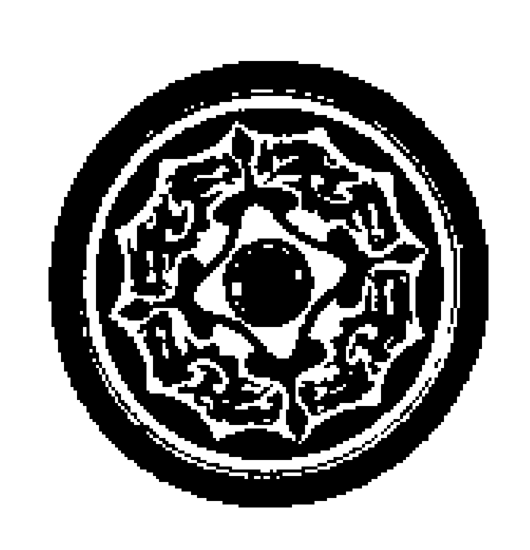
大得吓人，即便是连饮百杯，也不会醉，与他斗酒的人，没有一个不大醉而败。人们都很奇怪，他为什么有如此大的酒量呢？原来，他每回喝完酒回到家中，就谁也不理，把头低垂到盆子里，不一会儿酒便从嘴角一滴一滴地都流出来了。

轩辕集的名声越传越远，最后被唐宣宗知道了。唐宣宗觉得很有趣，就把轩辕集召进宫中，见他的相貌那么与众不同，更觉得有意思，便摆酒宴款待他，还特别让他坐到御榻前，问他如何能多饮不醉。轩辕集也不紧张，与唐宣宗侃侃而谈。酒罢，一个在宫中负责管理皇帝日常生活的老太监嘲笑轩辕集说："轩辕兄，您好有面子哟，长得如此英俊潇洒，真是幸福，看皇上对你多好啊！"说罢得意地哈哈大笑。轩辕集也不多言，只顾谈天说地，不一会儿，只见这老太监的相貌骤然变成了一位奇丑无比的老太婆，他本人还不知道，可在座的旁人都吓得不得了。这位老太监一照镜子，吓得哭出声来。而轩辕集依然侃侃而谈。宣宗一看便明白了是什么回事，于是对这位老太监说："你是不是对轩辕先生无礼了？还不道歉，向他求饶。"这位老太监连忙磕头求罪，轩辕集什么也没说，只是哈哈大笑地站了起来，这时，那位老太监也恢复了原貌。

在清朝的宋郡高辛集也有这样一个奇异的人，没人知道他姓甚名谁，他也从不告诉别人。他的样子看起来有五十多岁。可是乡里许多年逾古稀的白发老人，说他们在小时候看到他也就是现在这副模样。人们都觉得他一定是修性成道的人。他平时不爱与人多说话，可是心地却非常善良，总是给邻里乡人们无声的帮助，也从不渴求别人的回报。每到烈日炎炎的日子里，他总是带着一罐水，来到大路边，把水送给人喝，每当有过往的人，他就呼喊道："过来，喝些水吧！喝些

水吧!"他并不向别人要水钱,过往的人们饮后总是深深地感谢这位善良的人。不过他有些行为却令人诧异,迷惑不解。奇怪的是,夏天里,他时常披着笨重的羊皮大袄,竟一点汗水也不流;而在寒冷的冬天,却又经常不穿寒衣,手提酒壶躺在雪地里。有人曾经看见过,他喝了不少,但无丝毫醉态,而且行动非常稳健。

(宋·李　昉《太平广记》卷四十八
清·刘献廷《广阳杂记》卷一)



辟谷女道

方伯公为人正派，为官严谨，执法严明。在他任四川松潘兵备时，还兼任按察使之职。

他到任时，住在前任按察使的官邸。一天，他在官邸内散步，走到后院时，发现有一处庭院紧锁着，从门锁的斑斑锈迹上可以看出，这庭院已很久没有人住了。他觉得奇怪，便问随从："这院中存有什么东西？为何

紧锁不开?"随从禀告:"回禀大人,这院子多年前关了一个妖女,所以至今也无人打开。"方伯公一听,觉得挺疑惑,问道:"妖女?这女子常常妖言惑众?"随从说:"没有。"方伯公接着问:"她经常召集众人夜晚聚在一起,天亮以后就散吗?"手下人回:"没有。"方伯公更觉得奇怪了,又问:"那么她装神弄鬼,骗取民财?"手下人仍是回答:"没有。"方伯公不免有些生气了,道:"那凭什么证明她是个妖女呢?岂有此理!还不快快打开。"

方伯公命人打开院门,进去查看关的究竟是什么样的"妖女"。而在方伯公眼前出现的却是一个素衣打扮的女子,她体态丰满,面庞俊秀,皮肤光润,丝毫没有半点妖气。方伯公细细端详,见此女子未有受饥挨饿的迹象,但一想到锈蚀的门锁,不免纳闷,问道:"这位女子,谁供给你平时饮食?"女子施礼道:"回大人,小女子刚被关到此处时,由家人送些饭食,后来由官府给送来,时日一长,因多方耽搁,就没人再送来了。不过,小女子辟谷不食已有三载了。"方伯公一听,觉得不大相信。手下人等回复,都说她并未撒谎,官府确实已有三年未供应她饮食了。方伯公看她尚懂礼节,便问:"那你认识字吗?"她摇摇头,道:"小女子自幼家境贫寒,无钱买书,哪里识得字呀!"方伯公又问:"几年来,你在这里如何度日?"她回复:"无非是打坐吐纳,消磨时光。"方伯公更觉此女子非同一般,急忙问:"那么敢问何为'道'?"她只答道:"不过'阴阳'之理。"方伯公立时追问:"那么什么又是'阴阳'呢?"她又答:"不过是'无始'罢了。"方伯公从她简短的几句话中认定这女子肯定是一位奇女子,接着便向她细细地请教了许多他并不很明了的深刻而坚韧的道家之理,她都一一回复,并且她的每一句话都似乎出自老庄之作或道家名篇所论及的。之后,方伯公问她是何缘故而被禁锢于此,她黯然神伤地答道:"全因为嫁人了。"方伯公见她这样,便

没有再问。

回去之后，方伯公问手下人："她嫁人还会出了什么错？"手下人回道："这女子确实与常人不一样，她嫁到夫家，什么都好，只是夜间与丈夫同床时出了怪，她丈夫明明看见她就在床上，而且还听到她的声音就在枕边，欲行房事时，却怎么也靠近不了她的身体，就好似隔了一座山一般。这样过了很长时间，许多流言蜚语传了出来，她丈夫实在忍受不住了，便告到官府说他娶了妖女，官府就信以为真，把她关了起来。"方伯公一听此言，拍案而起："一群凡夫俗子，我一定要为她申冤，放她出去。"

于是第二天，方伯公就去拜见了抚军大人，禀明了此事。抚军问："那你何以知道，她非妖女？"方伯公答道："这女子现在已辟谷不食三年多了，而身体健康无损，气色却好于常人，从此可以看出她通晓道家内功，而且功力深厚。她如果是个妖女，一定是整日飘忽不定，如烟游荡，还会伤害民众，而她却是那样恬淡沉静，一看便知有很厚的根基，仙缘不浅。所以我肯定她不是妖女，放了她不会有什么害处……"抚军听后，觉得颇有道理，就应允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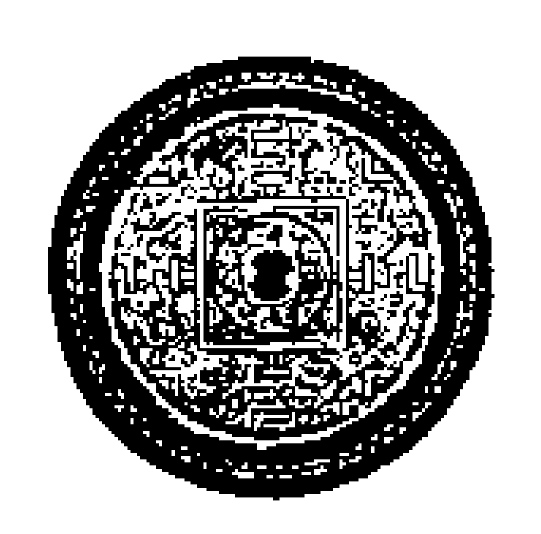
接着方伯公又来到直指大人那里，请求直指大人也能批准，直指大人听完禀呈也同意了。方伯公一看事已办妥，高兴地打道回府了。

方伯公回去立刻召见那女子，语重心长地对她说："我知道你没有罪，全怪我们肉眼凡胎拖累了你，我在此拱手致歉了。我已奏明了上司，这就放你出去，敢问你有什么打算？"她长舒了一口气，道："终于可以重见天日了。我一生无所奢求，只希望能归隐峨嵋仙山。在那里寻一处小石洞，无人间尘事烦忧，就知足了。"方伯公道："我知道你非属人间，那就让我送你一程吧。"



几天后，方伯公请来她父母与她道别。那女子一副道姑打扮，青布衣袍，发髻高挽，手中一掸拂尘。她来到方伯公面前与他道别，说："佛道两门之人，在世间所有的一切，都是自己所造的黑白孽债，我也不例外，承蒙大人为我解脱，本该深谢，可是我与世间缘分已尽，该走了。"说完向方伯公深深地施了一礼，留下一柄棕扇便离去了。方伯公望着她远去的身影，不免惋惜自己仙缘太短。而她留下的那柄棕扇，使方伯公的书房中整日异香不断。

（明·李中馥《原李耳载》卷下）



神　桃

宋朝时，在广西容县西南角有座依山傍水的村庄，叫望仙坊，这里的人们就靠这山里的物产过活。望仙坊里有一戸姓梁的和一戸姓植的人家，两家世代交情甚好。他们家各有一个儿子，名叫梁贤和植之德，两人自幼在一起玩耍、一起长大。他俩从小就爱爬山戏水，做一些冒险的游戏。

宋孝宗隆兴甲申年，他俩都二十出头，

身体强健，年富力强，虽然早到了该娶妻生子的年龄，可他们依旧未改儿时的喜好。这年四月十四日，天气晴朗，碧蓝的天空中缀着几丝薄云，春风习习，绿意融融，眺望远山，一派大好春色。他俩当然不会放过这游山玩水的大好时机。于是两人相约出游，一路上谈笑风生，欣赏沿途风景，不知不觉已来到都峤山的半山腰。梁贤抬头望了望，说："这都峤洞天远近闻名，可我们从小到现在已不知玩了多少遍了，春夏秋冬的景致也都看过，那么今天何不换一新法来玩。"植之德一听，兴致颇高，急忙问道："你有什么好主意，赶紧说来听听。"梁贤一指山路说："你看这山路，不知已让我们的脚踏过多少回，而每次我们的双手只是用来摘些花儿，这副臂膀岂不可惜。不如今天我们一同寻一新路，用我们的双手攀峭壁上山，你看如何？"植之德拍手称绝，说："对！这样才叫做爬山嘛！"于是二人转到一处峭壁边，看此处绿藤众生，壁上长满鲜花异草，便由此处抓藤萝、沿陡壁攀登而上。

不多时，二人兴致勃勃登上了山顶。他们抬眼望去，都不由地吃了一惊，游历数次的都峤山，竟在此处有一座寺庙。这座寺庙不大，只有三间，寺前绿树成荫，显得格外清幽。他们走到寺门前，轻叩门环，无人回应。不经意地一推，门开了。寺内简单的陈设尽在眼中，无非几尊佛像、铜钟、木鱼而已。这里面非常干净，所有物件都一尘不染。梁贤轻声呼道："长老，长老……"但无人回应。他们十分纳闷，寺中怎么无人呢？

他们穿过寺庙，看见不远处一条山泉潺潺流淌，泉水清冽透明，甚是喜人。泉水边长满了桃树，此时正当桃子成熟的季节，桃树上结满了红润诱人的果实，令人垂涎欲滴。植之德高兴得跳了起来："今日找到如此清新雅致之地，而且还有这样可爱的鲜果可食，真是高兴啊！"他俩似孩童一般，欢蹦雀跃地来到一棵树下，植之德正准备爬上树痛痛快快吃个饱，梁贤忽然

一拉他，手指着不远处的一棵树，道："你看那棵树枝头的桃子，大得出奇，比平常的要大出两个子！"植之德顺着梁贤所指瞧去，果不其然，一个硕大丰润的桃子压弯了枝头。当他俩摘下一看，好奇怪，不知是谁已咬了两口，这么大的桃子扔了实在太可惜，于是他俩也没想别的，就你一口我一口地把桃子吃了个一干二净，味道确实非一般桃子所及。他们吃完后，觉得肚子里很饱，再没什么食欲去吃其他的桃子了。过了一会儿，梁贤说："咦，我觉得我身子好清爽，你有没有这种感觉呀！"植之德也长舒着气说："是啊！我还觉得口中有种清香呢！"他俩就这么莫名其妙地吃了这颗桃，身体也一下子脱却了许多俗气。

他们在山间欣赏着美景，饱览着春色。日色将晚时，二人就又到无人的寺中歇息。这样，他们在这里白天游山玩水，晚间住在寺中，无忧无虑，自由自在地玩了十五天。可奇怪的是，他们不管怎样游玩，也不觉得饿，半月粒米未进，却依旧精神饱满，体力充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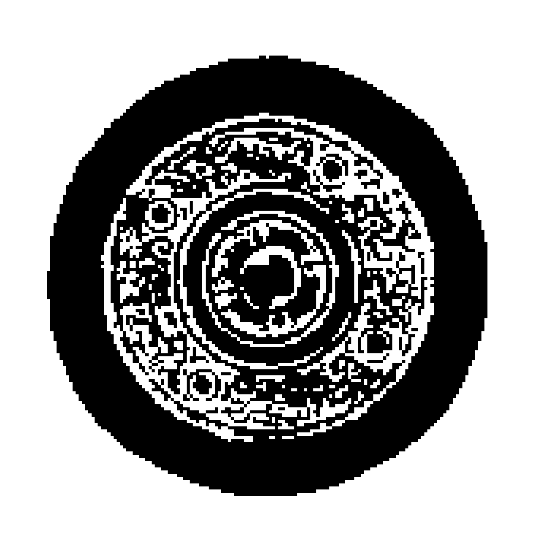
后来，他们又再度重游都峤山。临行前，他们的家人为他们准备了五升干粮，还叮嘱他们快些回家。他俩这回出游，一去就是一个多月，到家时，口袋中的干粮还剩了一大半。家人非常奇怪，追问他们："你俩这个把月在山上干什么呢？怎么去了这么久。噢，自打上次游山回来后，你俩平日就不怎么吃饭，怎么回事呀！莫非生了什么病？"他俩只是笑笑，也不作答。他们这一个多月到底做了什么？原来，他们在山间游玩，偶尔吃一点点野果，喝一点山泉，也不觉得饿，根本不影响他们游玩的兴趣。下了山，面色仍是红润光泽，气色比往年显得还要好一些呢！所以那干粮自然吃不下了，倒是在山中喂了些小鸟。

他们辟谷不食的事，在容县一下子传开了，还有些人说

他们是神仙转世。容县的镇帅大人程公，平日最恨那些装神弄鬼，蛊惑人心的巫婆神汉，而且抓住他们，定要严加惩办，所以对于梁贤、植之德的“辟谷”根本不相信，就把他们抓到了县衙。程公喝斥道：“你们不是‘辟谷’吗？关你们半个月，定让你们原形毕露。”他二人便被关进一间空石屋内，不给饭吃。程公本以为关他们两天，他们就该求饶讨罪了。可是这一关就是半月，根本未听见屋内有任何求饶之声。打开石屋一看，程公顿时惊呆了，二人安然无恙，容貌丝毫未改。程公连忙赔礼道：“本官才疏学浅，让二位高人受苦了。”梁贤、植之德却只是说：“大人勿须自责，让小民回家就行了。”程公赶紧把他俩送回了家。此后，他们二人还与往常一样，过着辟谷不食的日子。

丙戌年二月，梁贤告别了家人，独自离乡而去，据说是去四川游历了，自此再也没有回来。植之德还如平日一样，安逸地过着日子。

（清·汪森《粤西丛载》卷十一）



啖　石

在民间时常有神仙煮石块吃的传说，可下面所录的几个发生在清代的故事，讲的却是凡人吃石块的事。

之一　广州街上有一个乞丐，二十几岁，样子虽然很瘦弱，但肚子却像个大葫芦。他每天早上出门，总是边走边喊："收买瓦石瓷器。"市井子弟听到他的喊声，都跟在他后面看热闹。有些年轻人就给他一点钱，然后

捡来石块瓦片让他吃。他当时就放在嘴里,像吃藕和甘蔗一样有滋有味。东莞有一种红米石,他最喜欢吃。当别人给他瓷器吃时, 他一定要人家重赏,而他吃的时候,瞪着眼睛,伸着脖子,稍稍有难以下咽的表情。这乞丐夜晚住在三界神庙里。天气热时,他总要到庙前的江水中洗澡,大葫芦似的肚子漂浮在水面而不下沉,市井子弟们都嘻笑着围观。

之二　王士祯家里有位佣人叫王嘉禄,小时候被送到崂山上的一座庙中,在那里一直长到二十多岁。在山上,他每天席地而坐,清静无为,时间长了便无欲无求,甚至连食物也不吃了。奇怪的是,他只是把石头当饭吃,渴了就喝小溪中的水。渐渐地,他的全身长出了寸把长的毛,吓得人们都不敢接近他。后来因为母亲年老体衰需要人照看,他才下山回到家里居住。慢慢地他又开始吃煮熟了的食物,身上的毛也渐渐地脱落了。但是,他还是经常把石头当饭吃,每次只要拿一块石头照着太阳看一看就能分辨出咸、甜、苦、辣等几种味道。由于他经常啃吃石块,因而牙齿也格外坚硬有力,他能用大桶盛满水挂在牙齿上,旋转起来像风一样。他的母亲去世后,就不知道他去了什么地方。

之三　诸亩番曾记述一个叫爱筠的孩子,八岁时在家门口玩飞瓦石的游戏。有一个乞丐走了过来,抬头挺胸站在那里,不说话也不走开。爱筠就捡起了两片破瓦,交给乞丐说:"这个可以给你吃。"乞丐当时接到手中就放在嘴里,用牙齿咀嚼,声音清脆,好像在嚼冰和藕。吃完后就离开了。爱筠当时年纪还小,没感到惊讶,后来年纪渐渐大起来,就觉得这件事非常稀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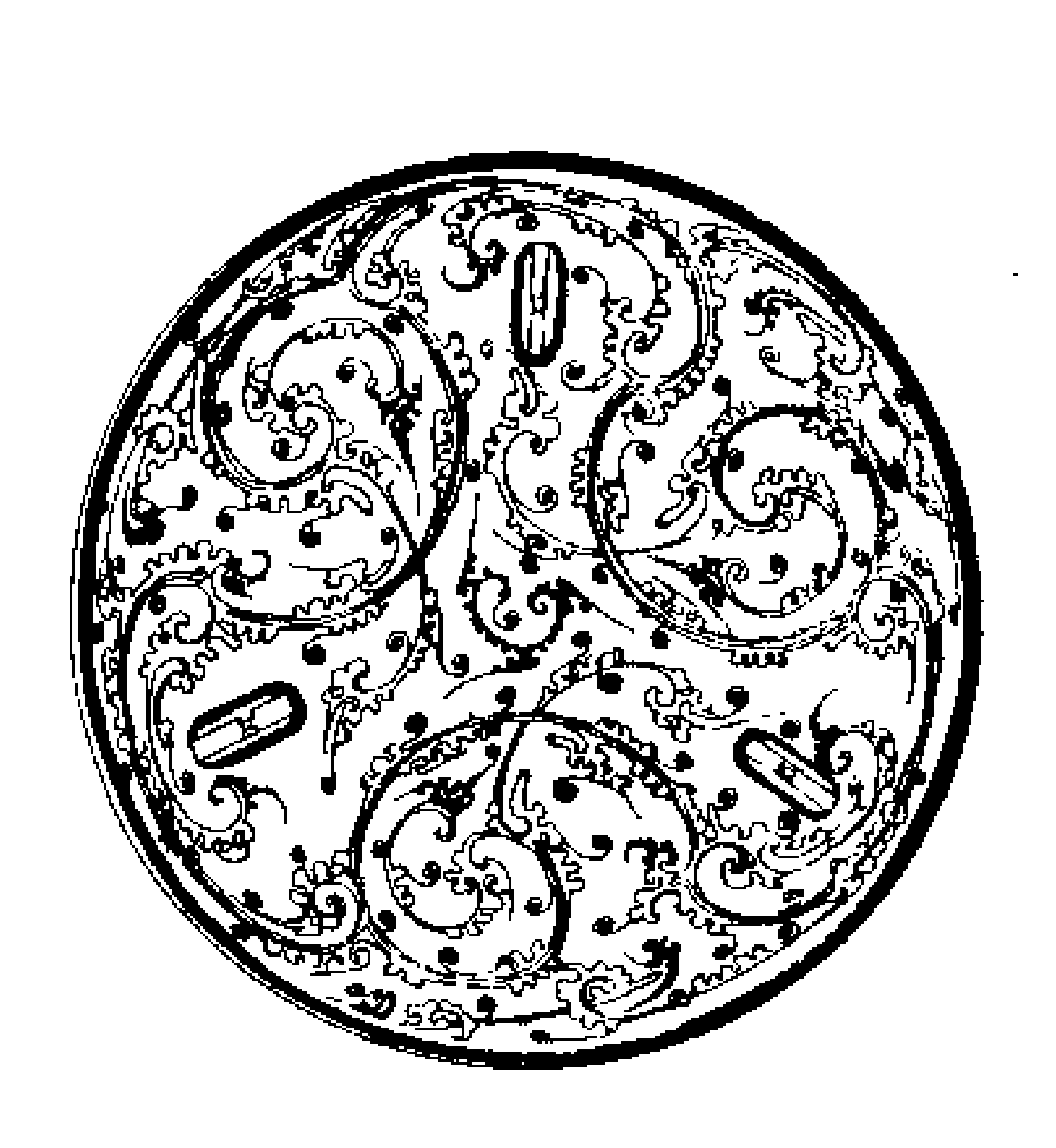
之四　有一位读书人,名叫李璋。他的妻子徐氏,长得非常漂亮,而且性格稳重、文静。平日她连大门都不出,只是一到夜晚就单独到后院种植瓜果蔬菜的园子里。李璋对妻子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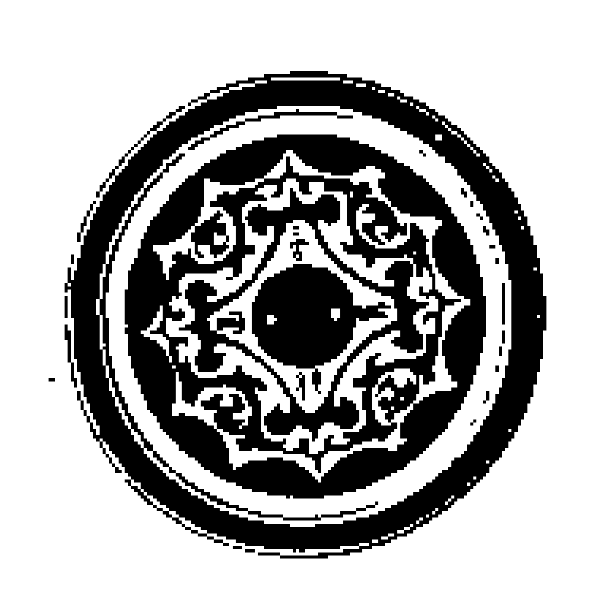
最初也没觉得有什么异常，只是见妻子每次从后园回来，嘴里都好像在咀嚼着东西。

有一天，李璋偷偷地跟在妻子后面窥看，见徐氏走到一片竹林子里，俯下身来在地上摸，好像在寻找什么，回来后仍然不停地咀嚼。晚上李璋在枕头旁边摸着一块石子，早晨一看，上面全是牙咬的痕迹。不久又见到徐氏的箱子里，带有齿痕的石头很多，他才开始感到奇怪，并追问她，徐氏始终什么也不说。徐氏以前很有嫉妒心，自从开始吃石头以后，就不再有嫉妒心，变得非常宽容了。

（清·王士祯《池北偶谈》
清·诸亩番《明斋小识》　清·徐士銮《宋艳》）

奇能异秉





神算子

西京有个财主叫陈广汉，家中富甲一方，可为人却有些悭吝。广汉有个朋友叫元理，这人可不简单，因为曾遇异人指点，能掐会算，料事如神，不过轻易不显本领。广汉风闻了一些朋友的传说，就常去问他，元理总是含混而过，弄得广汉将信将疑。

一天，元理在小酒馆中碰见陈广汉，便将菜肴移往一桌。两人各举酒杯，边饮

边聊，不觉夕阳西下。元理几杯酒下肚后，脸上泛红，兴致渐高，谈兴也浓了起来。广汉见状，把话锋一转，要试试外面的传说到底是否确实。他假作糊涂，脸上现出难色，说道："我家共有两个米仓，仓中堆了几年的陈米，想拿些出来换几亩薄田。田地倒是打听妥了，可我竟忘了仓中米的石数，心里着急得很，先生能帮我算算吗?"元理闻言，顺手拈起一根筷子，指指戳戳，约摸划了十几个圈，略一沉思，开口说道："东仓呢，藏有七百四十九石二升七合米。"又重将筷子比划了十几个圈，说："西仓要少些，共是六百九十七石八斗。"陈广汉闻言大惊，怎能算得如此精细？又见元理神色平常，不像是戏言，就将这两个数字用心记了。酒罢人散，陈广汉急忙回到家中，欲叫家仆清点米仓，但见天色已晚，只得先用大锁把米仓锁了，以防家人取用。

次日，陈广汉早早起床，叫起家仆，命清点米仓，家仆皆迷惑不解，不过见东家如此坚决，也不敢违言，就小心翼翼认真清点起来。一时斗来升往，好不热闹。陈广汉手持纸笔记录并监督量具。天色将晚，西仓粮食已空。陈广汉拭去一头热汗，将数字反复合计了几遍，共得六百九十七石七斗九升，与元理所言只差一升，心中惊诧不已，口中啧啧称奇。忽然听得仆人在仓中惊叫起来："好大一只老鼠!"陈广汉入仓去看，果然见仓脚卧着一只硕鼠，因无处隐藏，正瑟瑟发抖。陈广汉命人打死，又闻仆人说道："大小怕有一升吧! 真大!"陈广汉心中一凛，暗思道：西仓米鼠共计六百九十七石八斗，原来元理所算分毫不差。陈广汉惊讶之余，犹自不解。次日，又命人将东仓清点了，得七百四十九石二升七合，毫厘不差，于是方坚信不疑，对元理敬佩不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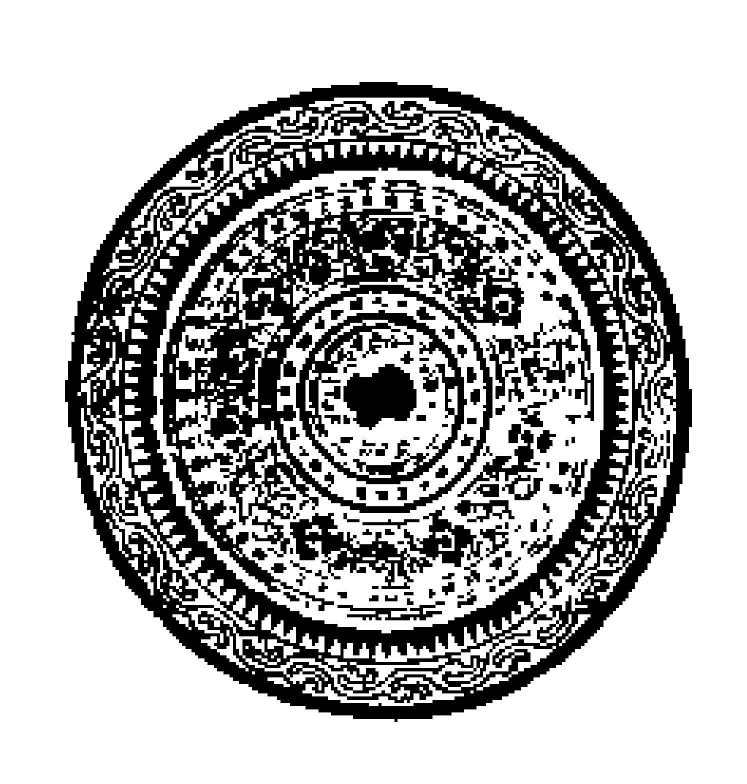
一年之后，元理远游归来，来访陈广汉。陈广汉喜出望外，落座之后，便急忙将米仓之事相告，一面喋喋不休地称奇。元理听说仓中有一只老鼠后，脸上顿时变了色，以手猛拍座床，叹

道："哎呀，竟然没想到老鼠是要吃米的。那吃下的米却未算到！可羞，可羞，这张面皮还要它何用，不如剥去。"叹息之声不绝。陈广汉见此，愈加佩服，便破例要请元理吃饭。

一会儿功夫，酒菜已经端了上来。元理低头一看，下酒之菜只是几片腌制的鹿肉。他见老朋友如此吝啬，便想开开他的玩笑。元理将手指头伸伸缩缩，招来招去，对陈广汉说道："你家的甘蔗地有二十五处，应该收甘蔗一个五百三十六根；你还有三十七亩地种的是大芋，应该收大芋六百七十三石；你养的一千头牛产了二百个小牛犊子；那一万只鸡，能孵出五万只小鸡雏。"陈广汉连连称是。元理又算出他家里所养的羊、猪、鹅、鸭的数字，又指出他家在何处种瓜，何处种有果树，何处种有蔬菜，无一不确，说得陈广汉点头不迭，口中不断称神。元理说到此处，朝陈广汉微微一笑，淡淡说道："这等财产家业，算是很大了吧，可你待客却如此寒酸。"陈广汉双颊微微一红，露出惭愧之意，嘴里却辩道："你来得太仓促了，我们来不及准备，真是抱歉。"元理见他仍是小气，便成心要激他，说道："不对吧，你案上有蒸熟了的小猪一头，厨中还有一盘荔枝，都是下酒的好菜嘛，快叫人端上来，让老朋友尝尝。"说罢，冲陈广汉狡黠地笑了笑。

陈广汉见瞒他不过，又被当面点破，心中大惭，赶紧离座，连连作揖道歉，又亲自将蒸猪头及荔枝端了上来。元理一面道谢，一面大吃起来。一时两人推杯换盏，谈些别后见闻，尽欢而散。

（晋·葛洪《西京杂记》）



过目成诵

一行和尚以过目成诵而为人称道。起初，他在嵩山拜普寂禅师学习佛教，许多经书、典籍只要看过一遍，就能从前到后背诵下来，而且能够透彻地掌握文章的要旨，其他和尚都自叹弗如。

有一次，普寂禅师在寺庙举行了一次法会。住在几百里远的和尚及徒弟，都来参加这次盛会。赴会这天，只见众和尚从四面八方蜂

涌而来，一时间寺庙里面及其周围熙熙攘攘，人声鼎沸，有一千多人之众。

嵩山有位叫卢鸿的隐士，此人品德高尚，学问渊博，颇受人们的敬重，因此，普寂禅师便请卢鸿作一篇文章，来称颂大会的盛况。快到开会的时间了，卢鸿才把写好的文章交给了普寂禅师。钟乐奏过以后，开始集体诵经。这时，卢鸿走到普寂身边建议说："我作的文章长达数千字，而且文字生僻，语言奇特，恐怕一般的人难以从头读到尾，您能不能在和尚中间挑选一个颖悟的出来，让我亲自教他。"普寂禅师便把一行和尚叫来。

一行和尚被领来了，他接过文稿只匆匆地翻阅了一遍，便不再细看，将文章放回书桌上。卢鸿见一行并没有仔细研读，而只是草率地翻了一下，心中有些不高兴，甚至对一行和尚有些反感。

不一会儿，一千多名和尚聚集一堂，准备聆听卢鸿写的那篇文章。这时，只见一行捋起宽大的袖子，气宇轩昂地走进会场，面对众和尚高声背诵起了那篇文章，从前到后一气诵完，没有半点差错。卢鸿见此情景，惊讶地呆立了好长时间，他万万没有想到一行和尚竟有如此的本领。事后，他对普寂禅师说："这个人不是您能教导得了的，应当让他到其他地方去从师求学。"

唐玄宗得知一行和尚能过目成诵，便下令召见，想亲自考察考察他。一行到了京城，唐玄宗问他："师傅，你有什么特殊的本领呢？"一行回答说："我能记住看过的东西。"唐玄宗马上吩咐掌管宫事的官吏，让拿宫里的人口名册来递给一行，想看看一行究竟能不能将这冗长的名册记在心里。一行接过名册后，不慌不忙地将它翻开，浏览了一遍，便合上了名册。唐玄宗问他能否将刚才看过的名册背诵一遍时，一行点

头说："可以。"只见他双眼微闭，沉默片刻，便开始大声背诵起来，果然从前到后一字不差，如同平日他早就背熟了一样。玄宗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他又指定让他背某一页，结果也背了下来。玄宗大为震惊，站起身来走到一行和尚的面前，抓住他的手并且称他为"圣人"。临走时，玄宗还特地赐给他一张御床。

后来，一行和尚便游历四方，遍访名家，从师求学。一次他造访尹崇道士，向他借阅杨雄的《太玄经》，几天后就到尹崇道士那里去还书。尹崇见一行和尚这么快就将书还了回来，便疑惑地问他："为什么这么快就将书还回来了？是什么地方有疑难要我解答吗？这本书意义深远，我研究了好多年，还不明白，你应该再往深里研究。"一行回答说："我已经探求到它的意义所在了。"说着便拿出了自己撰写的《太衍玄图及义诀》给尹崇看，尹崇惊喜地浏览了一遍，佩服地说："您是今世的颜渊啊！"

一行和尚还想透彻地研究用大数演卦。一天，他来到天台国清寺，看见一个院落，数十步内都是古松，门前有潺潺流水。一行站在门口的屏风间，听到院子里的和尚在庭中进行运算，发出"啪啪"的响声。演算结束，和尚对徒弟们说："今天应该有弟子来向我求教演卦的方法，已经来到门口了，怎么没有见人来通报呢？"说罢，又掐指算了算，说道："门前的河水应当向西流，弟子就要来了。"一行随着说话的声音进了院门，向师傅跪拜行礼，请教演卦之法。不久，他将这位和尚算卦的本领都学会了。奇怪的是，门前的水平常往东流，这天忽然改变方向朝西流去了。

开元末年，一行和尚圆寂归西，办丧事那天，河南府尹裴宽也穿起了孝服，亲自步行出城和众人一起为一行和尚送葬。

（唐·段成式《酉阳杂俎》）



水中蛟龙

中国地大物博，江河星罗棋布，在这样一个水资源丰富的国家，自古以来就有许多常与水打交道的人。他们视水如家，水性良好。

远在唐代的黄州地带，河水如网遍及城乡。这里有一位少数民族的艺人，名叫曹赞。他体格魁伟，身高八尺，天资异常聪慧，目光炯炯有神，常透出一股超人的灵气。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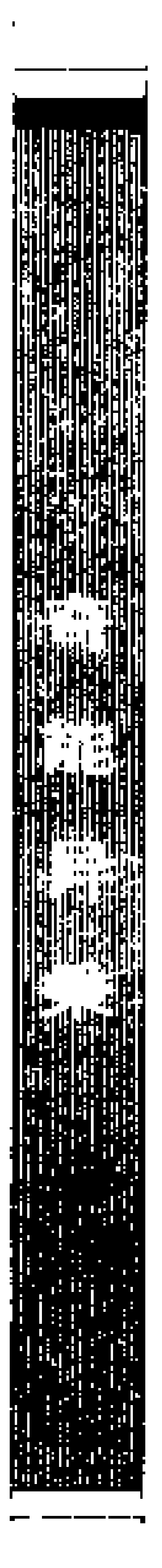
其值得夸耀的是，他水性极好，各种水中功夫、戏耍，他都特别精通，他的表演精彩绝伦，可谓“嬉水状元郎”。他表演的节目中，有一种很像今天的高台跳水。他衣冠整齐地登上足有百余尺高的桅杆，然后从容地从上跳下来，并在空中做各种动作，而后轻盈似水鸟般落入水中，观众们真是替他捏一把汗。曹赞还有一手绝活儿，他能够端端正正地坐在水面之上不下沉，就仿佛坐的不是水面而是绿茵茵的草地，接着又穿着靴子踏着水面稳稳地行进，这又使人想起了“蜻蜓点水”的绝顶轻功。真让人赞叹不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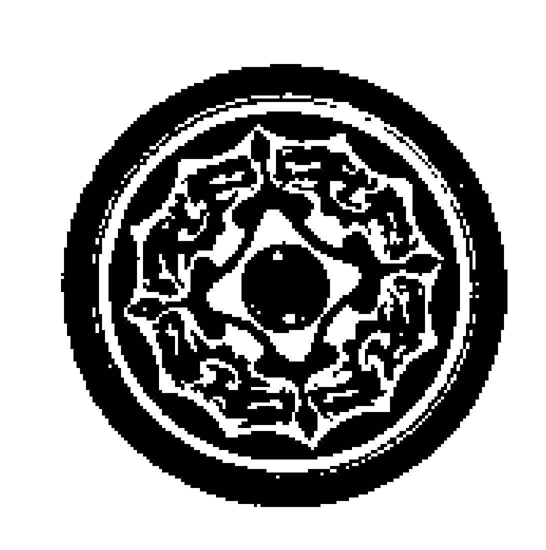
有一回，在表演中，曹赞请观众上来把他自己装在一个口袋中，并让人把口袋扎得死死的，然后抛入江中。许多观众看此情景，认为他必死无疑，谁知那口袋浮在江中，不一会儿曹赞竟从袋口中出来了，而后他向大家挥挥手，似鱼般地游了回来，大家都激动地鼓起掌来，高声叫好。他在水中表演各种动作，时而倒立水中，双腿剪动，时而如蛇游动，时而翻转而行，时而潜入水底，变幻出千百种姿态。观众都被他精彩纷呈的表演所叹服，认为曹赞一定有超乎常人的本领。

在宋代衢州龙川县，还有个叫蓝乔的人，也有非凡的水上功夫。他为人豪爽，常与人开玩笑，但有时却令人不可捉摸。一次，蓝乔和他的一位朋友吴子野出外郊游，当时正值仲夏，骄阳似火。他们登上汴桥时，已有些困乏，口干舌燥，吴子野就说：“天这么热，不如买个瓜解渴，顺便也歇息歇息。”蓝乔点头称是，并让吴子野稍候。不一会儿工夫，蓝乔抱了个瓜回来，正欲切开吃，蓝乔说：“唉呀！这天也热，灰尘四处飞扬，岂不弄脏了瓜，恐怕吃后肚子会不适，不如咱俩到水里吃吧。”说着就“扑通”一声跳到了河里。吴子野知他爱开玩笑，便十分无奈地在桥上等着。他盯着水面，只见不时有气泡从水底冒出，间或还有块块瓜皮浮上来。吴子野知道自己可能没口福吃瓜了。

吴子野在桥上等啊，等啊，只等到日落西山，月挂枝头，还未见蓝乔从水里出来，只好下桥到他俩常去的客栈等他了。吴子野在客栈吃完饭，又独自看了会儿书，可是蓝乔仍旧未回。他真是有火发不出，有气没处撒，便熄灯睡觉了。半夜里，吴子野正在梦乡畅游，忽然有人把他推醒，他睁开惺松的双眼一瞧，只见蓝乔浑身湿漉漉的，手上还捧着半个瓜。他正欲说话。只见蓝乔调皮地一挤眼睛，说："怎么，生气了？我可在水里等你吃瓜呢，可是你这么不给面子，久久不肯下来呀！"吴子野真是拿这个好友没办法，摇摇头，无奈地笑了。

（唐·赵璘《因话录》　宋·洪迈《夷坚志》）





不 眠 术

湖北夏州长乐县的陈方先生是宋朝非常有名气的大学问家，他在太学任教时，带出了不少得意门生效力国家。可是他曾有一个学生，嗜酒如命，毫无节制，每天酒不离身，常常喝得烂醉如泥，不省人事，对于学业，也荒废不少。陈先生非常生气，恨铁不成钢，曾对他百般说教，可那学生总是置若罔闻，恶习不改。

一天，浙江诸暨县有个开酒坊的人来太学

里求一位教书先生到家去任教，陈先生一气之下，便让那学生去教书了。临行前，陈先生向他"贺"道："此番任教之地是我特地为你选的，非常适合你，那可是酒的世界。这也算了却了我一个心愿，真是可喜可贺呀！"而他呢，好像还没从醉意中醒过来，只是一边不停地点头称是，一边说："多谢恩师栽培，多谢恩师栽培。"就这样，陈先生无奈地看着这稀里糊涂的学生渡江东去了。

自他走后，陈方还是挂念着他，毕竟是自己的学生嘛。淳熙十三年的秋天，陈方受命前去浙江主持乡试，也想顺便去看看那个在诸暨教书的学生，可是寻了半天，也没有见到。他想，这学生会不会整日沉迷于酒中，不可自拔，因酒而命丧黄泉了？陈先生心中不免有些难过。可是后来有人告诉他，这个学生并没有死，现仍在那家教书，不过他好像曾经遇到过什么，让他发生了些变化，他现在整日不吃不喝，晚上也不上床睡觉，使人感到莫名其妙，无法理解。但他在书房里给学生讲授学业的水平仍没见有多大长进。太学里的人包括他以前的同窗学友都不相信这些事情，认为只是众人无所事事，以讹传讹罢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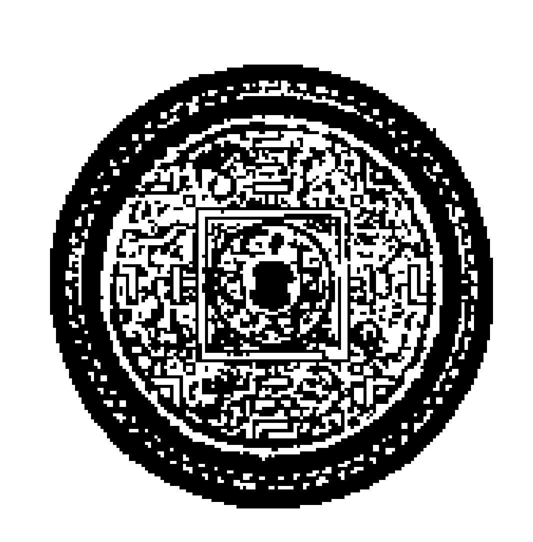
寒暑交替，不觉一年过去了。这年春天，那个学生突然回太学来拜谒陈方先生。令人惊讶的是，他装束与往日无异，却闻不到酒味了。说起话来也慢条斯理，颇具学者风范。众人想起以前的传闻，便问那些事是不是真的。他不免有些不好意思，说："过去我在太学里，整日与酒交友，荒废了学业。在诸暨我也是被酒缠绕，不得解脱，还误了不少事。我很懊恼，就决心戒酒不再喝了。每到吃饭时，我总觉得自己是酒足饭饱似的，到了晚上休息时，我又全无困意，便点起灯来，多读些书。我现在每天就这样不吃不睡。"众人听后，觉得十分惊诧，不免怀疑起他所说的是否属实，于是他们私下

里商定，每人轮流陪他呆一宿，而白天大家一起读书。几天后，大家看他真是通宵不睡，白天也不吃饭，遂相信他说的以及传说都是真的了。众人又追问他究竟遇到过什么，他总是摇摇头，说："我自己也不清楚为什么会这样。"大家见他似有难言之隐，也就没再说什么。

过了一段时间，大家都不再提此事了。一天，他向陈方先生请教完之后，陈先生问他："我知道，你一定有事瞒着我，今天就咱师生二人，不妨说来。"他叹了叹气，慢慢地说："这还得从我去诸暨教书时说起。我到那之后，一见到主人家开的酒坊离我住的地方只有半里，就高兴得不得了，心想这下子可少不了酒喝了。我每天上午胡乱地教完学生，然后留下一大堆作业，就跑到酒坊痛痛快快地喝上几大碗，以解酒馋。到了晚上睡不着觉，再跑去喝个痛快。我每天如此，每天必醉。时间一长，人们渐渐地开始烦我，瞧不起我了。我明知这一切会有碍我的发展，但我却斗不过酒的诱惑，因此愈发痛苦。有一天，我醉得特别厉害，跌跌撞撞地走出了酒坊，迷迷糊糊地抬头一瞧，看见酒坊外有座很高的山，满山的苍松翠柏，郁郁葱葱，显得特别幽深可爱。我当时什么也不多想，便信步向山的方向走去，然后踉踉跄跄地爬上山游玩去了。我在松柏林中乱撞，忽然看见一棵粗大的松树下躺着一个道士。那道士看见我就站了起来，他身高七尺，着一件青布宽袍，高挽的发髻间插着一支碧玉发簪，浓浓的眉毛下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望着我，显得气宇轩昂，仙气十足。他走过来对我说：'年轻人啊！你无时无刻不沉溺于酒中，难道你一点也不怕有害你的身体，难道你一点也不珍惜你的性命吗？现在你实在该仔细想想啦！'一番话深深触动了我，我顿时就从酒醉中清醒过来。我望着那道士，心底不由得升起一种深深的尊敬和钦佩。他看我清醒了，微微地点了点头，把我叫到眼前，轻轻耳语了几句秘诀，我便都记下来。当我下跪

叩拜,再抬起头时,青布衣袍在松柏林间一闪,便不见了。从这以后,我就滴酒不沾了。而且我也用不着睡觉了,因为我根本就睡不着。这样,我有了更多更多的时间来读书,追回过去的时光。"陈方先生不由得喜爱起这个学生了。俗话说:"浪子回头金不换",毕竟他已经迷途知返了。

([illegible])



体发异香

唐中宗景龙四年三月二日，颇受中宗皇帝敬重的僧伽大师在荐福寺圆寂。中宗皇帝得知僧伽大师坐化而终的消息，心中十分伤感，念及他过去的种种功德和恩泽百姓的善举，遂下令在荐福寺为他建造一座塔，并将大师的真身按佛教的规矩供奉在寺内。

僧伽大师的丧事正在紧张地进行，忽然间，狂风大作，尘埃满天，紧接着一股不知从何

处而来的臭气弥漫了整个长安城。一时间长安城内人心惶惶，不知道要发生什么事情。闻着扑鼻而来的臭气，中宗困惑地问各位大臣："长安城突然被臭气笼罩，这是什么预兆啊？"大臣们面面相觑，不知如何应对。这时，一位生前与大师交往甚密的近臣上前启奏："大师生前曾在临淮建寺，如今他圆寂之后，恐怕是想回到临淮，因此才显示出这种变化。"听到这里，中宗顿时醒悟了过来。于是他在心里默然同意将僧伽大师的真身迁往临淮，这种意念刚从心头闪过，四边飘散的臭气便一下子消失了，随之而来的是一阵浓烈的香气。

说起来，僧伽大师所显示的奇迹不只是他圆寂之后的这一次，有关僧伽大师的各种奇迹的传闻其实早已人所共知了。

僧伽大师是西域人，唐高宗龙朔初年来到北方游历。目睹了大唐的鼎盛和繁荣，便归附到了楚州龙兴寺的名下，再也没有回西域。有一次，他游历到了泗州临淮县信义坊看到了一片荒芜的土地，便请求当地人把这块土地给他，他说自己将在这里修一座寺庙，当地人见这块土地弃置已久，毫无用处，便毫不犹豫地给了他。僧伽大师得到土地后非常高兴，马上在要建寺庙的地方打上了标记。后来，当人们在这块土地上开始兴建寺庙的时候，大伙从僧伽大师所做的标记下面挖到了古香积寺的铭记和一座金像，而且上面刻有"普照王"的佛字。看到这些，人们无不惊叹僧加大师神奇的眼力。

中宗即位后，曾派使臣迎接大师到宫内做道场。中宗钦佩大师学识渊博、功德无量，便尊请他为国师。可是僧伽大师却不愿在宫内生活，没有多久便搬出皇宫，住进了荐福寺。在荐福寺，他常常独居一室。时间长了，人们发现僧伽大师的头上有一个洞穴，平常他总是用棉花堵塞着避免惹人注意。

夜晚，大师便将棉球拿开，马上就会有一股浓烈的香气从穴中溢出，顷刻间整个房间烟雾缭绕，芳香馥郁。到了拂晓，弥漫在屋中的香气便又被收回到顶穴中，然后大师再用棉球将顶穴堵塞。

僧伽大师还常用自己的洗脚水为人们治病。当初有人得了重病，久治不愈，找到大师，希望能从他这里得到根治疾患的良方。当时僧伽大师正在用热水洗脚，当听了病人的诉说后，便指着自己的洗脚水说："你若喝了这洗脚水，你的病便马上根除"。病人半信半疑地喝了洗脚水，顿时觉得神清目爽，腹内隐隐发热，病痛也消失了。消息一经传开，那些身患疾病的人们便纷纷拜见大师，希望能得到大师的洗脚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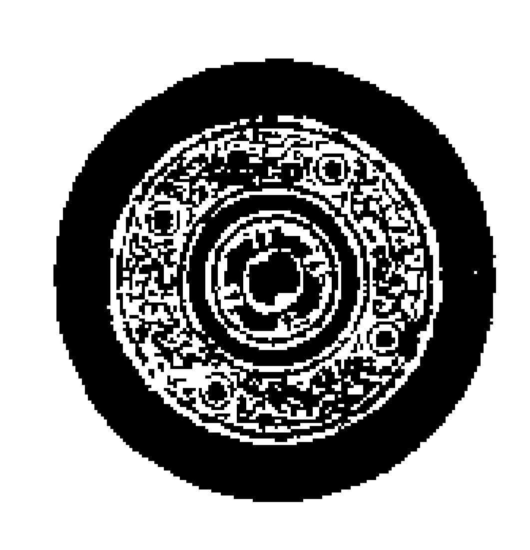
有一年春天，京城一带干旱少雨。太阳火辣辣地烘烤着大地，麦苗枯死了，树木的叶子蔫蔫地垂着，泉水也干涸了。人们找不到水喝，一时间流言四起，人心惶惶，到处是逃往异地他乡的灾民。中宗皇帝十分忧虑，便将大师请到内殿，急切地说："京城一带干旱无雨，请大师发发慈悲吧！"大师沉吟良久，终于欣然承诺。只见他将瓶中的水向空中一洒，不一会儿，难熬的暑热消失了，碧蓝的天空顷刻间布满了阴云。没多久，电闪雷鸣，一场大雨哗哗地降临了。看到天空忽降大雨，人们高兴得欢呼雀跃。中宗大喜，他下诏将大师所建的寺庙赐封为"临淮寺"，然而僧伽大师请求以金像上的"普照王"作为寺名。中宗由于避讳武则天皇后的名字，就将寺名改为"普光王寺"，并书了匾额赐予大师。

后来，僧伽大师仙逝，按照他生前的意愿，大师的真身被送往临淮，并在那里修建了一座宝塔供奉了起来。

僧伽大师头顶散放异香的事的确使人称绝，而清代王士祯在《池北偶谈》中却讲述了自己的亲身经历。王士祯的父亲因妻子去世悲伤过度而一病不起。弥留之际他的口鼻中竟散发出

梅檀、莲花、兰蕙等种种香气，三天三夜没有消失。他的堂姐夫对长辈孝顺，对朋友忠诚可靠，康熙甲寅年间去世。在他病危时，身体中也散发出了一种特殊的香气。

（宋·李昉《太平广记》 清·王士禛《池北偶谈》）



速　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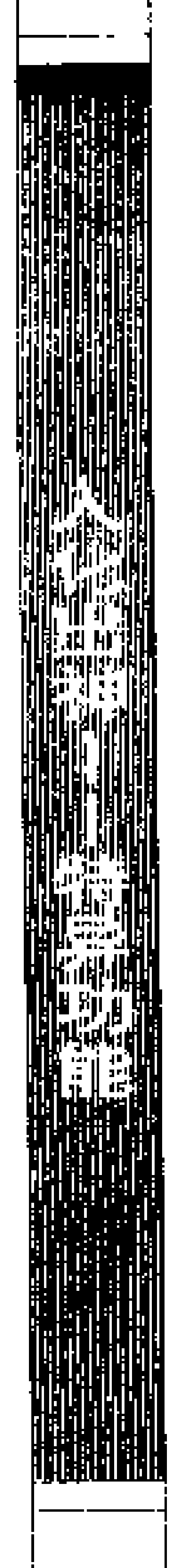
明朝成化年间，临清州有一位叫张成的人，此人以身轻如燕、行走如飞而声名远扬。据说他能日行五百里，即使快马也追赶不上。张成每次走起路来，便觉脚下生风，想停也停不住，只有抱住大树才能停下来。许多人见张成行走如飞，便想看看他的脚究竟与一般人有什么不同，结果发现他的脚上长有许多长长的毫毛。

张成善行走的事不久便传到了州府。正巧，此时州府中有一件非常紧急的公文需要火速传送到京城，有人推荐张成，说只有他能胜任，知州大人就将这差事交给了他。当晚，张成就出发了，第七天晚上便顺利回到了州府。见张成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就回来了，知州大人非常惊喜，他知道，平时到京城传送文书最快也得半个多月。虽然来去走了很长的路，可知州大人发现张成的脸上并没有疲倦的神色。此后州府一旦有紧急文书，就派张成前去传送。

江苏有位举人因事路过临清州，知州大人过去和他有很深的交情，便挽留他在临清暂宿。一天，这举人无意间称赞萧县的梨非常好吃，知州听罢，便派张成设法到萧县去买。第二天一早，张成便把梨送来了。知州怀疑他是从近处市场上买来的，命人去查验，果然是从萧县买来的。临清州距萧县有一百余里，张成只用了一个晚上便回来了。

元朝时，盐城有一个差役名叫张俨，他递送文书去京城，走到宋州时遇到一个人。此人得知张俨与自己同路，便要求结伴同行。第二天上路后，只见这个人行走如飞，张俨时不时被撂在后面。一天下来，张俨已累得精疲力尽，一倒在旅馆里就再也不想起来，而与他同行的这个人却依然精力充沛，好像一点也不觉得疲劳。张俨觉得非常奇怪，便打听其中的奥秘。这个人便对他说："您让我给您扎一针，走路的速度就可以增加好几倍，一天就能走好几百里。"他便在地上挖了两个小坑，各深五六寸，让张俨背对自己站在坑里，两个脚后跟悬在坑边上。然后他便用针扎张俨的两只脚，张俨一点也不觉疼痛。这个人又用手从膝下到小腿骨反复按摩，黑血流了一坑。第二天，张俨行走起来明显觉得腿脚比以前轻快多了，追赶起那位同行者来也不太艰难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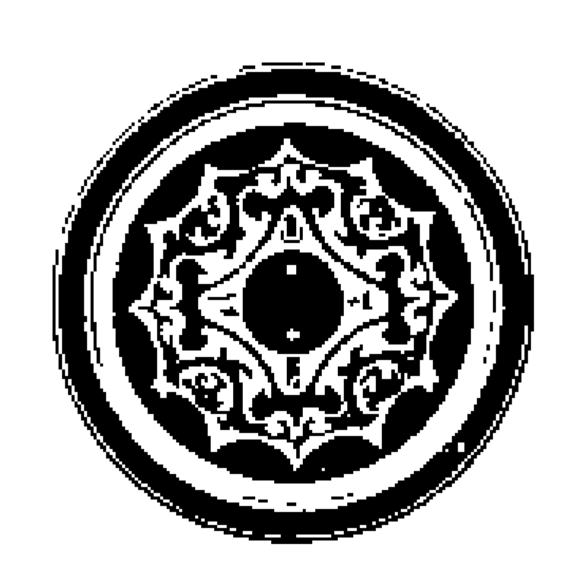
行走了一个上午，他们就到了汴京，而在平时张俨要花



两天的时间。到汴京后，那位同行者还是兴致勃勃地想接着往前走，可张俨说自己体力实在难以支持，要求在汴京住宿休息。这个人便又说："您可以暂时卸下膝盖骨，而且没有任何痛苦，这样保证你可以日行八百里，就可以跟我走得一样快了。"张俨听到要卸下膝盖骨，他有些害怕了，没敢答应。而这位同行者也没有勉强，就说："我还有事，必须在天黑时赶到陕州，那我先走一步了！"说罢便离开了。

只见这个人走路像飞一样，一会儿就不见人影了。有了这次经历之后，张俨走路的速度比平时快多了。

（清·诸豫轩《坚瓠集》 唐·段成式《酉阳杂俎》）



顾 玉 川

顾玉川住在城东郊，他眼眶很深，胡须坚硬，如同针刺一样直立着，看起来好似仙人剑客。

顾玉川性格豪放，见义勇为，喜欢施舍，尤其喜好穿奇装异服，因此，他走到哪儿，孩子们都会追随围观。他常常穿着纸做的衣服，走起路来瑟瑟发响，常戴着纸做的帽子，帽顶方方正正有三尺多高。有时他蓬着头发，

赤着脚，在路上边走边唱；有时他用一幅绢束着头发，穿着士大夫的衣服，肩扛一根古藤杖，杖头上挂着一只葫芦。这只葫芦比他的身体还粗，比他人还高，遇风一吹，他就和葫芦一起翻倒在地。接着他会慢慢拄着藤杖站起来，像没事似地又唱起歌来。他渡河时从来不乘船，而是骑坐在葫芦上，用藤杖划水。只见他在水面上上下游动，远远看去好像在虚无缥渺的云气中遨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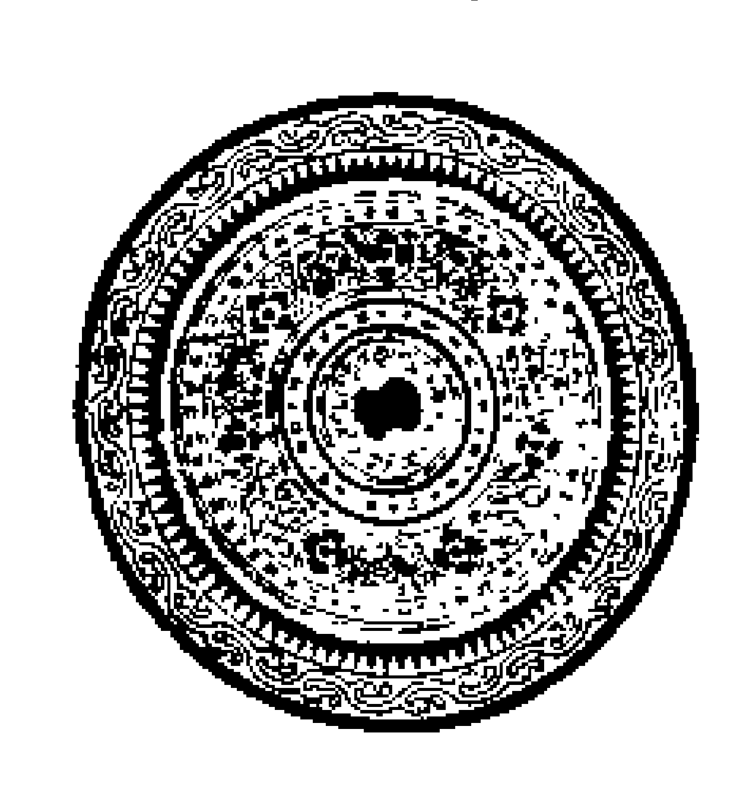
与别人聊天时，顾玉川说的大多都是一些世外怪异没有根据的事情，人们也无法探究真假。但是他在片刻之间能往返数百里，所见所闻倒是真实可信。顾玉川小的时候曾遇到过一位白发老人。这位老人见他相貌奇异、性格与众不同，便给他传授了神行术。此后，他便能行走如飞，即使很遥远的地方，他也能在很短的时间内到达。有一次，他有事去京城，连续走了三天三夜便到了，而一般的人大概要用半个月的时间。顾玉川的父母亲对他的神行术并不了解，便好奇地问这是怎么回事，他就将实情告诉了他们，并将用袖子装来的葡萄、苹果等献给了父母亲。人们知道这件事后，都认为顾玉川是一个不同寻常的人。

明朝天启、崇祯年间，顾玉川每月都要去京城一两次，其间结识了一位叫钱宗伯的人。一年，钱宗伯在殿试中考了第三名，顾玉川便带着这个喜讯回到了家乡，并将钱宗伯考中的消息顺便告诉了他的家人。家人得知钱宗伯考中的消息非常高兴，他们马上张灯结彩以示庆贺。事过五六天之后，官方传递考试消息的邮报才送到。邮差骑马疾驰了七天七夜才赶到，可是让邮差感到困惑的是，早已有耀眼的金字喜报贴在了钱家的门口，所以这些报喜的人什么奖赏也没有得到。钱宗伯后来把这件事告诉了王公大臣，凡是听说过顾玉川其人其事的，都以能与他结识为荣幸。

一次，人们看见顾玉川从非常遥远的地方漫游归来。只见他骑着一头白牛，披着用孔雀毛织成的衣服，戴着一个像车轮一样的斗笠，手上拿着一把用棕榈做成的扇子。在他身后还跟着一匹骆驼，骆驼的身上载着从异域带回来的奇花异草。这些花草长得鲜艳夺目，十分好看。那只骆驼则不紧不慢地迈开大步走着，像一座移动的山峰。城里的人开始都不认识骆驼，便纷纷围过来观看，许多人都以为这是一只怪物。当时，来自六郡的考生正在进行一场考试，当看到顾玉川和他身后的骆驼时，他们都惊奇地瞪着眼睛，张大了嘴巴。忽然，一个人从人群中昂然走出来，他穿着纸衣戴着纸帽，与顾玉川面对面鼓掌大笑。接着他牵起骆驼，拎着骆驼背上的葫芦走起来，好像出丧时驱鬼的鬼官一样。有认识他的人说："这是梁溪的邹么麋啊!"顾玉川喜欢奇异的事物，和他来往的人大多数都是这个样子。

顾玉川常常骑着骆驼在附近的郡县间来往。由于见多识广，他常常可以讲述许多地方的风土人情，听他讲述的人的脸上无不流露出向往的神色。一次，顾玉川行到毗陵驿站时，骆驼不小心掉进了露天厕所里，他千方百计想把它拉出来都没有成功。他只好挖开了厕所的边缘才把骆驼弄出来，但骆驼出来后不久就死了。后来顾玉川上了华山去求道，人们不知道最后的结局如何。

（清·张山来《虞初新志》）



腹　语

大理寺有一位与众不同的和尚，虽然年纪轻轻，却给人一种老态龙钟的感觉。他每天的功课都是独自静坐，很少与别人说话，更少活动。每天静坐时，他总是低着头，闭着眼睛，一副安然入睡的样子，因此，人们都用"睡和尚"来称呼他。

说起睡和尚，还有一段有趣的故事呢。睡和尚出生于书香门第，父亲颇有学问，母亲温

和贤慧。家里从小就请先生教他读书识字，咏诵古诗。他聪明伶俐，读书过目不忘，周围的人都说这孩子以后一定能成大器。

然而，谁也没有料到，睡和尚长到七八岁时，他的肚子里莫名其妙地冒出了人的说话声。一天，睡和尚有点饿了，想要点吃的东西，结果还没张嘴，只听见肚子里冷不丁冒出了一句他想说的话："我饿了，我要吃饭！"幸亏没有旁人听见。一次，在先生正辅导他读书时，他觉得有点疲倦，想请先生允许他到院子里玩一会儿，这种意念刚刚闪过，肚子里便马上冒出了这样一句话："我累了，我要到院子里去玩！"先生呆呆地看着这个小孩子，他分明看见他没有张嘴，可自己却清清楚楚地听到了一种陌生的声音从小孩那边传来。睡和尚当时觉得难堪极了，他不知道自己的肚子为什么能说话，而且只要自己想什么，肚子里就说什么。睡和尚的父母得知这件事后十分忧虑，他们请来了好几个名医，想知道究竟孩子得了什么病症，然而每次他们都失望了。

起初，睡和尚的肚子在一天之中只不过偶然说一两次，可是随着年龄的增长，到了十二三岁时，说话的次数明显频繁了起来，即使自己想控制也无济于事。到了十七八岁，睡和尚的肚子时常话说个不停。有时，他陪先生或年长的人坐着，肚子里会忽然说出几句令人坐立不安的话来。这些话不是嘲讽先生的脑袋光秃秃的，就是讥笑客人的衣服太古怪。有时他读儒家的经书，可肚子里会冒出很不庄重的话来。后来竟愈演愈烈，即使在吃饭和睡觉时，也不停息片刻，更使人难以忍受的是，一些不可告人的事，肚子里的那张"嘴"也会毫无顾忌地全盘说出。每当这个时候，他常常羞愧难当却又无可奈何，于是他每天只好闭门独处，不敢与外人接触了。父母见这症状日甚一日，没有好的迹象，就对睡和尚渐渐冷

淡了起来。

忽然，有一天一位和尚到了他家，说能治肚里说话。睡和尚的父母听了十分高兴，马上询问用什么药方。这位和尚说，药方只有一个，就是必须让他出家才能治好。睡和尚的父母没有办法，就依照和尚的话，给他剃光了头发，让他到大理寺当了和尚。

到大理寺后，和尚只告诉他一句话："万念都没有了，腹语也就自然停止了。"于是，睡和尚便遵照嘱咐，每天坚持静坐，消除杂念，摈弃烦恼，果然十分灵验。静坐刚四五天，肚里的说话声一下子就少多了。半个月后，只是冷不丁说一两句。一个月后，肚子已基本不再说话了。好几年过去了，睡和尚的肚子再也没有说过一句话，可再瞧瞧睡和尚，只见他形容枯槁，两眼无神，这恐怕就是治腹语病的结果吧。

（清·青城子《志异读编》）



默画人像

侯钺做了侍御史后，他不由得慨叹那位长者确实是一位高人。他不仅使自己有了识面不忘、画人形神的本领，而且他还准确地预言自己日后定能身居显贵。

侯钺是山东东阿县人，少年时家境贫寒，全家只靠几亩薄田维持生计。虽是贫苦人家的子弟，可他生得眉清目秀、体貌端庄。尽管年纪不大，却通情达理，见识不凡。父

母对他也格外钟爱，从小便让他读书识字，吟诗作文。这侯钺在读书识字之余对画画十分感兴趣，一有时间便胡乱涂鸦，父母也从来不加限制。

有一天，侯钺去一座古庙游玩，见古庙三面环山，一面临水，构造恢宏，情景异常幽静，一时兴起，便拿出纸笔来作画。正当他忘我作画之时，忽然身后传来一声朗笑，他转过头去，原来是一位长者。只见这长者容貌清矍，须发尽白，手中拄一根拐杖，正在笑着注视自己。见少年看见了自己，这长者几步走上前来，接过侯钺手中未完的画端详了片刻，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然后拉着他的手说："如果再增加一副骨骼，你将会具有一种特殊的本领，而且将来一定能身居显贵。"说着长者便掀开侯钺的内衣，好像往身体里放了一块什么东西似的，侯钺感觉微微有些疼痛，好半天这种感觉才消失。侯钺问长者身居何处，以便以后上门求教，可他笑而不答。侯钺只好看着这位长者慢慢地离去了。从此之后，侯钺画画的功力突然有了长进，与以前相比，他的画已达到了形神皆备的境界，尤其在人物肖像方面体现得更为突出。更有甚者，让侯钺自个也感到惊奇的是，他的记性也比以前强了许多倍。与陌生人随便见一面后，他就能惟妙惟肖地将他的容貌画出来，而且即使离开几十年，那人的容貌都会异常清晰地映在他的头脑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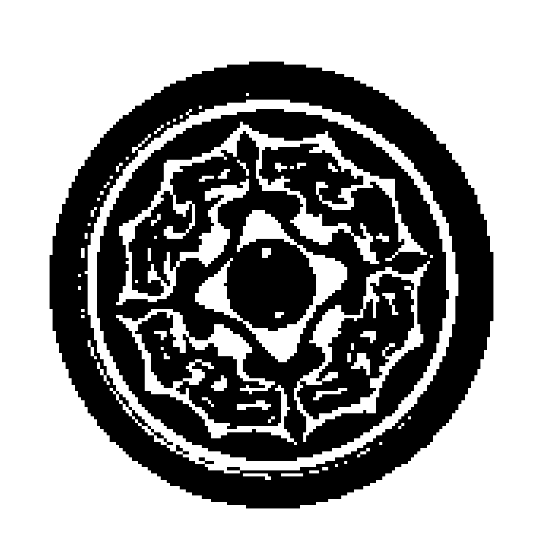
那年，他进京赴考，同考的有三百人，侯钺跟他们只见过一面。考试结束后，他就将这三百人的肖像一一画了下来，装在一个小箱子里面。当他的朋友看到这些画时不禁连连惊叹，只见这些画形象不同，神情各异，有些画看了人物的容貌，便可以知道他的心理状态。过了许多年后，侯钺一旦见到过去曾与自己一道赶考的举子没有不认识的，而这些举子却对侯钺毫无印象。

侯钺考取进士后，被封官进爵，很受器重。有一年，他告假

回家探亲访友，不料在回家的路上被一群强盗劫为人质关押了起来。万般无奈，侯钺只好让随从回去，变卖家产来赎自己，而他却与强盗坐在石头上谈笑。没有几天，强盗渐渐地跟他熟悉了，便问他："您要是当了官，遇到我们这类人怎么处理？"侯钺略带同情地回答说："这样的事要是出现在丰年，法律一定严惩不贷；但如果是荒年，为饥寒所迫，官吏又不救济，为了活下去才被迫这样做，怎么能只归罪于你们呢？"强盗们听了，都默默无语，他们都互相看着叹息一番，并绕着他依次向侯钺下拜行礼。赎金送到后，侯钺被放出来了，只见他一点儿也不沮丧，骑着马哼着小曲回到了家中。没有两天，他便将强盗们的衣冠容貌凭自己的记忆画了下来，送给了官吏。官吏马上按照肖像搜索强盗，没几天，这些人全被抓获了。

侯钺由于善治纲纪，颇有政绩，后来当上了侍御史。果然像那位长者所预言的那样，他终于拥有了令人羡慕的官位。

（明·朱国祯《涌幢小品》）



大 力 士

三斗汉是广东人，因为他每顿饭能吃三斗小米，所以大家都叫他“三斗汉”。三斗汉从小家境贫穷，生活窘迫，可是他却天生体格健壮，饭量和力气都比同龄的孩子大好几倍。十多岁时，父母亲相继去世，三斗汉靠四邻周济勉强度日。随着年龄的增大，他的饭量也越来越大，邻居们实在有些周济不过来，再加上他力大如牛，时常寻衅滋事，因而邻

居们便都渐渐地疏远了他。由于没有约束，无人管教，致使他养成了游手好闲、不务正业的坏习惯。到二十岁时，三斗汉已长得膀大腰圆，身高足有一丈，力气也大得无人可比。可是他依然不喜欢干活，每天只是在街头游荡。

有一天，三斗汉游荡到了惠州，在繁华街市消磨了半天时日，到了中午他忽然感到腹内空空，却无钱买吃的东西。左思右想，实在无计可施，最后当他来到提督军门外，看到有两个石狮摆放在大门两侧时，眼前顿时一亮。他心想，何不在这里显示显示自己的力气，说不定会有人施舍几个铜钱呢，那样的话今天就不至于饿肚子了。此时提督军门外车水马龙，人来人往，只见三斗汉往军门外一站，向过往行人抱拳拱手，然后亮开他那如巨雷一般的嗓门对众人说："诸位兄弟，等会儿我三斗汉给大家将这门边的两座石狮同时提起来，还望各位施舍几个铜钱，本人买顿饭吃。"过往行人闻听此言，便纷纷涌过来驻足观望。他们见他果然长得人高马大，非同寻常；再看看门边摆的两个大石狮则更叫人不寒而栗。每个石狮少说也有上千斤的重量，纵使十多人同时出力，也不一定能够搬动。许多人断定三斗汉只是信口开河，戏弄过往行人而已。这时有几位好事的青年以嘲弄的口气要三斗汉先提起一个石狮让大伙瞧瞧。三斗汉显然被激怒了，只见他运了运气，走到一个石狮跟前，抓住石狮的前腿，身体下蹲，往上一提，这石狮便悬在了半空。众人正在惊叹之时，三斗汉又提起了另一个石狮，然后在众人面前走了一圈。少年和过往行人被这场面惊呆了，他们想着这位汉子一定是天外来的高人，于是纷纷往三斗汉面前扔钱扔物。

提督军门外的嘈杂声惊动了府里的提督大人，他听闻有位汉子不费吹灰之力便提起了府门外的石狮深感惊诧，于

是打发手下人将三斗汉召进府内。当三斗汉出现在提督大人的面前时，他更是吃惊不小，因为三斗汉依然用双手提着两个石狮，面不改色，神情自如。然而提督倒想看看他究竟有多大的力气，便忽发奇想，他命手下的人挑选了五条壮牛，把它们套在一起，让三斗汉在后面挽着横木，然后用鞭子使劲赶牛。只见五头牛想奋力往前奔跑，怎奈有三斗汉在后面拖着，只是在原地拼命挣扎。提督见状，惊得目瞪口呆。他吩咐人给三斗汉准备了一顿饭菜，并建议他留在军里习武。三斗汉三下两下吃完了饭菜，只见他扑通一声跪在提督的面前，恳求着说："小人每顿饭得吃三斗粮，请您给我的饭食再加一倍吧！"提督欣然允诺。

从此，三斗汉在军队里当了一名武士。由于他人高马大，军队中所有的良马都经受不了他的重压。一旦他骑上马背，那马便拼死挣扎，把他从马背上甩下来。尽管三斗汉力气很大，但射起箭来却笨手笨脚，很少能射中靶子。时间长了，他觉得憋得难受，因而总是闷闷不乐，最后不得不从军中退出。

离开军队后，三斗汉又开始了从前的游荡生活。有一天，他来到了潮州，正逢潮州城东门修湘子桥。维修工程巨大，民工来来往往，好不繁忙。修建桥梁用的条石长三丈多，宽和厚均为一尺五，民工们搭起了脚手架，好几十人喊着号子，还不能将石块送上桥去。三斗汉走上近前，冷眼看了半天，最后用讥笑的口气说："这么多人累得汗流浃背，难道连一块条石也拉不上去吗？"民工们听了三斗汉的话很生气，他们马上反唇相讥，叫他来试试。三斗汉没有说话，他让民工们停下活站到一边，然后一个人抬起一块条石，用脚一蹬便将它送上了桥面。众人见此情景，惊吓得半天说不出话来。湘子桥原有桥洞数百孔，到辛卯年已倒塌了三座桥洞，郡丞范公捐

款倡仪重修。这天他见三斗汉一个人能轻松地将条石送上桥面，便辞退了多余的民工，让三斗汉专门负责这项工作，没用几天，所有的条石都被搬送完了。郡丞范公见不仅省工而且省时，一时高兴，赏给了他许多钱。然而，这三斗汉生活无节制，没出一个月，他手里的赏钱便被花得一干二净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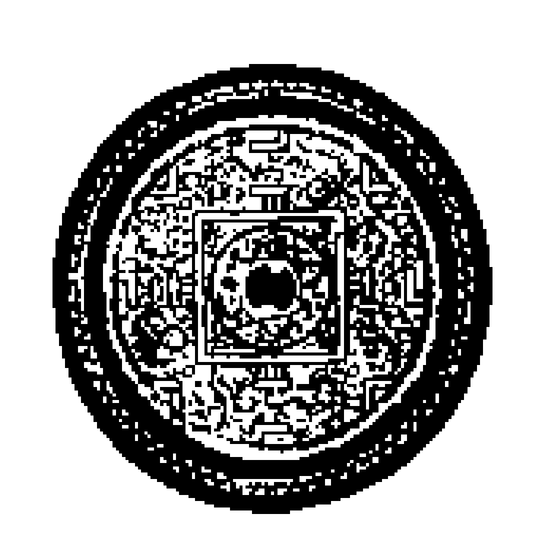
上面所说的三斗汉力大无比，为人憭叹，无独有偶，下面要讲的这位秦大汉也同样力大无穷。

秦大汉名叫秦光甫，他长得五大三粗，面色黝黑，头发卷曲，看起来像北方的少数民族。有一次，他到集市上去卖高粱秆，平常的人只能挑两捆，而他却一次挑了四十捆。当他挑着高粱秆在街上行走的时候，许多人还以为是一个高粱垛在自己移动呢。有一天，由于下了好长时间的雨，集市上有辆大车陷在烂泥中不能动弹，三头牛便尽全力也拉不出来，车主实在无计可施。这时秦大汉正好路过此地，那车主便求他帮忙，只见他把牛牵到一旁，仅用一只手就将大车从烂泥中拉了出来。

康熙十三年，当时正在打仗，有位官员亲自来镇守荆州城。人们见秦大汉力大无比，便将他推荐到了军队。这位官员见秦大汉果然体貌不凡但穿着破烂，便赐给他一件袍子。这件袍子用了十二匹布，但还是不能遮住他的小腿。秦大汉的脚有一尺四寸长，把他穿的靴子立起来与吃饭的桌子一样高。一旦出战，最为健壮的骡马也载不动他要用的刀矛兵器，因而他时常感到不能施展自己的本领。于是，人们为他找来了一匹骆驼，并铸造了一只 15 公斤重的铁枪给他，他才觉得满意。每次打仗，只要他出现在队列的前面，敌方的将领莫不望而生畏，手下的士卒更是胆怯得驻足不前，因此，每次出征都无需交手便凯旋而归。但是，由于

秦大汉身材高大，不能适应长期快速运动作战，最后，他执意告退回家，后来病死在家乡。

（清·袁枚《子不语》等）



透视眼

人们发现，不知从哪天起，曾广紧紧闭起了右眼，不愿轻易睁开。有人以为他患了眼疾，可事实上他的眼睛一点毛病也没有。有人出于好奇，询问曾广为什么不愿将右眼睁开，曾广调侃地回答："恐怕我一睁眼，就会见到别人的肝肺了。"追问的人还以为他在开玩笑，便不再追问此事。

有一天，城东门有人挖井，已经挖了很

深却没能找到泉眼。挖井的人精疲力竭，十分丧气，不想再往下挖了。正好曾广走过这里，他往井里瞅了瞅，对他们说："再挖一尺就能出水了。"挖井的人开始不信，可他们看到曾广神情严肃，不像是信口开河、胡言乱语的样子，便又振作起精神挖了起来。正如曾广所言，刚挖了一尺便找到了一个很大的泉眼。见井水汩汩地冒了出来，挖井的人高兴得大叫了起来。为了表示对曾广的谢意，他们还特意将这口井起名叫"曾广井"。这件事传开后，人们都慨叹曾广眼力不凡。以前，曾广常常受人讥讽和挖苦，从此，人们对曾广便刮目相看了。

曾广是山东济宁人。幼年时死了父亲，于是只好与母亲相依为命。由于家境贫寒，母亲常常为生计奔波，因而对曾广疏于管教，致使他从小懒于读书，更不愿自己动手从事劳动。都十七八岁了，还不懂得任何劳动的技艺，每天只是游来荡去，无所事事。有人看不过眼，便时常嘲讽挖苦他，可他常常一笑了之，从不放在心上。到了二十岁时，经人说合，他与一个穷人家的姑娘结了婚，这位姑娘相貌非常丑陋，然而曾广却偏偏喜欢她。

曾广从小就贪于游玩，到后来这种习性也没有改变。他常常喜欢到破庙、旷野中去纵情游荡，有时好几天也不回家。说来也巧，有一天，他正在一个破败的寺院外面晒太阳，忽然看见一位头戴黄帽的白胡子道人从远处走了过来。这道人高昂着头，肩背很宽，可身高还不到三尺。他背上背着十几个葫芦，这些葫芦被串在了一起，在身后摇来晃去。见道人走过来，曾广便悄悄地隐藏在了一个断墙的后面。当道人走到路旁的一棵大树下时，他好像显得有些疲惫，便放下葫芦，打了一个哈欠，然后枕着一个葫芦睡着了。不一会儿，鼾声便像雷鸣一样传了过来。曾广见道人睡熟了，便偷偷地走近他，拿起一个葫芦，用手掂了掂，觉得沉甸甸的。他揭开盖子往外倒，想看看里面装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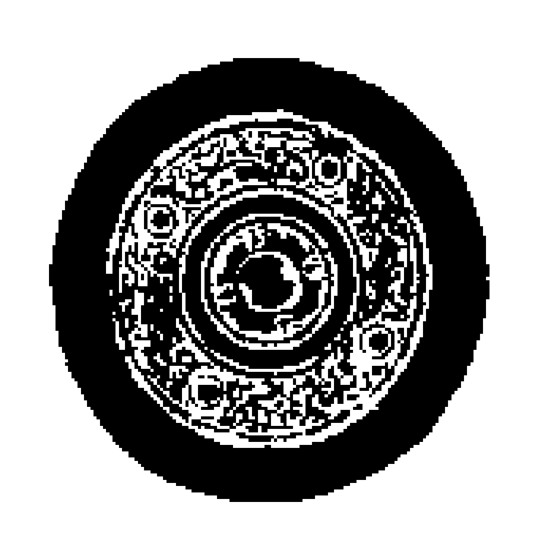
是什么,可使劲倒了半天,却什么也没有倒出来。他觉得颇为纳闷,便将葫芦嘴凑近自己的右眼,想瞅瞅里面究竟装的是什么东西。没想到,他的眼睛刚一接近葫芦口,立刻感到有一股冷气从眼眶中直透心底,禁不住眼泪涮涮地流了出来。这时,道人被惊醒了,他生气地说:"你把我的一葫芦仙气放走了! 你说怎么办!"曾广面对道人的责问只是用手揉了揉眼睛,便愣愣地对着道人傻笑。道人见状,便又转怒为喜说:"幸亏你是个厚道诚实的人,这也是你的缘分呀,否则,一定得挖掉你的眼睛。不过,以后你可千万不能靠自己的眼睛胡作非为!"道人说完便站起身,背起那一大串葫芦走开了。道人走远之后,曾广突然觉得自己的右眼似乎与往日不同。当他迈步走路时差点晕倒在地,他感觉自己的右眼如同闪电,看地下的东西如同看玻璃一般一看到底,没有任何障碍。走在街上,只要一睁右眼看看别人的房屋,便会看见屋子里的各种什物,甚至十分贵重的宝物。当有人走过他的面前的时候,只要睁开右眼便能看到人家的五脏六腑。因此,为了免得经常看见这些东西而扰乱自己的视线,曾广便索性闭起了自己的右眼。尽管他时时能看到地下的宝物和值钱的东西,可他始终牢记着那位道人的嘱咐,对这些东西往往视而不见,更不愿告诉别人,包括自己的妻子。

有一天,曾广经过一座深山,他无意间在一块高大的岩石下见到了一个石匣,取出来打开一看,里面有几卷古书,便拿来自己学习,没有多长时间,便掌握了呼吸吐纳和提炼铅丹的方法。此后,他还用一些奇特的办法为人治病。他时常用唾沫和着脚上的泥土制成药丸让人服用。最初人们不肯服用,可是当有人勉强服用后,又都相信了药丸的神奇功效。

曾广家境虽不富有,可他与妻子生活得十分美满。曾广的妻子脚大得足有一尺长,有一次她偶然经过一家卖碗的店

铺，店铺的主人故意往路上泼水，让她步履艰难地通过。妻子小心翼翼地走了很久，才走了过去。店铺里的人便马上在后面大笑，笑她的大脚像船一样将她渡了过去。妻子回家后，羞愧地把这件事告诉了曾广。曾广认为这是对妻子的侮辱。他找来一只大兔子，让妻子把兔子藏在袖子里，第二天再经过那家店铺的时候，放开兔子，然后挥手让狗去追赶兔子，结果狗追着兔子跑进了店铺，砸毁了许多器物。店铺里的人心里知道这是曾广干的，于是央求他，他才让停了下来。当店主伤心地回头去看那些被摔碎的器物时，他惊奇地发现，那些器物又完好无损地摆放在那里，店主一直没有弄清楚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清·曾七如《小豆棚》）



触觉辨物

在明朝天启末年，镇守上党的是皇上十分宠幸的杨肇基，皇上封他为太初公。杨公十分爱招募奇才异士。江湖上凡是有特殊才能的人，他都招揽为自己的门客。他的幕府中有一个叫孙无屋的人，他用不用眼睛看都可以识字读书。白天他在日光下用眼睛识文，这倒没有什么稀奇，然而在漆黑的夜里，没有丝毫光亮，他也能看文章并朗读给

人听。杨公曾经问他如何在黑夜里看书识字的，孙无屋回道："属下并无什么异才，只是用手指触摸书籍文字，便可知写的是什么。我没有用什么超人的方法，不过十分幸运的是得到了杨太初公的赏识！"杨公听后，满心欢喜。其实谁又知道他到底掌握有什么奇异的方法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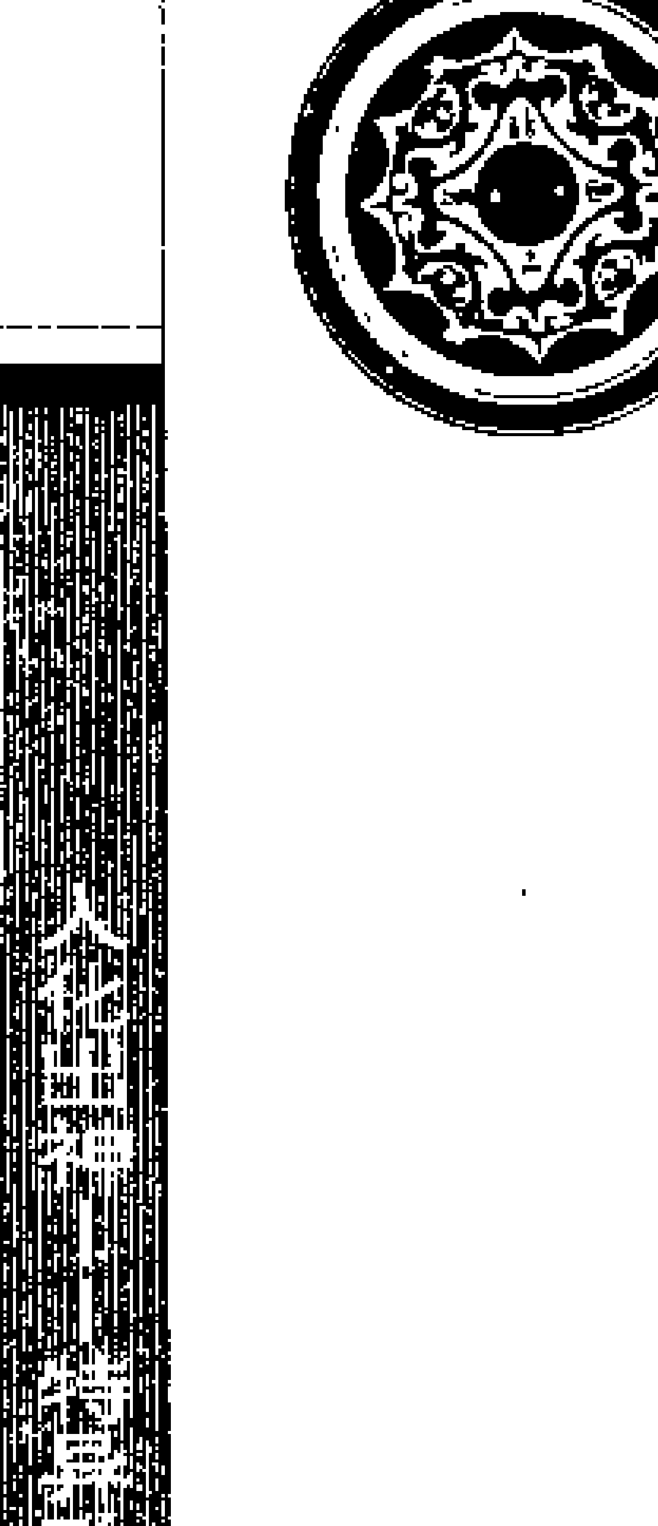
或许孙无屋用了诡骗之术赢取了杨公的信任，但如果一个真正的盲人可以辨物，又该如何解释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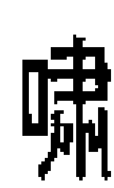
在宋代楚州，有一个名叫卫朴的人，因幼时得了一场大病，险些丧命，后来虽保住了性命，双目却永远失明了。真是祸不单行，紧接着他父母又相继去世，卫朴孤苦伶仃，寄居在北神镇的一座神庙里。他双目虽然看不见东西，却人残志坚。他常虚心向人们求教，他请别人念书给他听，不管什么书，他听后便可理解书中深奥的道理，通达全书的意义，而且不会遗忘。他还请人给他讲故事，而后他就以此为依据，编成说唱词，为众人说书赚些钱维持生活。他说的书，周围的人们都十分爱听，因此大家都很喜欢他，也佩服他的坚强，好心的人常常送衣送粮接济他，故而他的生活也就有了些保证。

或许就是因为他双目失明，所以才有些令人意想不到的才能。一帮友人曾请他一起饮酒玩乐，席间，有人提议投壶赌酒。大家本以为卫朴不会参与，可他却要与众人比试高下。只见他双耳振动，持箭投壶，还不时表现出"仗剑"、"倚竿"、"狼壶"等高超技法，不一会儿，便赢取了许多筹码。他把筹码依次摆在桌上，用手略微摸了一遍，便不问了，继续玩乐。有一个人想试试卫朴的感觉到底有多好，便偷偷地拿走了卫朴的一个筹码，谁知他刚拿出来，卫朴就笑着请他把筹码放回去。卫朴自己能做的事情，从不需要别人来帮忙，他完全可以通过触觉来辨别事物，所以许多事情他都可以自理。不过令人觉得奇怪的是，他到街市上购买东西，挑选货物，能够毫不费力地辨出真假好

坏，而且一毫一厘也不会差。有一回，他到街市买东西，来到一个货摊前细细地挑选起来。他非常准确地把没有毛病的货物挑出放在一旁，不好的便扔开了。摊主见卫朴是个盲人，便想欺负他失明，坑他一把，于是说："你选东西不方便，不如我来帮你吧。"说着便想把一件卫朴不要的东西又放到他已经选好的那堆中去，卫朴立刻一把抓住摊主拿东西的手，愤怒地说："别把我扔开的拿来骗我！"这一下把摊主和周围的人们都惊住了。从那以后，街市上再也没有人敢欺骗他了。不过，说来也怪，卫朴既已失明，那他凭什么能如此神奇呢！

（清·俞樾《茶香室丛钞》）





中国古代奇人辈出，才艺精湛的人士不胜枚举。吹啸技艺高超的也有很多（在古代，吹口哨称为“啸”）。据记载，古时吹啸最好的当举孙登。云南大理有一个评事名叫孙广，他还写过一部叫做《啸旨》的书，书中记载了许许多多有关吹啸的名称，例如，流云龙吟、深溪虎吼、高柳蝉鸣、古木鸢叫、巫峡猿鸣等等，遗憾的是书中没有记载有关吹啸的方法。时至清代，

洛下王、昭阳李二人当时被认为是吹啸最好的，而在歙州有一老人吹啸技法十分高超，力度强劲，他的啸声能使风云变色，山岳震动，洛下王等人绝对比不上他。

这位老人名叫汪京，因为他擅长吹啸，而且在当地年龄又最长，故人们都尊称他为“啸翁”。啸翁多才多艺又乐善好施。他精通医术，经常为人们治病抓药；他的水墨丹青之功也常为人称颂；或许因为善于吹啸的缘故，他吟唱的本领也非常人可比，虽然他年纪已经很大，但他一旦引吭高歌一曲，其美妙音韵绕梁三日而不绝于耳。啸翁最爱的还是吹啸，他经常在晴朗的夜间，独自一个登上山顶，在满天星光下，迎着习习的晚风，面对着广袤的大地，用肺腑之气吹起韵味深长的啸声。只听得那啸音在深深的山谷间震荡。啸声使山中林木颤抖，把林中栖息的禽鸟惊得乱飞，把山中的狼虫虎豹吓得四处逃窜。啸声传到山村，把睡梦中的人们惊醒，而那些未曾入睡的人们，则被啸声吓得瑟瑟发抖，坐立不宁，无心睡眠。人们都有一种将要天塌地陷，末日来临之感。直到东方欲晓，任何灾难都未曾发生，人们才相互奔走，惊慌地询问昨夜到底发生了什么。当啸翁出现在众人面前之时，人们才恍然大悟，原来是啸翁吹啸呀！

啸翁这种超凡的吹啸技艺，据他说是在他小时候一位啸仙传授给他的，加之他勤学苦练，才有今日的功夫。他可以吹出鸾鸟、仙鹤、凤凰等百鸟啼鸣的声音。一次，他在家中吹了一阵百鸟啼鸣，未过多时，从四面八方飞来各种各样、五彩斑斓的鸟儿，汇聚在啸翁家的上空，盘旋飞翔，齐声高鸣，犹若一首动听的歌曲。百鸟久久不肯离去，其景象空前绝后，颇为壮观。啸翁还能用啸声模仿水族之王——龙的沉吟之声。有一回，啸翁与众友饮酒，不曾想因兴致太高，醉倒在长江边上。他躺在江边上，无意长长地吹了几声龙吟，不一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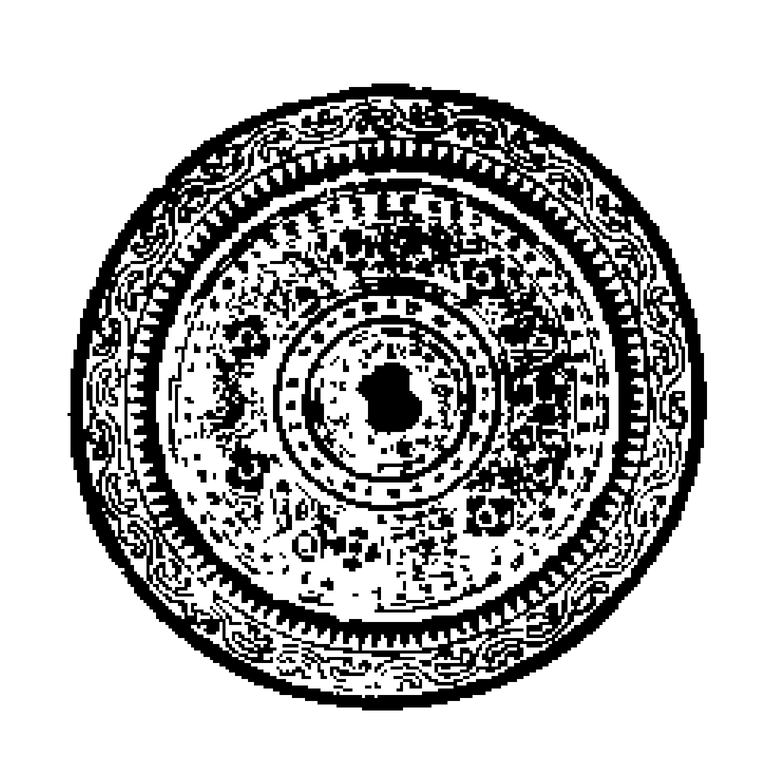
儿，长江上波涛翻滚，阴云笼罩。只见众多大小鱼虾披波斩浪向啸翁游来，鳖鱼螯蟹也在波涛中浮沉，原来，它们听到啸翁所吹的龙吟之声，以为是龙王召见，所以都从江中涌出，前来朝拜。啸翁之声真是达到了出神入化之境。

一年秋天，他和黄鹤山的樵夫、天都的盲汉，还有潇水湘江上的渔夫、虎头将军等十几个朋友，相约登平山观秋景。游完之后，又来到六一楼饮酒玩乐，以叙旧情。在这一派漫山秋色的美景衬托下，推杯换盏，举杯共乐，别有一番情趣。酒过三巡，他们决定表演各自拿手绝活以助酒兴。俗话说："物以类聚，人以群分。"所以与啸翁交往的人，也都不是平凡的角色，他们来自江湖，各自都身怀绝技。黄鹤山樵夫的美妙笛音堪称一绝，天都盲汉飞石射鸟无人可及……啸翁的朋友在席间都一一表演过了，最后轮到啸翁，啸翁却笑着摇了摇头，说："真是对不住大家，我年事已高，牙齿掉得不剩几颗了，所以啸音失准，远不及以往，故不能为大家献艺了。"席间哗然。虎头将军起身道："啸翁啊！咱们这帮朋友已久未相聚，今日在此饮酒叙旧，真是机会难得，大家各显身手助兴，也是出于高兴。再说，我们都非常仰慕和佩服您的吹啸绝技，刚才我们的表演只能算是抛砖引玉吧，大家现在可就等着您了。"众人齐声称是，还你一言我一语地劝啸翁表演。啸翁看大家如此盛情，便站起身来，拱手道："没想到诸位朋友对我如此厚爱，那我就献丑了。"席间顿时一片寂静。啸翁轻吸慢吐地吹了起来，一开始，传入众人耳中的是回荡于山谷的铁笛之声，音韵悠扬漫长，荡击深谷，熨贴心腑。接着啸音一转，似空中仙鹤引颈长鸣，那声音响彻云霄，使人感觉到有仙人乘鹤而来，刚才的笛音不正是仙人吹奏的吗？忽然，啸翁猛向东吹啸，只感到一阵狂风从西面猛刮过来，吹得天色昏黄，暗无天日。山坡上的蒿草被刮得东倒西伏，拧成一团，树木被刮得沙沙直响，摇摆不宁，六一楼的门窗也被吹

得哗哗颤动，乒乓开合，整座楼仿佛都在摇晃。众人不由得把持着桌椅，脸色也从沉静转为紧张了。啸翁对这一切全然不顾，转而又猛把头转向西方，忽地，又有一股风从东方猛刮过来，呼啸震荡，比刚才那股风还要遒劲猛烈。一时间，东西两股强风相遇，只听得撕心裂肺的一声巨响，震击天宇。这会儿，好似两支大军兵戎相接，战到一处。千军万马飞速奔驰的脚步声，兵器扣击的金属声，战马的嘶鸣声，军士们的喊杀声，伤痛的嚎叫声，战鼓声，号角声，交织在一起，在座的人们都急忙立起，伸头探脑，向窗外张望，真以为有千军万马在此作战呢！时间一长，强劲的啸声把屋顶的瓦片震得飞起，山间林木似乎要被连根拔起。大约持续了一柱香的工夫，忽然啸音嘎然而止，大家猛地从刚才的紧张中转回来，齐观啸翁，只见啸翁已气尽力竭，昏倒在地。众人大吃一惊，急忙把啸翁抬起，取清水缓缓灌入啸翁口中，过了半晌，他才清醒过来。大家这才放下心来。他们关切地问道："啸翁何故要如此呢？您只要稍用一点气力吹啸，我们就心满意足了。"啸翁笑了笑说："一个人要做事就该做得完美一些，我就是这样。既然为你们吹啸表演，我又怎会不尽力呢？吹啸是我毕生至爱，刚才我也完全沉浸其中，就算今日死于此处，我也不会有任何惋惜的。"大家听了都沉默不语，似乎都在思索着什么。

窗外，月亮已经爬了上来。

（清·陈鼎《虞初新志》 清·王士祯《池北偶谈》）



法身不朽

在祥符与中牟两地之间，有个水月庵，庵中有个高僧，姓平号淡如，八十五岁那年圆寂了。在圆寂的前一天，淡如嘱咐他的徒弟说："我死后，就将我的尸体放入佛龛中，三年之后再打开佛龛看看，如果尸体已经腐烂了，你们就把它烧了；如果尸体完整无损，一定会有个人来给我换衣服，你们要记住这件事。"他的徒孙寂凤，也是个有道的僧人，谨守师祖的遗言，

三年后按时打开佛龛。只见淡如端坐在龛内，眉目慈善，栩栩如生，用手一摸，衣服皆化为灰尘，纷纷飞散，再触摸身体，却是如铁石一般坚硬，敲上去发出锵锵的声音。此事传出，远近的人们都争相来看，把水月庵挤得像集市一样。恰好中牟县韩县令来此观看，见到淡如的肉身，大吃一惊，心想：我昨夜梦见了这位师傅，向我讨五百多两银子要买一件衲衣。买一件衲衣哪里用得上这些银子，大概是要买金子来涂饰肉身，以示不坏之身吧？韩县令想到这里，恍然大悟，忙召唤匠人过来，问他给淡如肉身涂金需要多少钱，匠人算计了一会儿，说大约需五百两多银子。县令这才完全信服了，让匠人立刻支钱照办，给淡如塑上金装。至今金像还在庵中，男女信徒前来焚香礼拜，络绎不绝。有个兵卒，怀疑塑像不是肉身，便悄悄潜入佛堂，用刀子刺破了塑像的胳膊，鲜血立刻就顺着刀口汩汩不断地流了出来。兵卒吓得浑身发抖，赶紧匍匐在地，礼拜忏悔，又忙用金子涂在刀口处，但伤口终于没能愈合。庵里的僧人怕再出现此类事情，便给佛龛加了锁，只有遇到十分虔诚的人才打开来让看。

另一处叫长寿寺的庙，也出现过这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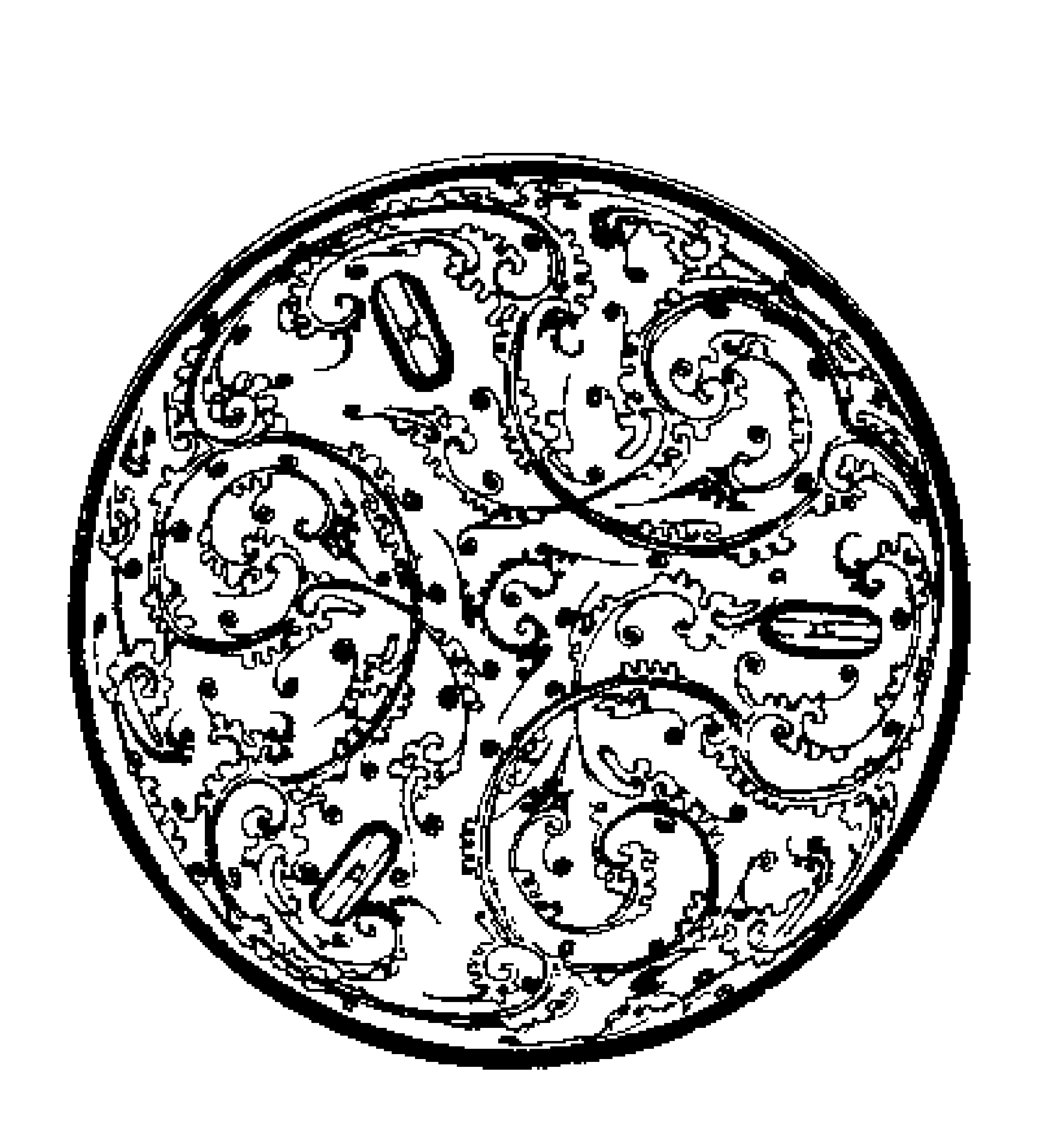
长寿寺中有个和尚叫寄生，从小就一心向佛，入了佛门为僧，他对佛事非常忠诚，也精通佛学。到了中年时，他忽然得了小病，就对师傅石濂说："我将要死了，二十年后，我再来帮助您重兴飞来寺，届时希望您能让我的尸骨安葬在塔里。"石濂答应了他，于是寄生和尚溘然而逝。从辛酉年到甲戌年闰五月，差不多有二十年了。这年，洪水泛滥，浸湿了装着寄生和尚尸骨的佛龛。石濂等想将寄生和尚的尸骨焚化了。寄生和尚便托梦给石濂，说自己的肉身还没浸坏，此是庙中的吉祥。全庙的僧人都做了这个梦。大家觉得奇怪，在石濂的带领下，打开装着寄生尸骨的龛，见寄生面容端庄，如活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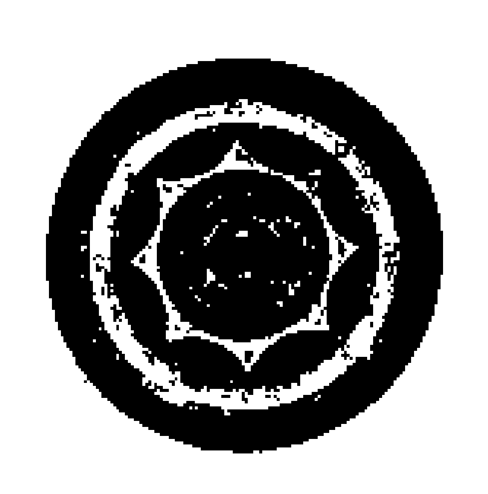
一样。于是众僧便在长寿寺西边，建了一座不昧堂，来供奉寄生和尚的肉身。人们在戊寅年八月到不昧堂瞻礼，还看见寄生和尚长须飘飘，齿白唇红，端坐蒲团之上，与入定的和尚没什么区别。

（清·钮琇《觚賸》）



武林绝技





利　剑

黎干当京兆尹的时候，有一年，曲江一带春夏无雨，禾苗枯萎，土地龟裂，人心不稳。黎干听从了一位长者的建议，请人画了一条巨龙，想亲自主持仪式，祈求上天降雨。

举行仪式这天，围观的人密密麻麻、熙熙攘攘，有好几千人。仪式开始了，黎干神情庄重地走到祭坛前，这时，百姓便迅速躲避，自动让出了一条通路。然而，有一个拄

着拐杖的老头却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好像根本没有注意到京兆尹的到来。黎干见状十分生气，他马上下令将这位老头抓了起来，并当众打了二十大板。奇怪的是，棍棒狠狠地抽打在老头的身上，就如同打在了鼓上一样被弹了回来，再看那老头，只见他若无其事地趴在地上，没有一点痛苦的表情。打完以后，老人慢慢地站起身，拍了拍屁股上的土，一甩手就离开了。众人见此情景无不啧舌称奇。黎干也怀疑这老头不是一般的人，他马上让一个老兵悄悄地在老头身后跟踪。老头到兰陵里后，进了一个小门。只听见老头大声说："我今日受到了很大的侮辱，快给我预备点热水。"老兵跑回衙门，将这事报告了黎兆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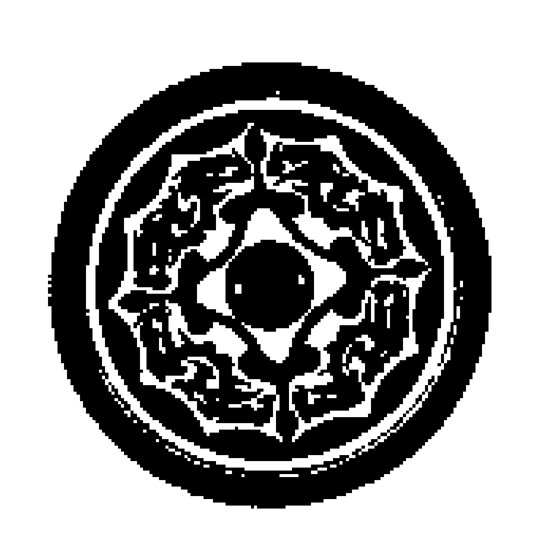
黎干自打了那老头之后，心里一直非常害怕。听了老兵的报告，便马上在官服外面罩上一身旧衣服，同士兵一起找到了老头的住处。这时，天色已经黑了，士兵直接进到里面，通报黎干的官职身分。黎干恭敬地走进去，跪在地上说："今天我以貌取人，多有触犯，罪该万死。"老头惊讶地起身说："谁领您到这儿的?"说着，就将黎干让进了屋内。黎干见老头态度温和，可以用理说服，就对他说："我做京兆尹，如果稍微损点威信，就会失去名望。您隐去真相，混在人群中，不是有眼力的人，是看不出来的。您如果以这件事来怪罪我，那是用不当的手段引我做错事，这是不道德的。"老人见黎干言辞诚恳，就笑着说："这是我的不对。"一会儿，就准备了酒菜，在地上摆开，并让士兵们也坐下来，一边吃，一边聊天。老头谈起养生术，话虽不多，却讲得很有道理，黎干更增加了对老头的敬佩和恐惧。最后，老人一时兴起，对黎干和士兵们说："我有一小技，为您表演一下。"说完进了里屋。

过了片刻，只见老头穿着紫色的衣服，染着红色的胡子，拿着长短不一的七把剑从里屋走了出来。在庭院里，老头挥剑起

舞，那剑上下翻飞，如电光闪烁，有时横着砍下似乎就要断裂，有时盘旋起来又像那飞转的车轮。有一把两尺来长的短剑，常常伸到黎干的座席前，他吓得浑身发抖，急忙在地上叩头。大约过了一顿饭的工夫，老人将七把剑插在地上，就如同天上的北斗星。老头看着吓得面如死灰的黎干说："刚才我是试试您的胆量。"黎干马上拜谢说："从今以后，我的性命都是您给的，我请求在您的身边效力。"老头说："您的骨相没有道气，不是马上就能教的。以后我们还会有机会见面。"说完向黎干作了揖就进屋里去了。

黎干失魂落魄地回到家里，脸色很不好看，就像得了一场大病。他对着镜子一瞧，不由得吃了一惊，他发现自己的胡须已被削去了一寸多长。第二天，他再去找那位老头时，发现那间屋子已经空无一人了。

（唐·段成式《酉阳杂俎》）



壁　龙

唐代紫绍的弟弟，不仅满腹才华，而且武功出众。他从小就习文练武，武功方面还得到过名师的真传。此人聪慧颖悟，往往能汲取他人之长，为己所用，到后来便以精湛的武功而声名远扬。更为人们所称道的是，他身体轻盈迅捷，纵身一跃便飘然如飞，往往在十多步以外才能落下来。他能穿着皮靴，不借助双手攀登城墙，直上到垛口。他能脚踩殿柱，直至檐

头，然后抓住椽子，纵身一跃，登上百尺楼阁。当时，人们送给他一个绰号：壁龙。

唐太宗闻听紫绍的弟弟有飞檐走壁的本领，便想亲自见识见识，看人们的传闻是否属实。一天，皇上下令将此人传至宫内，让他为自己表演一番。只见他跳跃腾挪，轻盈如燕，飞旋如风，迅捷如电。太宗看罢，不由得称赞道："果然名不虚传！"可是太宗依然意犹未尽，他还想验证一下此人飞檐走壁的本领。于是临走时交给他一个特殊任务，让他盗取赵公长孙无忌那个精美无比的鞍鞯。暗中太宗又让人事先通知无忌，叫他严加防范。这长孙无忌也非等闲之辈，他身高九尺，武艺超群，剑法纯熟。得到消息后，他马上在庭院的四周加强了戒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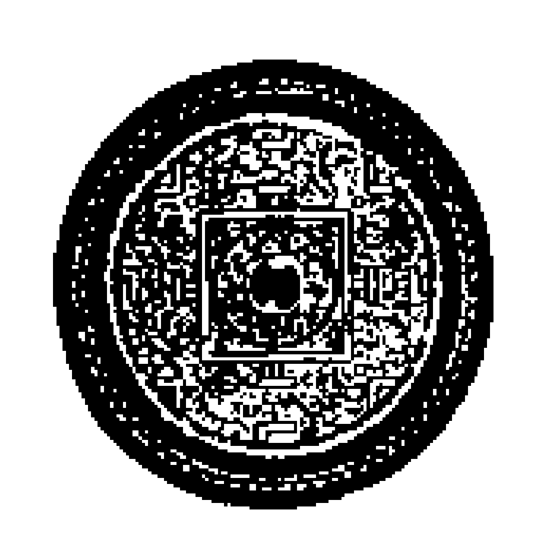
夜幕降临。长孙无忌专门在庭院的四周巡视了一遍，见守卫们个个精壮彪悍，士气十分旺盛，便觉得十分放心。心想，即使盗贼有天大的本事，也插翅难进庭院。晚上，长孙无忌亲自守候在鞍鞯的旁边，等待着盗贼的光临。可是都半夜了，庭院的四周除了风声，再也没有一点儿其他响动，守卫者们心想，盗贼晚上可能不会来了。大约三更时辰，长孙无忌有些疲倦，他略略闭上了眼睛，打起了盹。突然，有一种像鸟一样在空中飞行的声音从头顶掠过，他猛然睁开眼睛，顿时大吃一惊，只见一个蒙面人站在离自己几步远的地方，已将那副鞍鞯拿在了手中。等他跳起来挥剑拦挡时，那个蒙面人不慌不忙地往上一跃，便从头顶的天井飞出去了。长孙无忌被这神奇的功夫惊呆了，他心里暗自佩服这个盗贼竟有如此奇异的本领。

太宗见此人盗取鞍鞯轻易得手，又叫他盗取丹阳公主那只雕金镂空的枕头。半夜，他不声不响地潜进丹阳公主的寝室，见丹阳公主正在熟睡，便手捏一撮灰尘撒在了公主的脸

上。公主觉得脸上痒痒就抬了一下头，他迅速抽掉了公主的枕头，换上了另一只，然后隐匿而去。公主到天亮时才发觉自己的枕头被人换掉了，却搞不清楚究竟是谁换的。唐太宗见壁龙行动如此敏捷神速，大为震惊，他对一近臣说："这样的人不能让他在京城里呆着。"于是，将他调到外地当官去了。

当时还有一个叫段师子的大盗，此人也有飞檐走壁的本领。唐太宗曾赏赐过长孙无忌一条七宝带，价值千金，长孙无忌非常喜欢，每天都把它系在身上。一天，长孙无忌正在屋中休息，段师子从屋上椽里跳下，没等长孙无忌反应过来，段师子便抽刀对准他说："你要动，我就杀死你！"那盗贼取下了七宝带，然后猛然用刀点地，纵身一跃，又从椽眼里飞出去了。

（唐·张鷟《朝野佥载》）



白泰官和兄妹俩

从前，有一个叫白泰官的人，自幼习武，因天资聪明，所以十八般武艺样样精通，到了三十岁时，已是远近闻名的高手。“白泰官”在江湖上也是赫赫有名、威风八面的名字了。他常常行侠仗义，在江湖上打劫作歹的匪徒强盗，已被他打败了不少。可是他却过于傲慢，时常会自恃武艺高强，口出狂言，周围的人们看在眼中，却又不敢多说什么。

一天，白泰官闲暇无事，便走出家门到城外游逛。不知不觉，他来到一片芦苇塘边。忽然从芦苇丛中窜出几个短衣打扮、头扎青巾的野汉拦住了他的去路。白泰官一愣，轻扫一眼，道："哼！你们这几个小子，难道不认得我白大爷？莫非还想抢我钱财不成！快快散去，饶你们一命！"那伙人中，有一个领头的连忙站出来，施礼道："岂敢！岂敢！江湖上谁又不认识您白大爷呢？今日冒昧相拦，是奉了我们师父之命，特地请您前去相见。"白泰官一听，顿时显出一副傲慢的神情，道："好啊！正巧我没事，就去会会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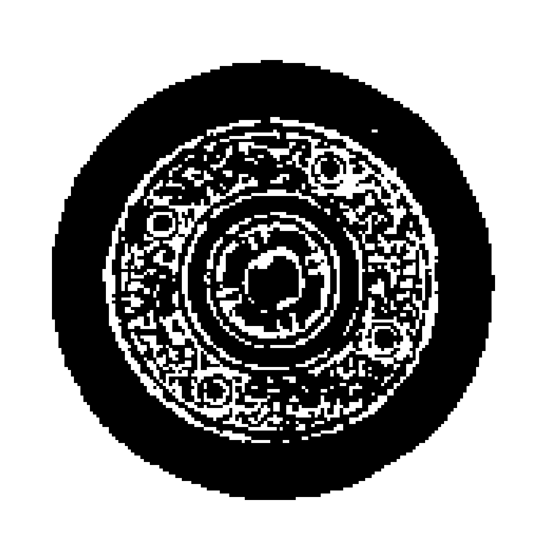
白泰官跟着这些人来到了一个打谷场上。这场边围了些人，场中有对兄妹正在表演，哥哥有十八九岁，妹妹有十六七岁。他俩正在场上绕圈跑马。白泰官问领他来此的那些人："你们师父呢？为何不出来相见？"他们笑着说："别急呀！先看看他们兄妹二人表演吧！"场上，兄妹二人骑马绕圈奔跑，速度愈来愈快。这时间，哥哥在马上挽弓搭箭，瞄准了妹妹，嗖的一声，箭直奔妹妹的面门而去，只见妹妹不慌不忙，在箭要到身前时，啪地把箭抓在手中。就这样，哥哥连发十箭，妹妹也稳稳当当地接了十箭，一支未落。在场的人连连鼓掌叫好，白泰官看后，也不免暗暗叫绝，这功夫真的不是一日两日可以练成的！可他却装着若无其事。

这会儿，兄妹二人已下马来到白泰官面前，拱手道："白大爷，今天能到小庄，真是我们的荣幸。师父说了，定要请你教我们兄妹一两招呢？你先给咱们露两手吧！"白泰官自知此处定有高手，所以急忙摆手推辞，兄妹二人相视一笑，说："那好！就让我们先抛砖引玉吧！"说着，拿来一升黄豆和两双竹筷。兄妹二人来到场中央，相隔三丈多远，面对面地站好，各持一双竹筷。哥哥端起黄豆，用筷子夹起一粒，一甩腕力唰地打了过去，妹妹眼见黄豆飞来，镇静地用竹筷轻轻一夹，稳稳接住。接着，

哥哥又将第二粒黄豆打出，妹妹还是稳稳当当地接住。哥哥就这样上上下下、左左右右，把黄豆如雨一般向妹妹打去，那妹妹时而上下，时而左右，轻轻松松地将那"雨"收于筷中。那一升黄豆不多时已被全部打出，妹妹也一粒不剩地全部接住。在场的人们掌声雷动，白泰官也不知不觉地跟着鼓起了掌。兄妹二人微笑着向大家抱拳施礼，说："这都是小孩子的玩艺，大家千万不要见笑。"当他们再去寻白泰官时，白泰官却已无影无踪了。

白泰官心情沉重地走了，路上他思索着，反省着，仿佛明白了一个道理："人外有人，天外有天。"

（清·青城子《志异续编》）



青衣捕盗

过去河南有一位按察使大人为官清廉，爱民如子，深受当地百姓爱戴。当时河南某县有个聂先生，被人诬陷杀人劫财，并在严刑拷打之下屈打成招。后来，按察使又细细审察了案情，多方调查，终于为他昭雪平冤。聂先生非常感激，为了表示他的一片深情，便把他的闺女书儿留在按察使府中做丫环。按察使见聂先生真心实意，又推脱不过，便把书儿留在了

府中。

按察使的夫人家教甚严，不容许下人们偷懒磨工，否则严加处置。对丫环们的要求可就更多了，除了要完成每日必要的房里屋外的洒扫服侍之外，还必须会裁衣缝补，女红绣纺。书儿偏偏不会操持针线，夫人很是不高兴，经常对她冷言冷语，甚至打她骂她。书儿也不多言，只是低头默默地承受这一切，认真做着她会做的粗活。

一年后，按察使因在朝中受人弹劾，被调任回原籍广东。在他们回住的路上，必定要经过一片枣林，而这片枣林常有一群恶匪强盗出没。这条道是南下的必经之地，来往客商行人经常在此遭劫，百姓怨声连天，官府也曾派众多捕役前往缉拿，可是死伤了数十名，也未能抓到。这伙强盗有两个头目，大头目号称赛张青刘标，善使暗器流星弹，这流星是用铁珠制成，他一出手发弹，常常是一连五发，可谓百发百中，让人防不胜防，难以逃命。二头目使的兵器是一柄铁拐，人称铁拐子朱健。他力大如牛，使起铁拐更是得心应手，那城中真武殿前的巨鼓，被他一击，顿成碎片。谁若中他一拐，不死即残。按察使在任时早深知这种情况，但要回原籍还偏要经过此处，没办法，只得硬着头皮，小心翼翼地加强戒备。

这天太阳就要落山，眼见天色已近黄昏，车马接近枣树林时，忽听得林中响箭飞鸣，这是强盗们的讯号。按察使登时吓得两腿直打战，手指发抖，不知如何是好。夫人此时面色土黄，浑身颤栗，缩成一团。再看那些侍从、奴仆、车夫们惊慌失措，乱喊乱叫。这时，只有书儿十分镇静，她跨上一匹马，冲到队伍前面，高呼：“大家不要惊慌！”这声音铿锵有力，谁都不敢相信，这是平时唯唯诺诺的书儿的声音。她从容不迫地对大家说：“区区几个毛贼，竟敢冒犯大人的车驾，我看他们是活得不耐烦了。让我去把他们收拾掉！”大家都不作

声了，惊异地望着书儿。书儿接着说："车马停在此处稍候，我去去就回。"说完，撒马直奔强盗而去。

这伙强盗正要冲过来洗劫车马队伍，突见书儿过来，便收住了脚步。书儿来到他们面前一勒缰绳，喝斥道："你们快快散去，莫要阻拦按察使大人的车驾，否则，敲破你们的狗头！"强盗们一听，狂笑起来："哈哈，小小一个毛丫头竟口出狂言，快快下马投降，饶你不死。"书儿正色道："呸！狗东西，认得我河南聂书儿吗？"强盗们这回更狂了，道："我们只认得金银钞儿，珠宝玉儿，要你这书儿有何用处呢？"书儿勃然大怒，骂道："好吧！我好言相劝，你们不听，那今天就是你们的死期。"强盗中有一人说道："好吧！今天我要陪小娘子练练。"说话间，这人弹出一粒弹丸，直奔书儿右眼打来，书儿早有准备，轻抬右手，将弹丸用两指夹住，接着又是一粒飞来，目标是书儿的左眼，书儿还是镇静地抬起左手夹住。说来迟，那时快，第三粒就要到书儿的咽喉，她一低头轻启朱唇，把弹丸咬在齿间。这贼大惊，冲着书儿连发两弹，书儿不慌不忙，顺势往马背上一躺，用双脚夹住先到的弹丸，而后用力一蹬，向接踵而至的那粒弹丸打击，只听啪的一声，这两粒弹丸在空中撞在一起，跌落到地上。这时，书儿腾身从马上跃起，借势把口中的那粒弹丸吐出，向贼打去，把那贼吓得抱头缩成一团，书儿轻蔑笑道："想你就是赛张青刘标吧！这点皮毛功夫，也想跟我过招吗？"

这时，又一强盗挥舞着铁拐猛扑过来，书儿闪身让过杖头，然后抬左手猛击这强盗持拐的双手，这贼大声呼痛，撒开了拐。书儿顺势用右手接住铁拐。书儿轻撇了一下嘴角，道："哎呀！朱健！你在哪儿偷来这么根烧火棍当兵器呀！想吓唬谁呀，真太可笑了！"说完哈哈大笑，只看得书儿三下五除二把这铁拐折成三四段，还用手来回揉搓揉搓，不知为什么，这威震绿林许久的铁拐，竟在书儿手中变得如丝线一般柔软。这可把两个

贼头吓坏了。他们正要掉转身来向林中逃窜，书儿大喝一声"哪里走!"，话音刚落，她已将握在手中的两粒弹丸打了出去。两个贼头还未跑出去，便被弹丸击中，顿时毙命。剩下的看他们的首领就这么被她轻而易举地杀了，吓得个个体似筛糠，纷纷跪在书儿马前叩头求饶。书儿在马上一挥手，道："今天我不会杀你们的，怕脏了我的手。你们各自逃命去吧!不准再为非作歹，若再恶习不改，让我撞见，定斩不饶。滚吧!"贼们便都赶紧散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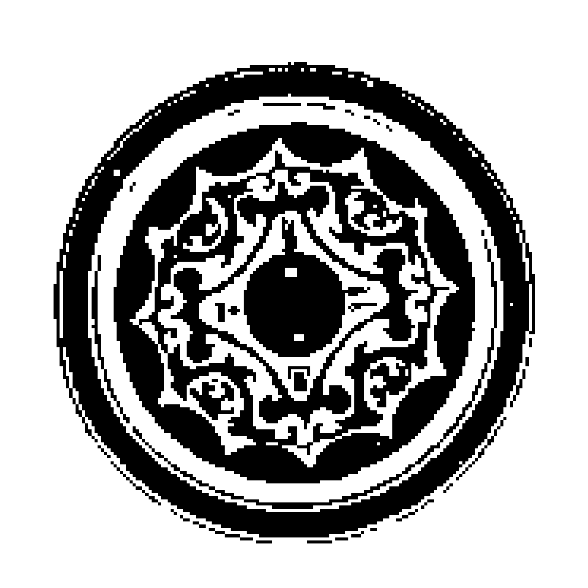
书儿若无其事地回到车马队伍中。按察使见她安然无恙，不禁将信将疑地问道："你已把强盗们打跑了?"书儿微微一笑，道："托老爷的福，书儿已把强盗们赶跑了，总算未辱没老爷的声威，书儿也算完成了使命。现在可以启程了。"路上，惊魂未定的夫人哆哆嗦嗦地对书儿说："书儿你会功夫，而且非同寻常，那你平时在家中怎么丝毫不显?"书儿低头一乐，打趣地说："平时要练开了，那府上岂成体统!"夫人也笑了，又问："你平时拿起针线，怎么那么费劲?"书儿非常无奈地摇摇头说："夫人莫要笑我，我从小就习武，专爱舞枪弄棒，动刀动剑，那些针线活计从来就没有做过，猛地让我拿起针，可难死我了，怎么也学不会。"夫人听完，怜惜地望着她，问道："那我平时打骂你，你为什么默无声息，你要早告诉我，我哪会……"书儿忙打断道："老爷对我们家恩重如山，父亲让我进府就是来报答老爷的大恩大德的，夫人打我骂我，那是对书儿的爱护，是为我好，可是书儿天资愚笨，还常惹夫人生气，我又怎会有半点怨言?"夫人听后，更加喜爱书儿了。

按察使安然回到家乡，一路上有书儿保护，才免了不少风险。夫人对她愈发喜欢起来，她还劝按察使纳她为妾。一天，夫人请书儿到房中，说："书儿，你对我们家真是太重要了，这一路上多亏你了。我尚未给老爷添得一男半女，我和

老爷商议过了，想收你为偏房，不知你愿意不愿意?"书儿一听，连忙下跪道:"书儿出身乡野，况且父亲送我来就是为仆的，我怎敢有如此非份之想?"夫人搀她起来说:"你可别这么说。今天，我看你也就别再说什么了，咱俩以后就是姐妹了，怎么样? 妹妹!"书儿顿时面颊泛起一阵绯红。

后来，书儿为按察使生了一个儿子，这孩子很聪明，从小就跟着她母亲习练武艺。长大后做了滇南县令。他也常亲自率领捕役们到山中擒贼捕盗，很有他母亲的风范。

(清·沈起凤《谐铎》)



角　技

古时候，泰兴县里有一位武师，人称赛飞燕李东怀。他得高人传授武艺，练就一身绝顶轻功，飞檐走壁，踏雪无痕，而且他的拳术也十分高超，方圆百里的练武之人无人可及，他也因武功高强闻名遐迩，故有许多人常要与他比试武艺。

一天，刚过午时，李东怀正欲歇息，忽然有一和尚在门外求见，说是要与他比试武

功。李东怀一听，心中暗想：唉，整天有人要比武，结果还不都灰溜溜地给我滚蛋，这和尚能好到哪去？便让人请他进来，这和尚一踏进大厅，李东怀不由得倒吸一口凉气，只是这和尚身高足有八尺开外，黑灿灿犹如一座铁塔。他膀大腰圆，敞开着僧衣，那一丛黑胸毛，仿佛铁板刷一般，一望便知他力大如牛，勇如猛虎。这和尚一进大厅，两个大眼珠四处乱扫，口中还不时嚷道："李东怀呢？快出来与我比武。"李东怀一看和尚这架势，便知来者不善，一旦交手万一自己稍有闪失，便会丢了多年修成的名份。于是急忙上前拱手施礼道："这位大师，今天来得真不凑巧，我师父李东怀正好到邻县去会朋友了，敢问大师仙居何处，等师父回来，一定请他登门拜访。大师意下如何？"这和尚一听，脸上闪过一丝不快，道："洒家云游天下，现暂居城外的庆云寺，洒家这辈子谁也不服，就爱跟人比武，你师父不在家，那我留一张名帖，改日再来！"说着从怀中掏出一张名帖，却不交给站在一旁的李东怀。他左右看着，忽然来到厅内的一棵支撑房梁的大柱子前，一弯腰右手一抓柱子，呼地往上一提，柱子便离开柱石好几寸，然后左手不慌不忙地把名帖往柱石上一放，再松开柱子，名帖稳稳当当地被压在了柱子下面。和尚抬起身来，拍打着手，说："名帖放在这最保险，肯定丢不了，别忘了告诉你师父！"说完，便大摇大摆走了出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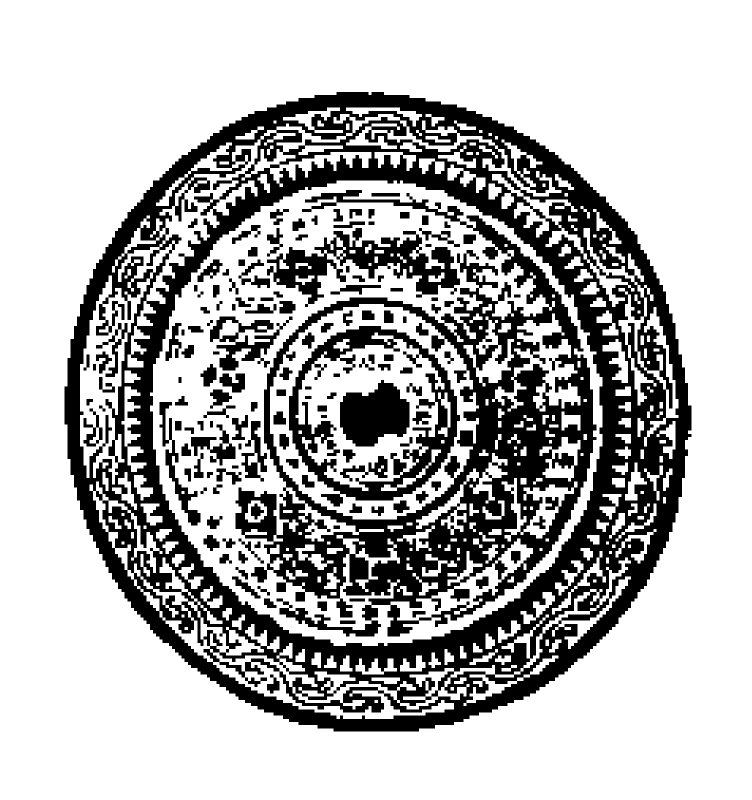
李东怀看着这一切，盘算着该如何处理这件棘手的事情。忽然计上心来，想好了对策。李东怀派手下人对庆云寺打听这和尚的行踪规律，何时在寺内，何时爱出门。一天，手下人来报，说这和尚一早便出门了，估计到晚上才可返回，李东怀一听，喜上眉梢，跨马直奔庆云寺前去"回拜"。尽管寺内小沙弥说那和尚不在。但是李东怀还是迈步来到正殿，边看着正殿陈设边说："我是泰兴县的李东怀，没想今天也这么不巧，没找到大师，这是我的名帖，回来给他。"他掏出名帖，也不交给小沙

人体特异功能

弥，却说："我要放个安全的地方，别弄丢了！"于是，他在名帖后面沾了一点口水，纵身飞了起来，直奔屋顶而去。只见李东怀如飞燕一般，在空中轻展单臂，把名帖不偏不倚地粘在大殿正梁之上，这下把沙弥吓得目瞪口呆。李东怀下来之后，对小沙弥笑着说："可得替我好好谢那和尚上回给我的指教！"然后离寺而去。晚上那和尚回来一看名帖，再一听小沙弥所言，不禁也有些紧张。他知道了李东怀是何等轻功，因为这正殿殿堂很高，正梁离地面约有二十多丈高。他第二天便打点行李，又去别处云游了。

李东怀在家中焦急地等待那和尚的反应，一听说他走了，心中的石头方才落地。原来李东怀和这和尚互有所惧，李东怀害怕和尚的骁勇过人，和尚当然担心李东怀的盖世轻功。

（清·俞樾《右台仙馆笔记》）



髯侠

髯侠，是武昌的一位船夫，他时常独自驾着一只船往来穿梭于吴越之间。与人接触交谈中，他从不告诉别人自己的姓名籍贯。他的双眼炯炯有神，目光像火炬一样，他的胡子有一尺多长，自然分成五缕，非常漂亮，因而人们都称他"美髯髯公"。

崇祯年间，湖北有一位叫黄大岩的人，在文学方面颇有名气。一次他要到金陵去访友，

特地租用了髯侠的船。黄大岩初次见到髯侠，便觉得他相貌不似常人，因而对他的行动格外留意。上了船后，髯侠也不多言，只是荡起双桨向前划行。船只如同箭一般在江面上飞驶，仅一天的功夫，就走了平常船只两三天才能走完的路程。转眼间已是傍晚了，髯侠决定靠岸停船休息。这时江边有十多头水牛在洗浴，船人无法停泊。只见髯侠划船靠近水牛，用双手抓住水牛的双角，将它们一只只地扔到了岸上，就像扔黄鼠狼一样。黄大岩见此情景十分吃惊，他没想到髯侠会有这么大的力气。

旅途中，髯侠船走或船停都很随便，他从不选择地势就任意停泊。每当遇到孤洲荒岛、急流险滩，便总是流连忘返，即使黄大岩百般催促也舍不得离开。黄大岩见有些地方人烟稀少，经常有贼人出没，十分担心，可髯侠却满不在乎地说："只要是我的船停泊的地方，盗贼就不敢侵犯，波涛也不敢兴起。你没有必要害怕！"一路上，每逢经过庙坛，髯侠总是滔滔不绝地责骂鬼神，接着又会咿咿呀呀地唱起歌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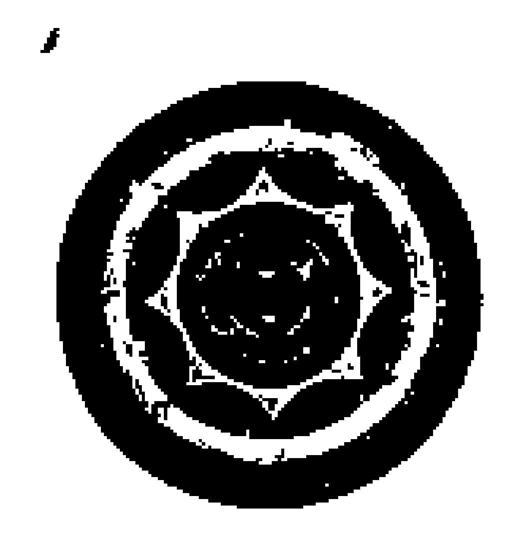
有一天，黄大岩忽然看见船尾的幔帐内，有一位十五六岁的女郎，娴静文雅，好像名门大家的女儿。他感到非常奇怪，却没敢问。一天早晨，他起来向远处遥望，见岸边有一个酒馆，就回头对髯侠说："您能替我买点酒吗?"髯侠说："好。"他拿过钱就上岸了。黄大岩马上到船尾，询问女郎："你是哪里人？为什么跟着他？你悄悄告诉我，我想办法救你。"女郎伤心地流下了眼泪，她断断续续地说："我是杭州人，跟随父亲到广东西部做官，回来时船停在湘潭。强盗夜里劫船，杀掉了我的父母亲等十几人，把他们扔到江里，然后想把我掠去。一会儿，髯侠的船只到了，他挥刀砍杀强盗，十几个强盗都被他杀死了。我磕头请求一死，髯侠说：'我不是强盗，而是替你杀了强盗。现在你父母的仇已经报了，我要访求你的

兄弟，把你送还给他们。假如最后你无家可归，我就为你选择一个好夫君。我决不污辱你，你不要怕。’他就让我上了他的船。髯侠自己一个人睡在船帆上，风雨雷电也不避。与他来往的有四五个人。他们一起上山打虎豹，下河捉鳄鱼，然后把虎和鳄鱼的肉做成肉干当酒菜。他们四五个人常常窃窃私语，不知在说什么，只见他们哭笑无常。有时他们登上山去观测天象，回到船里便闷闷不乐，便又一起喝酒，喝醉了又大哭。我也不知道他们是什么人。”

刚说完话，髯侠带着酒和菜回来了。黄大岩迎上前下拜说：“我有眼不识异人。”两人便坐在一起共饮。酒兴正浓，髯侠说：“萍水相逢，我说一句话作为验证怎么样？你虽有文才，却没有科甲相。你没有儿子，过继兄长的儿子为嗣，你兄长的儿子也没福气。”黄大岩见髯侠正好说中了自己没有子嗣，便沮丧地说：“贵贱是命，能够有一个儿子传宗接代，我也就甘心了。”忽然，髯侠跳起来说：“你有儿子了！我船上的那位姑娘有福相，我知道你丧偶了，可把她配给你为继室。这位姑娘能生五个儿子，因为你的相孤，所以只能得一个儿子。今天是良辰吉日，我为你成全这件事。”说着就叫女郎更换衣服，举起酒杯为他们举行了婚礼。髯侠还把强盗抢劫的一千两银子全给了他们。

大岩结了婚，就想赶快回家，髯侠一人驾着船送他们。到了江西九江县，他告辞说：“天下将大乱，希望你回家以后能自爱，从此以后我们再也不能见面了。”大岩夫妇牵着他的衣袖苦苦邀请他，他还是不答应，最后扯断了衣袖，掉转船头而去，也不知他到什么地方去了。后来，黄大岩的兄长的儿子果然夭折了，他和后来的妻子一起生了五个孩子，结果只有最小的一个儿子活了下来。

（清·俞樾《荟蕞编》）



术士驱蝇

我的叔叔沈鸣皋，字楚鹤，任直隶保定府太守。叔叔励精图治，勤勉政事，为官严明、廉正，深受官民拥戴，人称“能吏”。当时我的姐夫邵南徽在京作御史官，他给叔叔推荐了一个客人。这人姓熊，字子静，相貌极为丑陋，斗大的字不识一个。叔叔不明白姐夫何以推荐这样的人来做客，但仍是好饭好酒待他。熊子静来叔叔家后，对叔叔官事家

事概不关心，每日除了饮食睡觉外，只是一个人兀然独坐，也不与人搭话交往。众人见此人性情乖僻，也不来接近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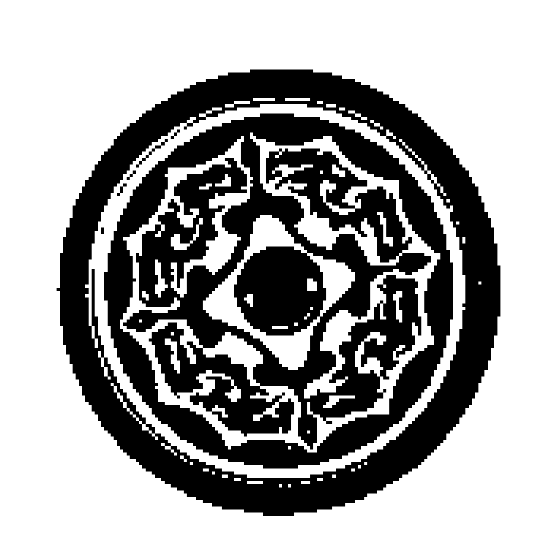
转眼已是半年将过，熊子静向叔叔辞行，叔叔挽留不住，就准了。他临行时对叔叔说："我在这儿住了半年，蒙您好酒好肉相待，打扰您的地方太多了，心中很是感激。我无什么可报答的，临走时为您表演个雕虫小技，表示一下谢意。"叔叔很高兴，连连答应下来，并召集家中的宾客一同来观看。

众人都集中在家中大堂上，熊子静独坐中间。当时正是大暑季节，天气酷热，堂中嘤嘤嗡嗡全是苍蝇，总有成百上千头吧。有飞来飞去的，有停在一处的，顺着人的颈脖爬上爬下，或往人面孔直扑而来，耳边尽是轰鸣之声，眼前所见，如撒沙抛豆一般。众宾客左右挥扇，扑打不迭，心烦意乱。熊子静见状，命童子手持蒲扇，从左右两边，向大堂中间驱赶苍蝇。众人正不解，熊子静却无事般地从袖中取出两根筷子，朝空中乱飞的苍蝇夹去，夹了就放入袖中。他先是乱点乱戳，手法迅捷。不一会，苍蝇渐渐稀少，每有苍蝇飞过，他便随手一夹。如此近半个时辰，筷子却从来没扑空过，待到屋中苍蝇全人他的袖中时，他才将双筷收起，放人袖中，又朝众人一笑。众人方缓过神来，敬佩不已，便簇拥着他，谈笑着赴叔叔早已准备好的饯行筵席而去。

主客尽兴畅饮，等喝完了酒，熊子静用两根手指撑开宽大的袖口，略一抖动，苍蝇又缕缕不绝地飞了出来，顷刻之间，厅中又嗡嗡嘤嘤，扑腾之声响成一片，煞是壮观。众人正在纳闷，都把眼睛来看他。只见熊子静双目微闭，口中念念有词，一会儿直眼瞪着飞来飞去的苍蝇："你不来打扰我，我也不捉你。快去吧！快去吧！"须臾之间，但见流星万点，苍蝇纷纷四散，或从门，或从窗，惊逃而去。转眼之间，厅中绝无一只苍蝇，万分寂静，众人皆惊不已。叔叔赶忙命人取来银子，说："您这是造福

无穷啊，这点银子不成敬意，聊充路费吧。”熊子静抱拳说：“倒是我打搅刺史大人之处的多，再说我哪里用得着银子。只是希望刺史大人治理百姓，也像我治理苍蝇一样，如此则一郡的官民都要享福了。”说完，一拱手，飘然而去。

（清·沈起凤《谐铎》）



空 空 儿

清朝乾隆年间，两江制府黄太保巡行到镇江府。官船刚刚靠上京口渡口，黄太保脖子上所挂的数珠忽然不翼而飞。他吓出了一身冷汗，此物如同官符，怎能丢失！于是立即召集镇江府属县令，传令严加侦缉，限一个月内将数珠查获，否则严惩不贷。众县令知道此事非同小可，慌恐不已，回到官府后，立即派遣衙役到各处缉访。数日之间，大街小巷，城中乡里

皆搜查遍了，还是了无踪迹。县令们又将平素有偷窃行为的及诸无赖、混混儿尽数捉来，严刑逼问，还是找不到数珠的下落。眼看一月期限已到，一切办法都已想尽，众县令都灰心丧气，毫无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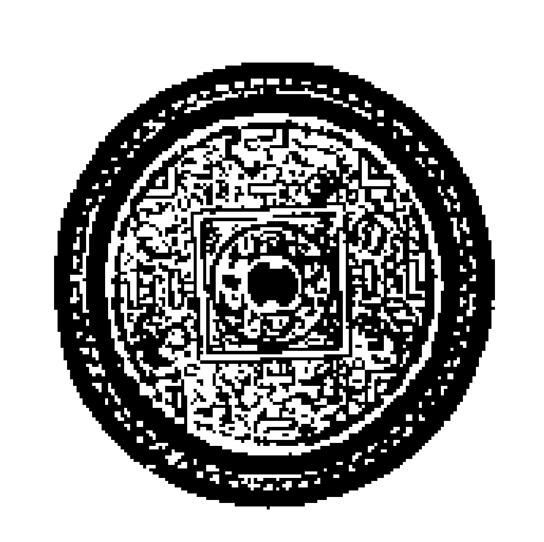
有个县令因无计可施，情急之下，换上便服，离开衙门，亲自各处查访去了。密访了数日，还是无所收获。一日，县令来到句曲山后，忽然遇见一个俏丽的女子。那女子身穿绛色绡衣，脚着弓鞋，衣袖狭窄，十分可人。只见她在绝壁上忽上忽下，采摘树上的女贞，就像飞鸟一样灵活自如。县令十分惊异，暗思以此身形手法，要盗制府数珠，岂不如儿戏一般。县令将身子隐在一旁，待那女子采完女贞回来时，就悄悄尾随其后。县令一直跟到一条河边，见女子找到一个洞，随即入洞而去。县令也跟着进入洞中。洞口虽小，洞中却天地广阔，大小有数亩之地，且路径幽曲，往回盘旋，与人间情景大不相同。县令沿路前行，快到洞穴的尽头，突然出现了数间茅屋，门外环绕着槿枝篱笆。屋中，一个老妇正在灶上洗涤器皿，她抬眼看见县令后，惊讶地说道："您不是县令吗？怎么到这里来了？"县令赶忙作揖，说明了自己是为查访数珠而来。老妇微笑地说："哦，大概又是我女儿在同您的上司开玩笑了。这个孩子十分顽皮，孩子气还未改，让您着急，又亲自到此，真是抱歉，我定要惩罚她。不过现在不知道她去哪里了，您先请回去吧，明日定让她将数珠送还，县令大人在午前到报恩寺塔顶去取就行了。"县令恭敬地答应了，退出洞外，然后，又迅速奔跑至黄太保的府邸，禀报了所见所闻。黄太保不胜骇异。

第二天，黄太保命令副将率兵包围了报恩寺塔，官兵皆是箭上弦，严阵以待。中午时分，众人都高度紧张，仰面看着塔顶，众目睽睽。正在这时，忽见一道红光，如闪电一般，从

塔顶掠过，而塔顶之上赫然已挂着一串数珠了。霎时，众兵士万箭齐发，然此时已是渺无踪影了，一道道箭光如捕风捉影一样，毫无所获。黄太保于是命令健壮的士卒登梯上塔，取下数珠。数珠完好无缺，只是多了一封书信，信封上写着“空空儿手缄”几个大字。士卒将数珠及书信呈给黄太保。黄太保拆开信仔细阅读，信中大概述及自他上任以来，“仗势侵扰士民，耍弄阴谋诡计欺骗君王，借助权力侮辱官员，放纵士兵监视、侦探他人言行；罗织爪牙，培养自己的心腹，以诬陷好人，凌辱那些有志向的人；为了满足自己的贪心，不惜使用一切残酷、狡猾的手段欺诈他人。你身负封疆大吏的重任，却心怀鬼胎，到处荼毒吏民，而绅士不敢控告，御史不敢弹劾，罪行极大。因此我盗取了你的数珠，算是给你一个警告。如不迅速改悔，重蹈前辙，我就取下你的首级，并以此告戒大官们”这类的话。

黄太保读完信后，毛骨悚然，他的贪暴性情此后也有些收敛了。

（清·朱梅叔《埋忧集》）



飞剑

郑甲，汴梁人，原来是个打家劫舍的绿林魁首。中年以后悔过自新，改行作了别的营生，到老时，一乡之人都夸他是好人。他与人交往时，谦虚谨慎，一团和气，像个老实巴交的普通人，别人都不知道他还有一身盖世武功。他的脑门上少了一撮头发，露出一块疤，圆圆的如一块铜钱，亮亮的似一面小镜子，乍一看还以为当和尚受戒留下的疤。

有个好事的人在闲聊时，问他那块疤是怎么留下的，他就告诉人家说：

“我年轻时勇武有力，双臂能拉开二百石的大弓；用十五块砖叠在一起，一掌劈去，每块砖都断成两半，就像刀砍的一样；腿也快，每天可行走六百里，速度不比奔马慢。我尤其擅长弹弓，百步之外，百发百中，万无一失。到壮年时，穿着紧身衣裤，单身匹马，凭着弹弓，在齐、鲁、燕、赵之间，抢劫过往客商，从没有失过手，当时自以为天下无敌了。

“一天，一个押解粮饷的大官押送一百万两银子进京，车载驴驮，物品丰盛，让人眼馋。车队之后有个少年人殿尾，这人大约有二十岁上下，面目皎美，性情温顺，柔弱得像个处女。他铺了块绣褥坐在车沿上，身着华丽的衣服，头戴方巾，巾上缀着一颗猫眼石，有龙眼核那么大，精光闪烁，在太阳光的辉映之下，更是光彩四闪，确实是个稀世珍宝。我以为他不过是个纨绔公子，随车进京的，便没有把他放在眼里。只是心里垂涎这几车金银，心里觉得如此贵重的货物，一定有武艺高强的人护卫，所以不敢轻举妄动。于是，我约了四十多个同道中好手，沿途尾随着车队，寻找机会，伺机抢劫。由于车载过重，一天还行不到八十里，不几日又遇到大雨，阻了道路，他们来不及寻找旅舍，正好路边有座庙，他们就住到庙里。我与同伴都暗地里高兴，认为是天给的机会，不能失了这次机会，就都躲进草丛里，待机行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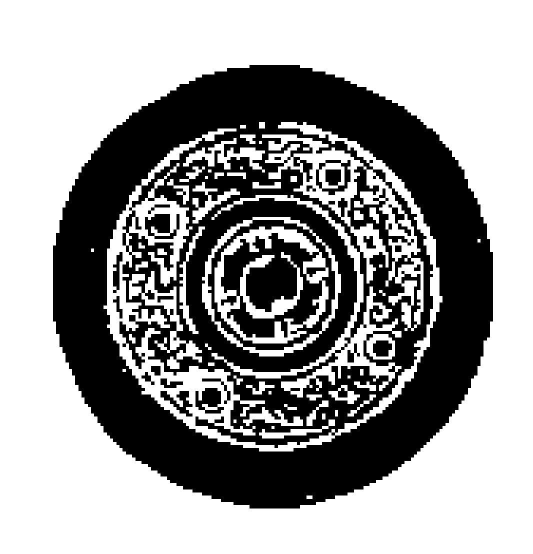
“一会儿，雨过天晴，浓云都退去了。又过了一会儿，一轮明月自东升上天空，整个世界恍若白昼。待二更之后，人踪绝无，万籁俱静。大家认为可以行事了，便脱了外衣，露出紧身衣裤，身藏锐利的刀剑。大家相约依次翻墙而入，以拍掌吹口哨为信号。又根据各人的武功分别行事，一半进入院中，一半留在庙外。等商议妥当了，就有二十多人奋勇争先，一鼓足

气，一跃入墙，疾如飞鸟，落地无声，真是好身法啊。我们二十多人则躲在墙角下，屏声静气，专门等着好消息一传来，就进去搬运货物了。

“约摸有一个时辰之久，墙内还是了无声息，一片寂静。我们觉得很奇怪，互相猜测，可总也说不出是什么原因，吉凶难料。于是我们又派了五个人翻墙头去打探消息。这五个人跃上墙头后，不敢贸然落地，只远远地看见一间屋中还亮着光。原来是那个少年正秉烛念叨着什么，正面向南端坐着。忽然那少年似乎觉得有人上墙，将手一抖，一道白光从袖口闪忽而来。墙上那五个同伙知道这是剑术，害怕至极，大声凄惨地呼叫：‘完了！快跑啊！’我们一听，急忙拔腿就往回跑。但见墙头旋出一团白光，冷气逼人，近人则死，极难逃避。大家一时四散而逃，各谋性命。我见无处可藏，正自悲哀，忽见路旁有个粪坑，如见了救命稻草，也顾不得脏臭，急忙跳了进去。粪坑很深，一下就淹没了头脸。只有脑门露了出来。即使如此，脑门也挨了一剑，削去了一撮皮毛，痛彻心髓。不久，白光追杀尽墙外二十余人，渐渐收缩，又飞回墙中了。想来早先入院的二十余人，定是为剑术所害，早已身首异处，无一幸免了。

“这次战斗中，我幸亏被粪便所掩盖，得以保住这条小命，实是万幸。不然的话，我也同那四十多个同伴结伴为鬼，白骨恐怕早已朽烂了。我出了粪坑后，发现头顶上血流涔涔，难以一时止住。我只觉心惊胆颤，爬到草丛中，脱去了沾满粪便的衣服，剥下别人的衣服换上，又抽出刀割了一块衣襟裹住脑袋。当时暗地为自己的生还庆贺，却再也不敢做此强盗勾当了。如今我已七十岁了，每次用手抚摸剑瘢，还觉得那头电光就在头顶上似的，心头发悚，牙齿还格格颤响。”

（清·许叔平《里乘》）



变　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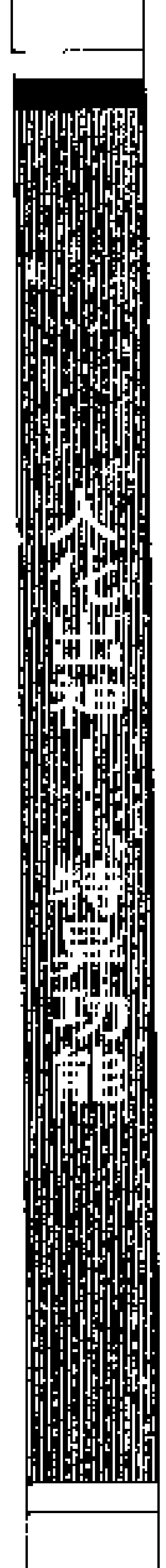
边桂岩任山盱通判时，在洪泽湖岸边建了房屋，经常召集宾客在那里喝酒咏诗，十分自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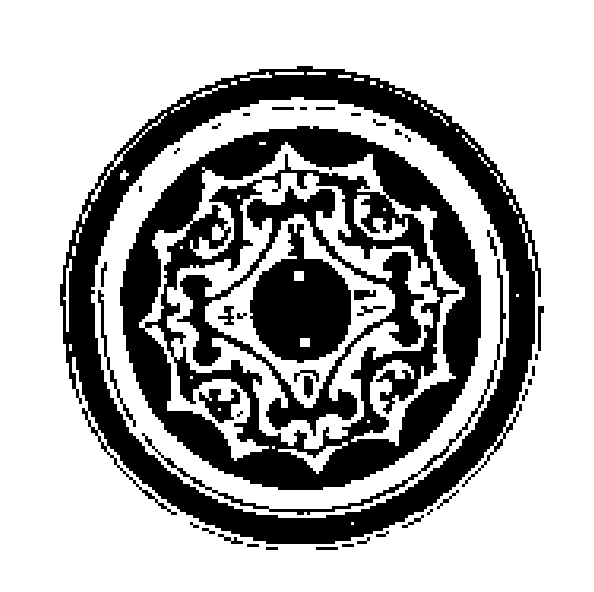
一天晚上，边通判又约了客人饮酒，筵席刚刚摆开，众人正相互召呼入席，推让着不肯坐在上席。这时，屋里闯进一位不速之客。这人头戴一顶肮脏破烂的帽子，辫发粗乱地散披在耳边，衣衫也是脏乱不整，脚下

踏着一双破鞋，此人叉手向诸位宾客作了一揖，就径自在上席坐了下来，遂即饮酒吃肉，毫无愧意。众人皆觉奇怪，疑是通判所邀的客人，并请教他的姓名。他大大咧咧地说："姓姚，号穆云，浙江萧山人。"边通判也觉奇怪，暗思必是一个奇人，就问道："客人怕是有些本领吧？"那人笑了笑，回答说："会耍剑。"说罢，便从嘴里吐出一个小铅珠，小铅珠落入他的手掌中，顿时成了一柄小剑，大约有寸把长，小剑通体透明，而剑端则火光喷出，熠熠如蛇吐信，极为可怖。客人们见此，皆惊恐万状，大气都不敢出。边通判见此情状，怕姚穆云惊吓了客人，就再三请求他把小剑收起来。姚穆云对边通判说："剑不出来就罢了，既然出来了，就会杀气大盛，必定要杀一个活物才能收回。"说罢以眼看着通判，冷冷有些笑意。通判忙揖道："除了人之物，别的活物您尽管去杀。"姚穆云四顾一看，见阶下生着一棵一抱粗的桃树，亭亭如盖，便用手一指桃树，一束白光便飞向桃树，但见那束白光绕树转了一圈，那棵大树无声无息地倾倒在院中。姚穆云此时又从口中吐出一个铅珠，如前一样化作一柄小剑，再用手一指，此剑化作一束白光飞往桃树之下，与先前那束白光撞在一起，似两条虬龙一般，扑打翻滚，斗在一起。一会儿两条光束又直上青天，追逐缠绕，往来不息，此时，满屋的灯烛尽行熄灭。姚穆云一边操纵着两束白光，一边不断地看着众人，脸上露出得意之色。客人们见此，更加惧怕，皆颤颤惊惊，更有甚者跪在地上，向他求情。姚穆云此时方微笑地站起来说："已经耍完了。"将手一招，两束光又回到掌中，仍然化作两颗小铅珠，吞入口中，又什么都没有了。姚穆云又给自己斟满酒，大吃起来。众客人敬佩不已，都请求他收自己为徒弟。姚穆云抹抹嘴说："太平盛世，学它干什么？我只

有剑术，而没有点金术，所以我才到这里来。”说完便看着边通判。边通判明白了他的意思，忙让家人拿出一百两银子送他。姚穆云在边通判这里住了三天，走了。

（清·袁枚《子不语》）





剑侠

有个太守，他是从部曹任上调任安徽宁国府为太守的。在上任途中，他结识了一个少年，此人相貌美艳，肌肤白皙，柔弱得像个女子，操着陕西一带的土腔。太守问他的家世，他自称是山东一带的人，姓韦，叫弦佩，因为到京城应试，不幸落榜，正要南行回家。太守与他谈论古今，不料此人博闻强记，无所不晓，学问很好。太守非常高兴，就聘他

为自己的司掌书记。

韦弦佩到了官署，整天都闭门独处，焚香静坐，不太出门。共事的幕僚偶尔来他住处访谈，他也是和蔼可亲，毫无拒客的意思，因此，大家都喜欢和他交往。他的住处，无论冬夏，只设一顶布帐，一床布被，一条藤席，用一个皮匣作枕头，桌上也只有毛笔砚墨，此外就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了。他每月总要出去游玩几天，同事问他都去了哪里，他说："我从小就喜欢山水，如今客游到这里，像皖北潜山、霍丘，江西的庐山，浙江的西湖、严濑、四明、天台，池州的九华山，新安的黄山、白岳，都是近在咫尺，不能不依次将这些地方游遍了。"同事觉得很惊奇，说："您所说的这些名胜之地，近则百里，远则千里，想都游玩遍了，谈何容易?"韦弦佩笑着说："我在少年时曾遇到过一个异人，他传给一种秘术，可以日行千里，游遍这些名胜没什么难处。"同事听后，都觉得惊奇。

一天，韦弦佩出游回来，神色慌张。有人问他遇到了什么事。他说："昨天我游览黄山，登上了天都峰绝顶，不料遇上了一个野和尚，他非要和我比武。我因为空手，怕打不过他，就急忙跑回来了。他跟在后面穷追，不用几天，他就会追到这里。"同事问他这是为什么，他答道："黄山只有天都峰是最高的，此峰半山腰陡然变细，就像葫芦的脖子一样，因此人迹罕至。最近听说甘凤池曾经登过峰顶，他在峰顶上见到一个席棚，一个少妇正在棚中哭泣。甘凤池上前询问，才知是山下村妇，被一个妖僧劫持到这里。我问她那个妖僧哪里去了，她说：'妖僧早上出去募斋，晚上则回到峰顶。我被幽闭在此，只能等死了。'甘凤池赶忙安慰妇人，让她别怕，又背着妇人下山，把她送回家。甘凤池自己则再次登上峰顶，等到晚上，妖僧回来了。他乘妖僧不备，挥拳便打，妖僧急忙抓住甘凤池的胳膊，两人一同坠下峰去。幸好甘凤池压在妖僧身上，使出死力，把妖僧掐死

了。那妖僧的武艺应当比甘凤池高，倘如压在甘凤池身上，那就危险了。大概妖僧恶贯满盈，老天发怒，因此借甘凤池的手杀死妖僧。我平时听到这件事，就非常仰慕甘凤池的为人，所以想登上峰顶察访他的遗迹。不料我刚登上峰顶，又看见了一个席棚，再看棚中，一个僧人正在里面静坐练气。那个僧人看见了我，侧着眼睛瞪着我，看出我不是一般的人，就从嘴里吐出一道青气，想先发制人。我看出这是剑术，赶紧逃走。倘如不是我跑得快，恐怕就没命了。估计这个僧人不用几天就会赶到，此僧逼人太甚，我不得不挫一下他的锐气。诸位如果有胆量，可在一旁观看。"

过了一天，僧人果然追来了，口口声声嚷着要请韦弦佩出来比试武艺。韦弦佩笑着对旁人说："这个野和尚自不量力，我不能再宽恕他了！"于是，出来和僧人订下时辰，相约在夜漏二下时，在敬亭山之南比试。有些好事的人，都结伴前去观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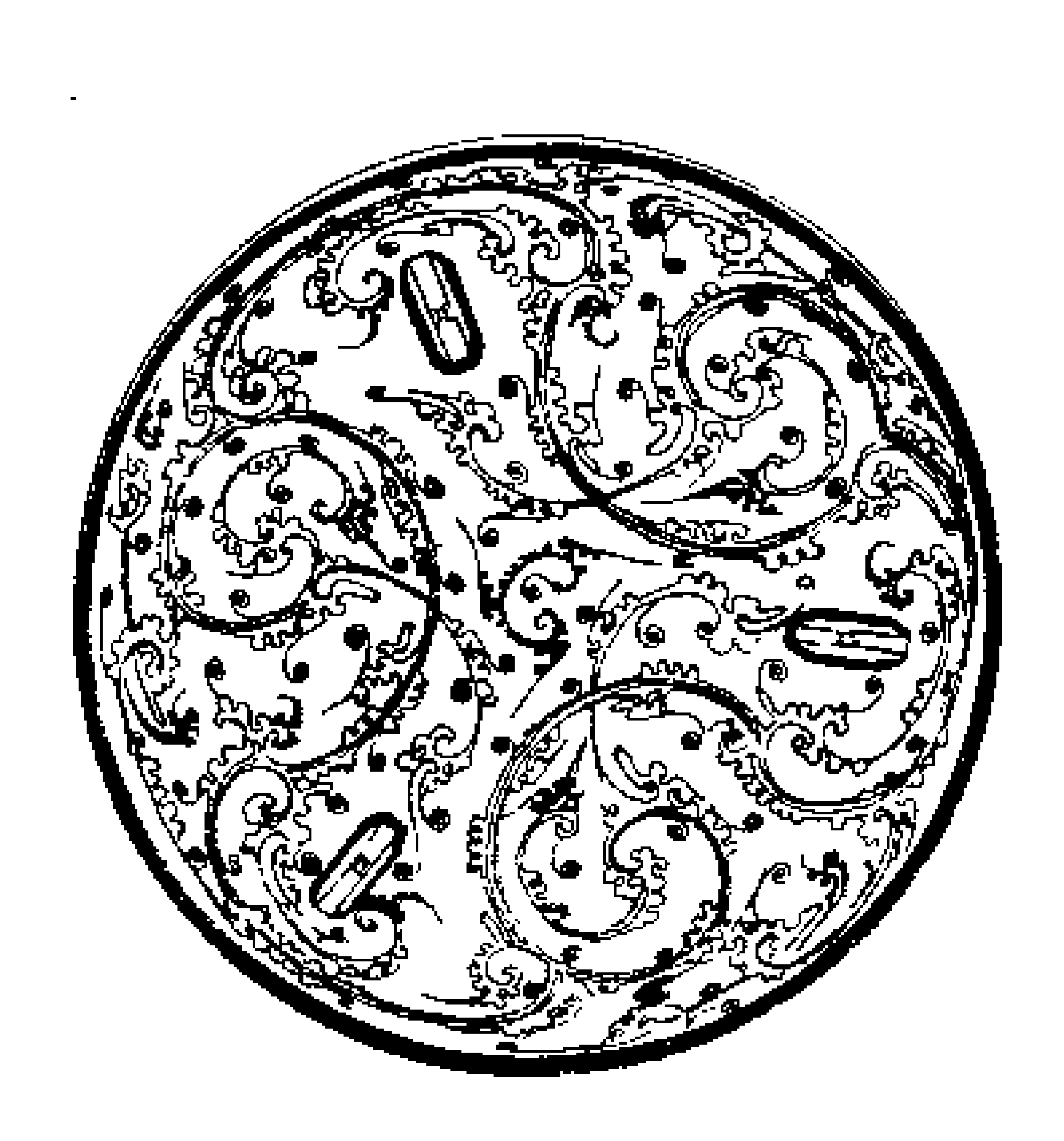
夜漏二下之时，新月上弦，蟾影西斜，疏星交映。人们赶到那里，见韦弦佩和僧人左右对面而立。僧人口里吐出一道青气，韦弦佩则从口里吐出一道白气。两气撞击在一起，立即斗了起来。一青一白在空中盘旋、扑击，如同蛟龙一般；而光影闪烁，又如同雷电一般。众人都看得目瞪口呆。一会儿，青气渐暗，而白气却愈加明亮，突然响了一声，如同撕裂了一匹缯绸，只见那白光一下将青光拦腰截为两段。青气堕地而灭，了无踪影，白气却直奔僧人头顶。僧人恐惧不已，伏在地上叩头膜拜，请韦弦佩饶命。韦弦佩笑着说："我同你开开玩笑，你怎么吓成这样？你如果丢了你那套武艺，从事正道，我就饶了你。"僧人点头称是。韦弦佩便将白气吸入口中，挥挥手让僧人走。僧人再次叩头跪拜，用袖子捂着脸逃走了。旁观的人脸上都变了颜色，惊奇得直吐舌头。有人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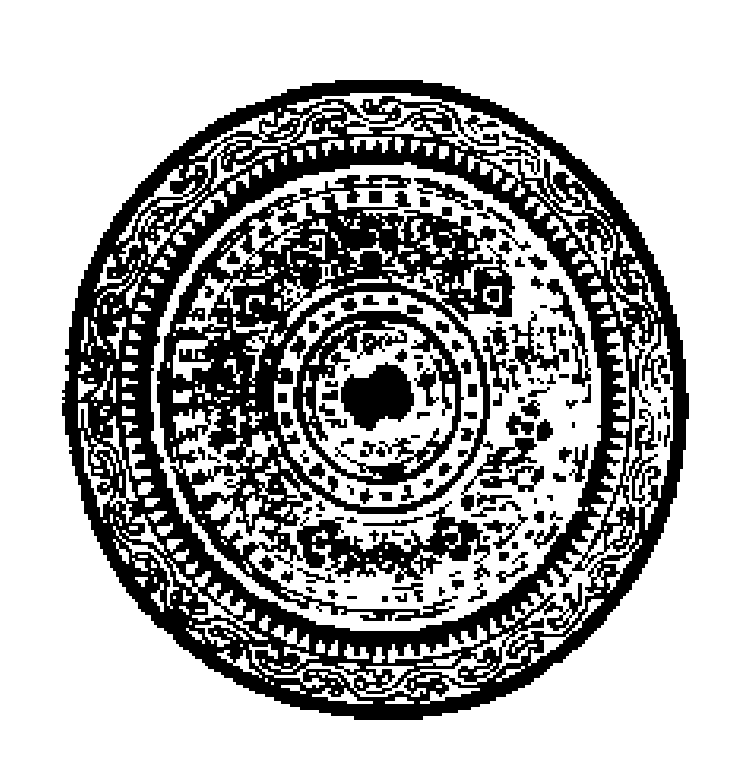
韦弦佩这是什么武艺。韦弦佩说："都是剑术。他所炼的青气是雌锋，就是歪门邪道。我所炼的白气是雄锋，是正道。雌不能胜雄，也就是说邪不能胜正。他倚仗这种邪门剑术横行江湖，算是天下无敌了，只有我才能胜他。如今他的剑已经被我折断，已成了废物，我也算是为民除了一害。前天游览黄山时，我的剑留在皮匣中了，没带在身上。不然，早就在天都峰决一雌雄，解决这件事了。"

观战的人回到官署，把这件事告诉了太守，太守也惊讶地连称奇怪。第二天早晨，太守去看韦弦佩，想请他表演一下剑术。等到了他的住处一看，屋里空空荡荡，人和家什都已杳无踪影了。

（清·许叔平《里乘》）

智通神机





京师贫相士

王珩，字彦楚，明州人氏，自幼刻苦攻读，志在功名。在二十岁的时候，他以秀才身份，赴京师开封参加省试。因为家境不甚宽裕，所携银两不敷日用，因此试毕只能节俭度日。而别的举子则借机游乐，或拜师访友，往来酬答；或结伴赏春，吟咏唱和；亦有饮酒狎妓，嘲风弄月的。总之，皆等朝廷放榜，在此之前不妨游乐。惟有王珩因

囊中羞涩，拒绝了同伴的邀请，只在旅舍中枯坐，恨不得早一天放榜才好。

放榜前一日，王珩读了半天书，却不知所云，索性放下书卷，在门前张望，心里正盘算着明日的结果，忽觉有人迎面作了一揖。他定睛一看，见此人文士打扮，却衣冠不整，且多有破漏之处，年纪不能确知，总在四十到五十岁之间，面色濂恭，看起来像个乞丐。王珩颇觉扫兴，便掉眼不顾。那个穷酸文士忽然发问道："秀才怕是在等待发榜吧？"王珩心中一紧，应声答是，见那人正不眨眼地打量自己，又问道："先生恐怕是个相士吧？您看我这次科举能中吗？"那人不置可否，稍停片刻，方才说道："秀才能和我去喝几杯吗？如能，我再告诉你。"王珩顿觉失望，无奈地说道："我正为回家的旅费发愁呢，哪来的酒钱？"那人哦了一声，又在袖中摸了半天，摸出一把钱来，约摸几百文，说道："这些钱也够喝酒了。"王珩对此人如此寒酸却又如此慷慨惊诧不已，便跟他而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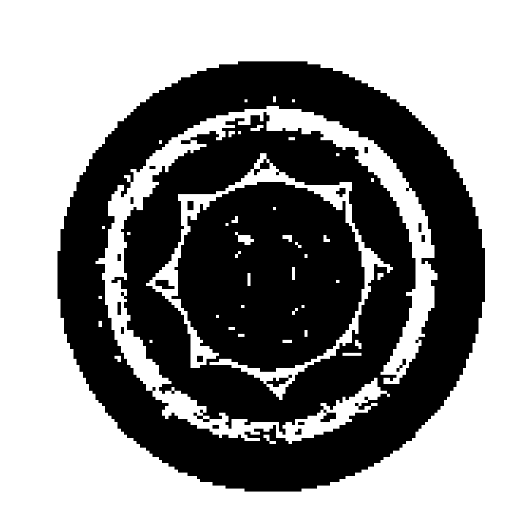
二人来到酒旗亭，彼此寒暄一阵，便对饮起来，数杯下肚，脸热了起来。王珩隔座行礼，恭声问道："明天就要发榜了，也不知是中还是不中，请您为我推算一下。"那人停下酒杯，略一挥手，道："不对，后天才能发榜，明天不会发榜的。"王珩忙说："我刚才亲眼看见宣押台官去贡院拆封，为什么会耽搁两夜呢？"那人呷了一口酒，又说道："我只知道是后天发榜，什么原因就不知道了。不过你这次未能考中，你要到五十八岁才能及第。"王珩顿时沮丧起来，惨然地说："照您所说的，我的前程怕是不能远大了。"那人见他伤心，忙劝道："虽然取得功名时间晚些，不过还是有所作为的。你一中进士后，就可在京任官，不到三年，你就会升任卿监，又在几个大郡任主官，做监司。你的寿命有八十岁。如此看来，也算是前程远大了。"王珩因惦记着这次发榜，又闻尚须将近四十年的苦寒岁月，心中凄然不乐。那

人见此，劝了几句，付了酒钱，飘然去了。

王珩离了旨旗亭，心中将信将疑，懵懵然回到旅舍，孤立独坐，心绪更乱，一会儿想道：倘明日照例发榜，那人的话就不可信了，而明日按惯例是要发榜的。一会儿又想道：那人行止奇异，不似寻常骗钱术士，当不会欺我。他不觉走到门前，忽见一个童子从门前匆匆而过，定睛一看，认得是太学斋中的童仆，连忙叫住，问道："明天还放榜吗？"童仆答道："试卷被下面的人弄混乱了，正在清理，因此改作后日发榜。"王珩大惊，转而又佩服那人的神机妙算，心里反而踏实下来。隔日，王珩随众人一起去看榜，果然名落孙山。王珩也不悲戚，转出人群，在城中到处寻找那位相士，然而踪影俱无，再问众人打听，众人都不识此人。

王珩此后的经历，果如那人所预料的一样。宋大观己丑年，王珩五十八岁，中举成名。建炎初年，官任京西转运使。《甲志》上曾记载过他梦中所作之诗。

（宋·洪迈《夷坚志》）



道人神相

江阴有个人，家中颇有钱财，在当地算是个首富了。此人一生富足，就是四十多岁了，还没有个儿子。为了能有子嗣延续香火，他决定买个妾，全家无不赞成。此妾姓李，果然不负众望，一年之后，便生下个大胖小子，举家欢喜若狂，视如珍宝。富翁得了儿子后，心满意足，全无后顾之忧。

一天，富翁正在室内逗儿子嘻笑，忽听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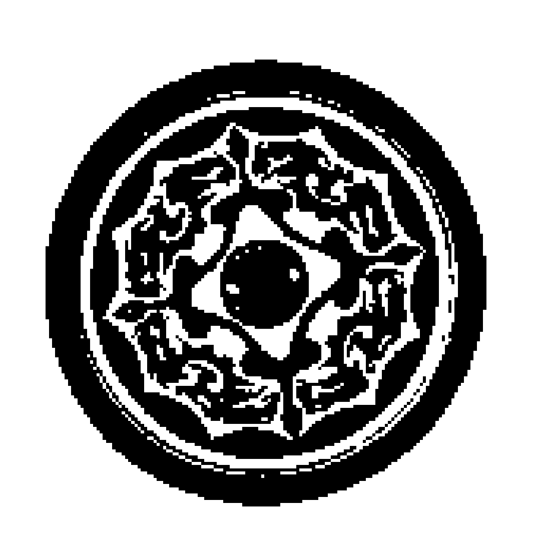
口有喧闹之声。原来是有个道士来敲门要吃的，守门家仆怕他搅了老爷的兴致，不让他进来，两人争执不下，因此吵闹起来。富翁放下孩子出门来看，道士见他，双手抱拳，朗声说道："我虽是个深山僻野的粗人，可早就听说过您的大名。闻知您喜得贵子，特来致贺，顺便讨杯酒喝。哪想到您的家人怎么也不让我进去呢！"富翁闻言，喝退家人，把道士请了进来。富翁请道士坐定，二人谈些闲话，一面命家仆摆上酒席。道士也毫不客气，大吃大喝起来，一连喝了三十多杯，仍不显醉意，而精神却越发精爽，谈锋更健。富翁见状，心里大惊，暗思此道士必非凡人，忙请教道士是否掌握某种奇妙的法术，能不能也教教自己。道士说："我没什么别的能耐，倒是能给人相面，预测人的富贵贫贱，没有错的。"富翁连忙脚去帽子，请道士给自己看看面相。道士仔细看了，很久，才说："您全身的骨相都透着俗气，五官都带有浊气。您脸上的犬毛差不多有一寸长。这些是富贵之相。"富翁连连点头。那道士却将话锋一转，说："可惜您的额角有一股清气，深入到肌体里，隐隐约约现出饿纹，恐怕您以后将不免要忍饥挨饿了。"富翁心中不服，辩道："哦，先生的话恐怕不确吧。以我微薄的家产，即使不再拿去经营牟利，就是关门坐吃老本，到孙子辈也吃不完啊。"道士笑了笑，说："这是命中注定的，人是难以测算的。"富翁不再坚持，把家中的眷属一个个叫来，让道士相看，可道士看过众人后，都闭口不言。此时奶妈把儿子抱上来，道士一见之下，惊呼道："这就是败家子啊！"富翁大惊失色，忙对道士说："先生再看看他的面相，到底怎么样？"道士略一琢磨，指着孩子说："按照这孩子命相，他十二岁当入县学，十五岁时中秀才，十六岁时成为进士，仕途通达，官任翰林。不过，这孩子恐怕不会长寿。"富翁听此，半信半疑，问道："照您说来，这个孩子于家无害，怎么能说是败家

子呢?"道士说:"是这样的,才与财相克,二者不可并有。您自己如今拥有百万家财,就是因为您家五六辈人都不识一字的缘故啊。如今您的儿子颇有才学,能做一手好文章,入翰林为官,恐怕您家百丈高的钱山,将化为乌有了。"富翁仍是不太相信,只是随口应着,心里显然不太高兴。道士见再饮无趣,便告辞而去。

儿子渐渐长大了,富翁请来名师,教儿子读书。孩子极其聪颖,《五经》、《史记》、《汉书》,只要读过,皆能熟记于心。而富翁自此经商务工,虽勤勉不懈,百般筹划,却不能赢利,四五年下来,不知亏了多少本钱。儿子到十二岁时,果然考入县学,而富翁的典当铺却在当年遇到火灾,为了赔偿当物,又花了数万两银子。过了三年,儿子被举为孝廉。而富翁当年所购置的七艘洋船,尽在海中沉没,伙计多有死亡。伙计眷属联合起来,告到官府。富翁情急之下,将家中所有肥沃地产贱价卖了,到官府上下贿赂,这才免于刑罚。第二年,儿子京试得中,考取进士,被授予庶常官衔。等到金字喜报送到家中时,富翁及其妻妾,已经住进了破败的小屋之中。不过富翁接到捷报,心中还盘算着等到儿子地位尊贵了,可以重整家门。不料,半年之后,儿子又死在官任之上。富翁自此绝了希望,只得靠变卖可怜的余产过日子,最后又不得不搬出小屋,一家三口,沿门乞讨。又饥又饿之下,不到一二年,三口人相继死去,甚为悲惨。

道士昔日的预测,在富翁一家完全应验。

(清·沈起凤《谐铎》)



六壬神课

张某是盐商的儿子。小时候体弱多病，所以读书不多，但他思维敏捷，理解力极强，对所读书的内容都能领会。成年后，自己感到体质太弱，不愿意结婚。有一天，他在一位朋友家中，看见桌上放着一本《大六壬》，兴奋地捧着书向朋友请教。朋友说："我虽然也懂得它的意思，但理解得还很肤浅。"就将书的大概意思告诉他。张某把书带回家

阅读，不愿放下，又购买其他此类的书来推敲、琢磨。一旦听到有珍藏罕见的秘本，就不惜用高价，不怕路途遥远，总要把它搜罗到手。如果有的人家不愿出售，他就亲自去抄录下来。因此，他珍藏的书把房子都装满了，而且，很多是一般人所未曾见到过的。张某在书堆里潜心钻研了十年，有一天终于大彻大悟，他对人说："道理离人并不远，但这不是书所能讲全的。"就把书收起来不再看了。然而，十年的苦读，使张某获得了预测事情的本领，他预测某件事情没有不应验的。

有一次，张某忽然对哥哥嫂嫂说："这房子不能再住了，快到某亲戚家暂时借住，还来得及！"哥哥回答道："房子是祖辈传下来的，住在这里一百多年了，丰衣足食，全家平安，没有什么不好，现在却想住到亲戚家去，这不是叫人家取笑吗？况且搬家也不容易，你不要多说了。"他三番五次地恳求，哥哥嫂嫂坚决不答应。张某无可奈何，就去哀求自己的母亲说："如果十天之内再不搬家，那我就是极不孝顺的儿子了，一定要被上天谴责而遭受祸殃啊。"他母亲从来就非常疼爱他，又看到他恐慌的样子完全是出于真心诚意，就告诫大儿子迁居。他的哥哥在母亲的逼迫下，去亲戚家借房子，亲戚果然觉得这么做非常可笑，但最后还是同意出借房子。张某每天都催促搬家，弄得全家上下都有怨言，但他却好像什么都没有听见一样。直到第九天，他的母亲正在旧屋里督促整理东西，他突然背起母亲往外跑，刚刚到了亲戚家，喘息未定，就有人报信说左边邻居家突然起火，火势蔓延到了张家，顷刻间，房屋都化为灰烬了，而张家的用具财物都完好无损。事后，连家里抱怨的人也感激他，母亲和哥哥对他说："你为什么不先说明白？"张某说："造化的奥秘不能够预先泄露……"

一天，张某与表兄王生一道去饭馆吃饭。在去饭馆的路上，又碰见了一位朋友，王生邀请那位朋友一道去。在饭馆里，

他们喝完酒，店家便送上面条来。张某说："两碗足够了。何必送来三碗呢？"王生说："三个人吃，怎么能吃两碗？"张某说："有一个人来不及吃了。"两位一面举起筷子，一面微笑着说："今天你也有说错的时候吧？"话音未落，朋友家里的人来禀报，说他的母亲疾病发作，很危险，请他赶快回家。看着朋友放下筷子走了，王生说："表兄莫非是神仙吗？我们赶紧吃完饭后，去朋友家探望他母亲吧。"张某说："没有关系，他母亲发的是痧病，一会儿就好了。"吃完，还剩下一碗面，两人都吃饱了，不能再吃。张某说："卖掉就行了。"王生说："什么人肯买剩下的面？"张某借笔写了一张条子说："为了官事要见官，姓虎字头的人吃这碗面。"王生便嘱咐饭店的主人说："替我卖掉这碗面。"店主笑着答应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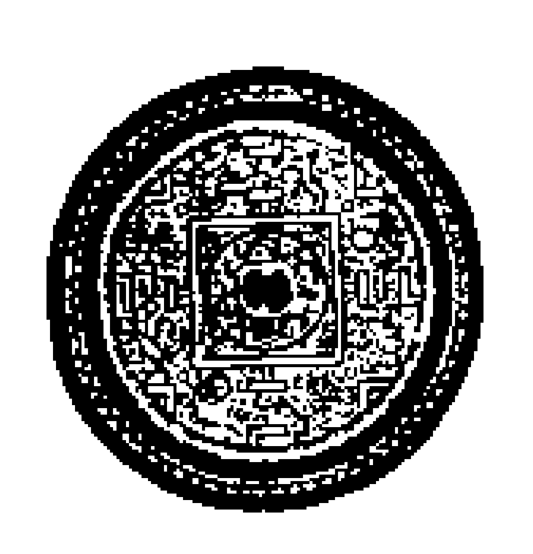
果然，有一个人大汗淋漓地走进了饭馆，坐下后就迫不及待地要吃凉面条，店主便拿起刚才的剩面条给他吃，正好合适。王生问这人："您贵姓？为什么这样匆忙？"他回答说："我姓虞，因为官事所迫急着要去见官，所以需要吃凉面条。"

接着，两人一起去那位朋友家，朋友出门迎接。问起他母亲的病，果然是发痧病，昏迷后又苏醒过来了。朋友家里人都外出请大夫去了，此时他俩人很渴，又没有烧水泡茶，张某说："厨房里有两个大柿子，吃掉也足够解渴。"朋友就去厨房寻找，果然找到了柿子，分给他俩吃了才离去。

这一年，王生的儿子赶考回家，王生和张某到路上去迎接。张某对王生说："侄儿这次当真能考上，我有一件东西送给您。"说完，拿出一个匣子，外面还封得很牢固。接着又嘱咐道："拿回家挂起来，发榜以后再打开看，不能提前打开，否则我和您很快都会遭祸的。"王生恭敬小心地把它带回家，发榜后拆开匣子来看，里面存放着一张完整的榜文，他把报捷的榜文与之相比较，发现没有一点差错。

后来，张某生病了，而且病得一天比一天厉害。一天，做买卖的卢老先生来看望他，此人朴实诚恳，待人也正直。卢老先生对他说："可惜你天性聪明，不学习正当的职业，把精力都用在没有益处的地方，耗费心血，得了这样的重病，你后悔了吧？"张某说："寿命的长短，是老天安排好了的。知道命运固然死，不知道也死。但是，糊里糊涂地过，怎么比得上清清楚楚地过呢？"卢先生说："别人传说你能预知还没有发生的事，这也许是真的，难道你能详细知道我现在内心想的什么吗？"张某说："让我来替你判断一下，你稍避开一会儿。"于是提笔来运算，接着便写成一张单子，用匣子封牢固，然后对卢先生说："您带回家，晚上打开。"卢先生依照他的话，回到街上继续做生意。晚上结完帐，他打开姓张的送给他的匣子，发现里面是他这天出入总帐的单子，帐目一点差错也没有。卢先生心悦诚服了，又来对张某说："你能有这样高的本领，难道不是神仙吗？为什么神仙也会得病呢？这我可不明白。"张某说："当神仙还达不到，现在只是六窍通了二窍，可惜懂得这些太晚了，而且，自己又固守那点功能，不能向更高的功力发展，以便将自身的精气炼成丹，这是天意啊！如果还能让我多活几年，就能达到神仙的境界了。无可奈何，我的生命将结束于某月某日，从此永别了，多么悲痛啊！"两人面对面痛哭。没过多长时间，到张某所说的那一天，他果然死了。

（清·吴炽昌《正续客窗夜话》）



料事如神

周颠虽然是一位疯疯癫癫的人物，可他与明太祖朱元璋之间还有一段不同寻常的交往呢。后来，人们传说他死了，明太祖亲自撰写了《周颠仙传》记载他的事迹。

周颠是江西建昌府人，虽然家境贫穷，生活困顿，却长得聪明、伶俐而又活泼可爱。不幸的是，十四岁时他得了癫狂病，一旦发作起来便语无伦次、行动失常。一次他从

家中跑出，到南昌市以讨饭为生。人们见他说话颠三倒四，行动毫无约束，便都叫他"颠"。

起初周颠只是居无定所，四处流浪，随着年纪逐渐增大，人们发现在他的身上经常显露出一些不同寻常的地方。他经常对人们咕咕哝哝地说一些奇怪的话语，开始人们都不以为然，可后来许多事情都应验了。有段时间，他逢人便说："告太平，告太平。"当时天下太平，四海宁静，人民安居乐业，人们不知道他所说的"告太平"是什么意思。没过多久，陈友谅便在南方起事，南昌很快被占领。一时间兵荒马乱，百姓四处逃难，周颠也逃离了南昌。

后来四方纷争，朱元璋力克群雄，挥军南下，攻克南昌。当朱元璋率部进城时，周颠在城门旁恭候拜见，朱元璋见此人疯疯癫癫，语言不清便没有理会。几天后，朱元璋秘密回到南京，周颠不知何时也到了南京。有一天，朱元璋外出巡视，周颠便从人群中挤出来行礼拜见。明太祖见又是在南昌见过的那个人，心中很是不快，但又念及他神志失常，便温和地问他："你来干什么呀?"只见周颠似笑非笑地望着太祖，张嘴便说："告太平。"朱元璋也不知道这"告太平"是什么意思。后来每到一地，这位周颠都会莫名其妙地出现在太祖的面前，并反复向太祖报告"告太平"。朱元璋一时大怒，他命人搬来一个大缸，扣在他的头上，然后在四周堆起了柴草，点起火来烧他。一声令下，熊熊大火顿时烧了起来，火焰足有一丈多高，方圆几丈之内人都不敢靠近。烧了将近一个时辰，柴草终于烧完了，人们想着此时周颠也已变成了累累白骨。可当人们挪开大缸时，不由得吃了一惊。只见周颠安然无恙地坐在地上，全身没有一点损伤，只是头顶上稍微出了一点汗而已。见些情景，在场的人惊恐得甚至不敢接近他，这时，周颠慢慢地站起身，擦了擦头顶上的汗，便转身走开了。一时间，在场的人无不称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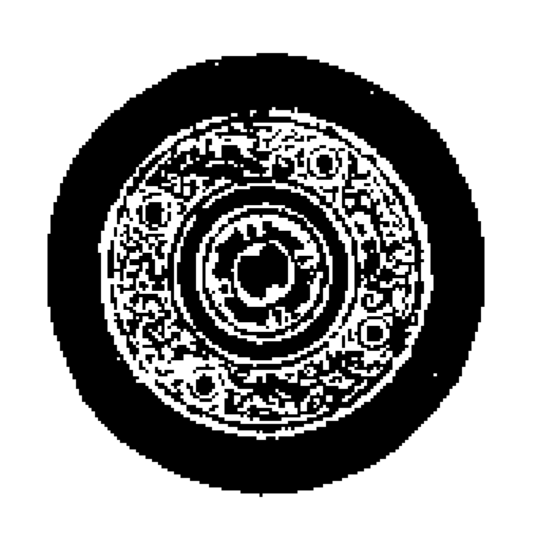
朱元璋得知此事后，也觉得非常奇怪，就让他住在蒋山的一座寺内。可是不久，寺里的和尚就跑来报告说周颠不通情理，时常与小和尚争饭吃，主持决定不给他供应饭食，已有半个月没有吃东西了。朱元璋觉得十分有趣，便亲自前往看望他。虽然他已有半月未进食物，可他的脸上却没有一点饥饿的神色。见太祖来看他，周颠显得十分高兴，于是，太祖便让人准备丰盛的美味佳肴款待他。周颠也没有客气，他一个人一次吃了足有七八个人吃的东西，旁边的厨师们个个吓得目瞪口呆。可吃完饭，太祖又下令将他关在一间屋子里，断绝饮食供应，他想看看周颠究竟能有多长时间可以不吃东西。整整一个月过去了，朱元璋派人去看他，只见他仍跟从前一样健康、强壮。朱元璋听到消息后十分吃惊，他觉得周颠的确不是一位凡人，便马上下令将他放了出来。见周颠一个月没有吃东西，许多将士争着拿酒肉给他吃，可是他一吃进去便会全部吐出来。而太祖跟他一道吃饭时，他就一点儿也不吐了。

此后，太祖朱元璋总是将周颠带在自己身边，有事常常向他请教。一次太祖要发兵征讨陈友谅，临行时问周颠："这次出兵可以吗?"周颠回答说："可以。"太祖又问："陈友谅已自立为汉帝，要战胜他是不是特别困难呢?"只见周颠抬起头，朝天空凝望了片刻，一本正经地回答说："不用忧虑，天上根本没有他的座位。"出征时，船队借助风力浩浩荡荡地向前行进。可是当船队到达安庆时，突然一点儿风都没有了，船队只好缓慢地向前移动，由于战事紧急，将士们十分担心。太祖马上派人去问周颠，周颠不假思考地说："再往前走一里地就会有大风。"于是朱元璋命令士兵下河拉着船前进。刚好走了一里地，江面上果真刮起了大风，船队顺着风向，很快就到达了小姑山。

在攻打陈友谅的过程中，朱元璋的军队一度陷入困境，形势十分险恶。太祖便问周颠这是什么原因，周颠直言不讳地说："注定要这样。"太祖听了心中很是不快。他害怕周颠胡说八道会惑乱军心，就派人看守着他。当船只行到江西彭泽县马当山时，周颠看见有江豚戏水，就叹息说："水怪出现，损伤的人就多。"看守的人马上把他的话禀报给了太祖，太祖见周颠总是说不吉利的话，就命人偷偷将他扔到了河里。结果，在跟陈友谅的交锋中，朱元璋的人马损伤很大。事后谁也没有想到，当军队中途临时驻扎在江西湖江县时，周颠竟然神奇地出现在了人们面前，而且还厚着脸皮讨饭吃。太祖得知此事后颇为惊异，马上让人给他准备饭食。他吃完饭，特地整理好了衣服，做出要远行的样子，辞别而去。

平定了陈友谅后，太祖非常想念周颠，他派人到庐山等地找他，可都没有找到。

（清·张培仁《妙香室丛话》）



先知

郑仰田是泉州惠安人。他小时候天资较差，成日里浑浑沌沌，愚昧迟钝，根本不懂得生计之事。他的父母渐渐对他产生反感和厌恶，还常打骂他。郑仰田心中十分难过，一气之下离家出走，逃到了岭南。他为了能有口饭吃，便给一个寺庙种地做饭，还干一些粗活，他在庙里起早贪黑地干活，简直成了寺庙做饭和尚和勤杂工。郑仰田在

庙里一干就是两年。两年的磨炼使得他身体十分健壮，黑黑的皮肤泛着光泽。可还是有些愚笨。

一天，寺内钟鼓齐鸣，和尚们纷纷停下手边的事，到大殿集合去了。郑仰田却还在埋头干活，根本不理会钟鼓声，因为他又不是和尚。忽然有一个沙弥跑来说方丈让他去，他十分纳闷，但也只得跟着去。正殿里，全寺的和尚都穿戴整齐地聚在一起，郑仰田低着头，紧张地搓着衣角坐到了下座。他的衣服已是补丁加补丁，破旧不堪。老方丈就站在法台上，他虽已七十开外，眉毛胡子都已雪白，却是气宇轩昂。他用洪亮的声音喊郑仰田到他身边，然后对众僧说："你们进庙虽已多年，可是修行造化都比不上他。"郑仰田局促不安，不知如何是好。众僧一听此言，都气得不得了，但又都不敢多讲一句。到了晚上，众僧把郑仰田揪了出来，恶狠狠地骂道："你这臭小子，当年我们可怜你才收留了你，我们修行多年，到今天却不如你了。滚吧！出去修行去吧！"说着，连打带踹地把他轰了出去。郑仰田这下不知该往哪去，在荒野里呆了十多天，又冷又饿，想想自己悲惨的过去，不禁号啕大哭起来。忽然，老方丈来到他身边，说："好徒弟，别哭了，我已等你好久了。"郑仰田很惊奇，但总有了些依靠，便跟着方丈走了。方丈领他到了深山里，在这里，郑仰田跟方丈学会了拆字歌诀。一个多月后，他便能识字了。方丈还给了他一个黑布袋，让他自己好好学习，他似乎也聪明了许多，很快会了黑布袋中藏着的壬遁、射覆等各种法术。

后来，郑仰田出山之后，重返繁杂的红尘世间，他打着看"梅花数"、"拆字算卦"为人占卜的招牌，暗施自己的法术。他每回给人算完卦之后，别人愿意给钱就留下，不给他也不见怪。他对任何人都一视同仁，无论是有才干的，还是天资愚笨的，身份是高贵的，还是贫贱的，见了面之后，除合掌作揖施礼之外，便再无多言。他若与别人相处一段时间后，便可以知道别人的

隐私和心思，还能预测出此人的发展变化。不过，他从不说明作出这样预测的根据。他每次看人看得都十分透彻。那些态度傲慢、狂妄自大、目中无人的人在郑仰田面前都变得谦逊了。郑仰田用几句意味深长、一语双关的话就可刺中他们的隐私，而他们根本不敢有任何怨恨，因为他们害怕隐私被抖开，而无法立足世上。人们都觉得他十分神奇，所以郑仰田的名声越传越大，越传越广。

明朝天启初年，南方几个郡要换郡守，谁任此职，无法知道。南乐先生便前来向郑仰田请教，他写了一个“全”字让他拆解预测。郑仰田一看此字，沉思片刻，说：“‘全’字从‘人’从‘王’，‘王’，四画，你是前来相四个人了。”南乐先生道：“正是！还请先生测测这四个人的名字吧。”郑仰田告诉他：“你看这‘全’字省去三画是个‘土’字，他们中有一个人的姓里带‘土’字；‘全’字省去四画，那就是个‘丁’字，有一个肯定姓‘丁’；那么再把‘全’字省去两画，纵横再移动一下，就变成了‘木’字，有一个人的名字肯定与‘木’有关；若一画不去呢，那么有个名字叫‘全’。”南乐先生轻声问：“那‘木’难道是指‘林’尚书吗?”郑仰田脸背过去说：“独木不成林，是名不是姓。”说完便不再理他了。后来，任命莆田、贵池、元城、涿州四郡的守相的姓名，丝毫不差地与郑仰田的预测完全相符合。

当时阉党乱世，许多官员受迫害。晋江郡守李熠因受阉党吴淳夫排挤而被降了职，李熠非常气愤，有苦无处诉，他很希望知道吴淳夫还能横世多久，便来求教郑仰田。他写了“吞”字，问该如何拆解。郑仰田一看，便笑着说：“这‘吞’字从‘天’从‘口’，你问的这个人是姓吴吧！他的势力很不小呀，快把你吃掉了，可不是个小敌人呀！”李熠急忙拱手道：“先生所言正是，那么敢问以后会怎么样呢?”郑仰田说：“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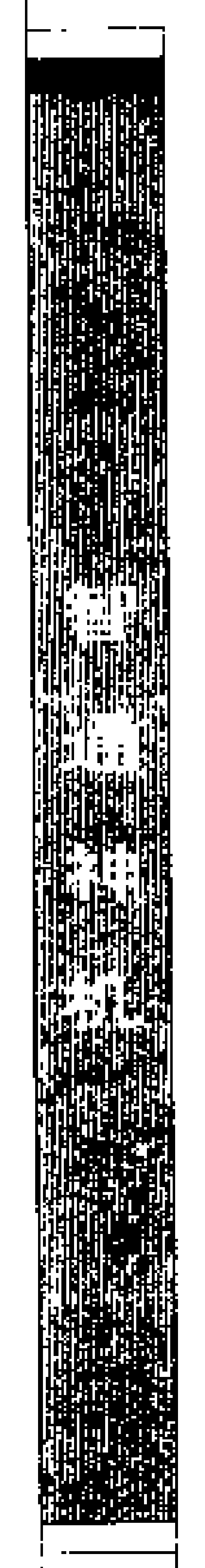
位先生放心好了，你看这‘吴’字是以‘口’为头，而‘吞’则以‘口’为底，这‘吴’的头都掉了地，还能猖狂多久，你还需要害怕吗？”李煜听完，高兴地走了。过了一年，吴淳夫果然因势力过大而犯上，被斩首了。

魏忠贤为所欲为，人称“九千岁”，他总担心他以后的命运。他听说郑仰田之后，便把郑仰田叫来占卜他的命运。郑仰田去魏家那日，浑身破衣烂衫，头发乱七八糟，长长的络腮胡子久已未刮，人如乞丐一般。他踉踉跄跄地来到魏府，装着有些疯癫的样子，到了厅中向魏忠贤行了很久时间的合掌礼后才入座。魏忠贤随手写了一个“囚”字给郑仰田看，侍立在两旁的魏忠贤的党羽一见此字，都吓得目瞪口呆，脸色发白，因为此字对于他们来说，实在不吉。郑仰田一看，“扑通”跪在魏忠贤的面前，高呼：“九千岁，可喜可贺呀！这‘囚’字乃是‘国’中一‘人’呀。”魏忠贤听后大喜，赐了郑仰田许多银两。而郑仰田出了魏家之后，对他的朋友说：“囚，就是真的囚犯，何必多拆呢，魏忠贤这个阉驴，祸乱朝纲，不囚他囚谁！我在魏家只不过花言巧语让他高兴罢了，这样才能逃脱。”之后，阉党的势力愈来愈大，东厂、西厂遍布全国，人们坐立不宁，苦不堪言。俞少卿是郑仰田的一位好友，面对此局面，与别人一样敢怒不敢言。他偷偷来到郑仰田家来问问魏忠贤将会怎么样，郑仰田正躺在家里，他一指梁上垂下的一根已被拉断的井绳，说：“他是兔子尾巴长不了，就像这个！”俞少卿当时疑惑不解。没过多久，皇上派人镇压了阉党，魏忠贤也上吊自杀了。这时俞少卿猛然悟出了井绳的含意。

郑仰田是一个重义之人，甘愿为朋友赴汤蹈火，两肋插刀。他和虞山钱某是一对无所不言、相敬互助的挚朋密友。丙子年冬天，钱某被奸臣陷害，被罢官候审。郑仰田在福建已算到钱某将有危难，便风雨兼程，从福建赶往清江浦看他。此事在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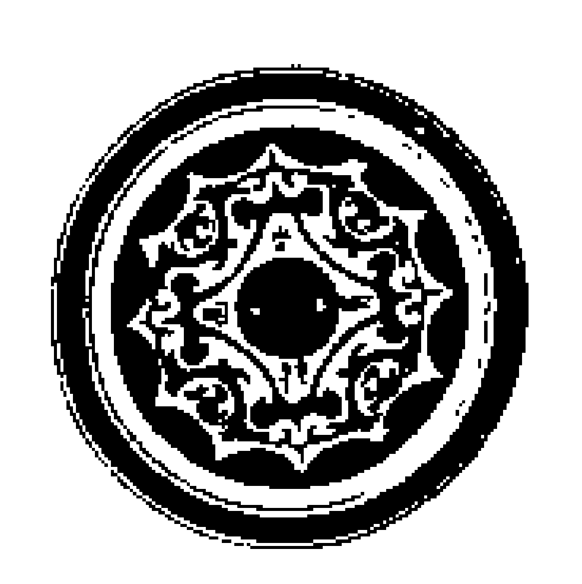
时闹得沸沸扬扬，朝廷派人到长安城调查案情原委，为了尽早知道长安城的情况，郑仰田又徒步赶往长安。钱某被带往德州时，郑仰田又急忙从长安徒步赶去，通告钱某情况。当时他已八十二岁了，可身体十分健康，走起路来如骏马飞奔，就是年轻力壮的青年人也赶不上他。后来，他又陪钱某赶往郑州核查案情，快到郑州时，阴云骤起，狂风大作，大雨将临。他说怕下雨湿了鞋，就手提鞋袜，赤脚走了百余里。当上了程氏东壁楼时，天气又转晴了，太阳尚未落山。这一路紧赶，可把众人累得够呛，而郑仰田却神色悠闲，呼吸平和，大声说笑，好像根本不是徒步赶路似的。当晚在客栈里，郑仰田与钱某叙谈起来。钱某难过地说："我有点不顺，本该我自己承受，却反倒让你跟着吃苦受累，真是过意不去。"郑仰田摇摇头说："此言差矣，我与你朋友一场，这又算得了什么。我日夜兼程赶路，脚上也磨出了厚厚的茧子，那全因为你的危难迫在眉睫呀！古时候的侯嬴对信陵君说，七十岁的老头儿还求什么呢？读书人愿为知己者死，即使砍了我的头，脖子上也不过一个洞罢了。"钱某被感动得热泪盈眶，说："我知道您一定不是那种耍道术的人，而是古代那种真正有特殊才能的人。"郑仰田听后爽朗地笑了起来，"我走遍大江南北，也交了不少人，可还没人知道我不平常呀！你知道我，你肯定也是个非凡之人。"这晚他们谈到半夜才休息。几天后，他对钱某说："放心吧，你就要没事了，我已算过，那奸臣七月份就要被革职罢官了，你的官司也就可以了结，不过你的灾日尚未过完，还得小心才是，你最好等到明年再出来吧。我这就走了，今年冬天我就到虞山办理您母亲墓穴之事。你不用担心。"

后来，钱某的案子终于水落石出，他官复原职，那奸人得到了应有的惩罚。可是，钱某几次回家见郑仰田，他都不见。己卯年春天，他忽然整理行装要去看钱某，还对家人说："明



天会有一群和尚来我家化缘，你们就准备好几个人的饭菜等着吧，我正好跟他们一起走了。”第二天天刚亮，他就起来洗了澡，换了衣服，好像在等待着什么。不多时，一群和尚来化斋饭。吃完了饭，郑仰田对他儿子说：“三年后，去告诉虞山的钱某，告诉他再过几年到苏州虎丘寺东边来找我。”然后，他就来到室内盘腿打坐，就这样无声无息地去世了。

（清·钱谦益《虞初新志》）



疯癫和尚

清朝康熙年间，在一座小城热闹的街市上不知何时多了一个和尚，没人知道他从什么地方来，也没人清楚他的法号是什么。只见这和尚平日里疯疯傻傻，浑身的油污，满脸的污垢，远远看去和乞丐无异。这和尚整天不爱喝酒，却爱吃肉，你给他多少他都能全部吃光。无论春夏秋冬，寒暑变化他身上总穿着那件破旧的衲衣。街市上的人都称

他作"傻和尚"。

他与别人说话从来就不正经，爱放傻狂笑，胡言乱语，甚至还对人骂骂咧咧，但他的痴言痴语中仿佛又包含着什么，预示着什么，谁也不清楚，每每到一些事情真的发生了，人们才发现那话语中真正的含意。城里有位财主叫张大木，平时酷爱念经参禅，听说这位傻和尚的事情后，觉得他一定不是一个头脑简单的傻和尚，便决定和他结交为友。傻和尚也爱和他谈禅，常与张大木交往。

当时清圣祖康熙皇帝年事已高，宫中正为谁继承王位斗得不可开交，群臣百姓人心惶惶，无法预料谁将继承王位，主掌国运。这时宫中又传出太子密理亲王被废的消息，局势便显得更加复杂，前途更难预知。一日，张大木和傻和尚谈禅，可张大木今日却有些心不在焉。傻和尚似乎早已看出，便道："无心参禅，何必空坐房中浪费时日，还不如吃肉更痛快！"张大木面露惭色，心想：高僧一定会预知到太子是谁了。可他又不便直言，便用禅语试探道："敢问佛将成道，那衣钵该传于谁？"傻和尚立刻显得很不高兴，起身怒声说道："早知今日你会问这个！ 其实这与你又有何关系？ 衣钵不早已传给你了吗？"说完拂衣而去。张大木怔怔地愣了半晌，不知他的话什么意思。没过多久，四皇子雍正登基继承皇位，也就是清世宗。此时，张大木才恍然大悟，因为张大木在家中排第四，而雍正也正是四皇子，傻和尚说得不正是雍正继位吗？ 张大木急忙再去寻傻和尚，傻和尚却仿佛根本不认识他了。

城中富家王少宰的母亲蒋太君，常日里吃斋念佛行善积德，经常接济有困难的人，在城里颇受人尊敬。老夫人平时也听说过这位傻和尚，对这位傻和尚非常敬重。老夫人亲自寻访他，还有意把他请到家中。傻和尚一见老夫人，便十分高兴地跟着她来到家中。老夫人天天把他奉为上宾，一日三餐盛情款

待他。傻和尚在王府也仿佛到了自己的寺院，非常随便，整日都很高兴，常与老夫人用禅语对答。旁人十分费解，可老夫人却显得精神饱满。一日晚饭后，傻和尚突然嬉皮笑脸，像个孩童一般傻呵呵地到老夫人面前说："太夫人，我今天……"太夫人见他这样，便问道："请问高僧今天想怎样啊？"傻和尚犹豫了一下，大声说道："我今天晚上想睡你的床。"说完便哈哈大笑，一旁的仆人们大怒："傻和尚，平日老夫人对你盛情款待，奉为上宾，今天你却如此放肆，是何道理？当心我们像打狗一样把你赶出去！"傻和尚不理不睬，依旧嘻嘻哈哈。老夫人沉思了一下，对仆人们说："不要多言，今天高僧如此放狂卖傻，我想必定有不可言表的禅机，今天我睡到别的卧房去，你们把我的卧房收拾好，给高僧安歇！"仆人看到老夫人这样，也不敢多讲什么，只得依从，可心里却嘀咕着老夫人是不是也变傻了。这夜，和往日一样，院内，夜风扫过灌木丛沙沙直响。王府上下都安歇了，显得格外安静，更声不时从远处传来。突然，王府内"轰隆"一声巨响，惊醒了所有的人。仆人急忙起来查看，发现老夫人卧房房顶塌了，卧房变成了一堆瓦砾。屋内家具被砸得乱七八糟。这时老夫人闻声赶到，面对着残垣断壁，不禁潸然泪下，叹声道："唉，我本应遭房塌身之劫，高僧也早已知道，他却感念我与他的情谊，竟以身相代，这让我该……"话未说完，却听得瓦砾废墟哗啦啦直响，只见傻和尚满身尘土地从中间爬了出来，他拍打着身子，笑呵呵地向老夫人走来。老夫人惊呆了，连忙走上前，关切地看着他，疑惑地问："高僧，你没事吧？"和尚拍拍衣服说："没事。"老夫人细细端详，果真未伤一点皮肉，只是有些灰尘。他接着说："您瞧，也不知是谁这样小器，看我睡您的卧房就气成这样，还把房子拆了，唉，多可惜，这么好的房子！"说完便哈哈长笑。王府上下顿时明白了和尚想要睡

老夫人卧房的缘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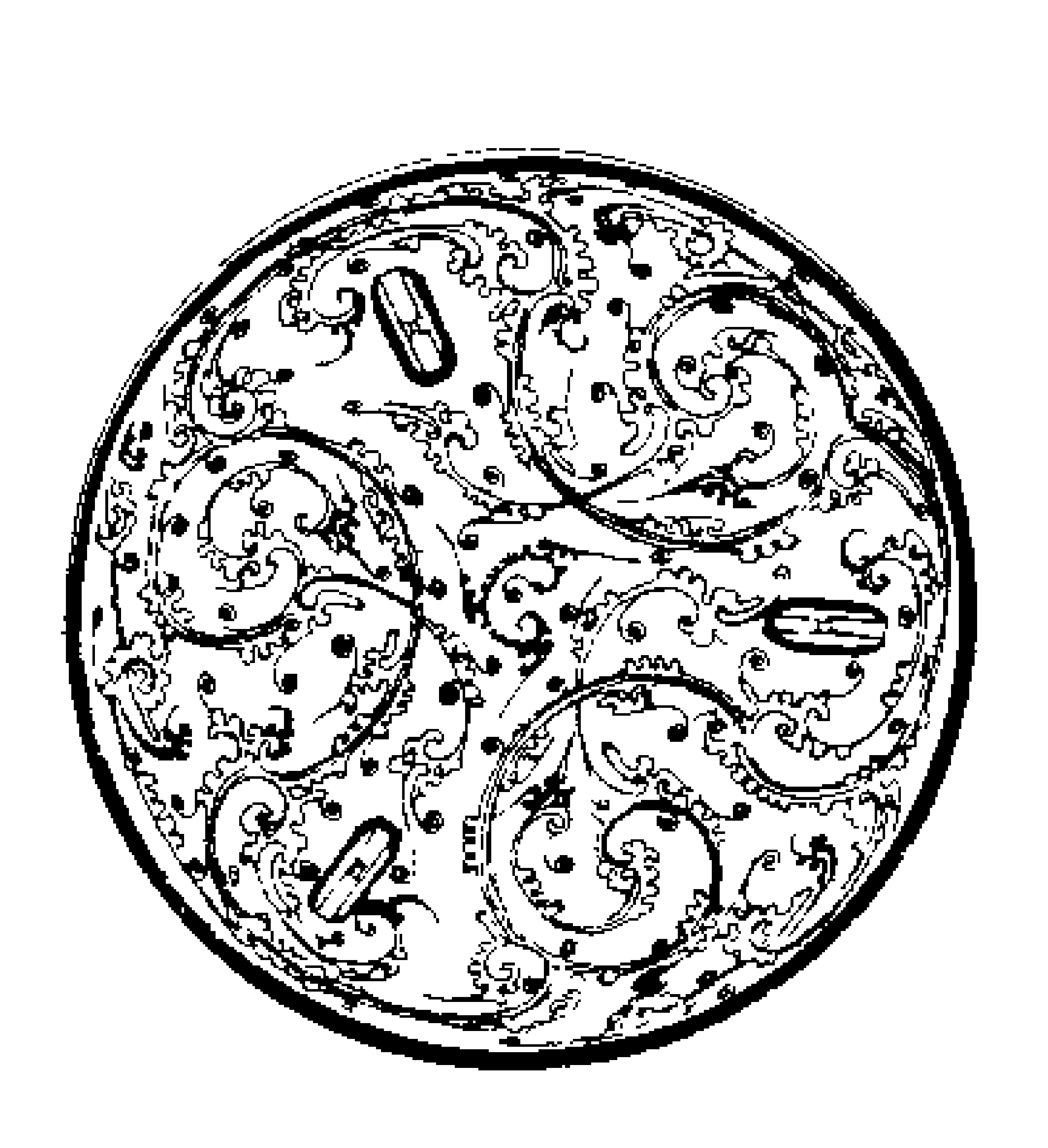
几年后，老夫人寿尽归西，傻和尚便搬走了，谁也挽留不住。后来，傻和尚搬到城外西林寺庙去住。西林寺不大，却地处青山碧水之间，倒也十分雅致、清静。这里的主事方丈对傻和尚的事也早有耳闻，加之平时又常受王老夫人的香火供奉，所以也对傻和尚十分尊敬。傻和尚来时身上仍然穿着那件破衲衣，背上背着一个封得严严实实的竹篓，其它什么也没有。在寺内，傻和尚从不随便走动，经常在房中看着他的竹篓，每当他要出去，总要找到方丈，特地嘱托方丈："这竹篓外人看来虽不起眼，可对于我却是至关重要的，好好代我看管，千万别让人打开它。"方丈知道他整日里就是这样神神秘秘，同时感到竹篓肯定不一般，所以也不多问，只是妥为保管罢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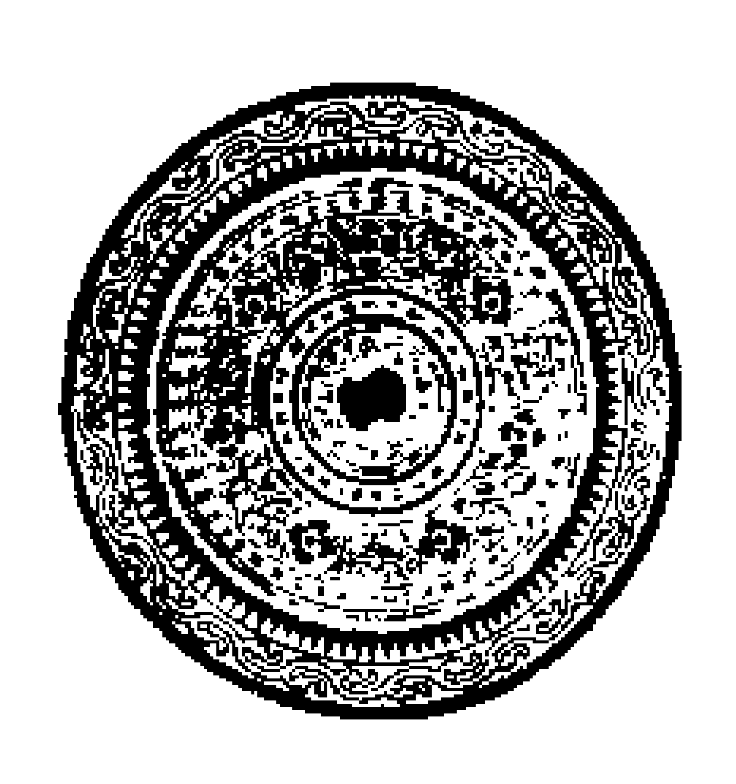
有一天，一个云游和尚云游到此，在街上化缘时听说了傻和尚的事，觉得挺有意思，便一路打听，来到西林寺住下了。他在寺内观察傻和尚几日，见他整天蓬头垢面，并无半点神奇，觉得关于他的传说定是世人无中生有。一天清晨，傻和尚准备出门，这游僧正巧听到了傻和尚对方丈嘱托的话，心中顿生歹念："这傻和尚在城里骗吃骗喝，还在王老夫人府上住了几年，肯定积蓄了不少财宝，想放在小竹篓里遮人耳目，我何不……"于是他趁方丈离开时，潜入房中，翻出竹篓，心中狂喜："哈哈，这下可发财了，再也不用流浪四方了。"他急忙打开了竹篓，然而竹篓里的东西却出乎他的意料之外。原来，小竹篓中只有一个破包袱，还有一条刚出生、眼睛还未睁开的小狗。未见半点金银，游僧心中很是纳闷，又连忙将竹篓封好，放回原处。方丈也未察觉。日落西山，天色将晚，傻和尚精疲力竭地回来了。进寺后，他便大骂道："告诉你们看好竹篓，千万别让人打开，这下可好，此处我已不能再住下去了，唉，此处不容我呀！"说完便狂笑着跑出寺门。游僧羞愧难当，哑口无言，不知如何是好。方丈

好像明白了什么，连忙追赶出去。傻和尚跑到秀野桥上，无奈地看了一眼跑来的方丈，长笑一声，跃入湍急的山涧，这时全寺僧人都赶来了，暮色里，大家看见傻和尚被奔流的涧水冲刷着，死了，但又仿佛坐化一般。令人奇怪的是，他的尸体没有被石头卡住，却未被冲走，而且还直立于涧水中，显得十分安详。就这样，尸体被水冲了三天。到了第四天，尸体却不知哪里去了。众人回去收拾他唯一遗物——竹篓时，再次打开一瞧，那刚出世的小狗也不知去向了。

（清·许仲元《三异笔谈》）

回春妙术





养皮袋

浙江婺州郊外有个老人，举止怪异，性性愚懒，像个散漫的道人。他自称"养皮袋"，没有人知道他的真实姓名和籍贯。他在婺州住了多年，可是从来没有睡过觉，别人都很奇怪，也不去问他。只有一个来自当涂的张先生，常与老人往来，就问他："师傅练的是周天火运功吧?"老人并不答话，只是略作点头而已。

宋淳熙末年，浙漕京尹潘景珪与老人交往。潘家种有一株紫木樨，花叶繁茂，煞是喜人。及至盛夏，正是天下一片葱郁之时，这株紫木樨却日见槁枯。潘景珪见花叶凋零，心中为之不悦，又恐是什么不祥之兆，竟终日围着这株紫木樨叹息起来。老人见此情景，劝慰潘景珪说："等到六月六的三更之时，我来为你移栽此花。花如果能再活下来，你就要升官了。"果然，花经老人重新移栽过后，枝叶蓬勃而生，花朵也怒放起来，鲜艳润泽，竟与当初一样。不久，潘景珪升任工部侍郎。

老人生性厌恶别的道士，只与汀州的管生相好，并同他一起居住。宋绍熙三年正月初一，天还没亮，管生起床，见老人的便盆年久未洗，气味难闻．便思趁此新年除旧迎新之际，为老人洗涤一次。老人看出管生的意图，连忙叫道："你这是在洗劫我的山寨呀，快放下！"弄得管生大惑不解。及至吃饭的时候，老人将便盆取出，盛饭于其中，腾出手来抓饭而吃。望着老人津津有味的样子，管生更加目瞪口呆了。

梅花门边有一户人家，开着饭店，此家主人对老人一向尊敬、信赖。有一天，冰雪铺地，甚是寒冷。老人经过饭店，便径人店中讨火取暖。店主立刻取来一捆柴草。老人燃起柴草，脱下湿衣服烘烤，待烘烤完了，身上也暖和过来，老人便用剩下的草搓起绳子来。草绳刚一搓成，柴火便灭了。老人用草绳将未烧尽的柴捆起来，递给店主说："事情已经办好了，你千万不可动这捆柴。"店主莫名其妙，然一向听说老人行事神异，只得遵行，不几日，饭店内忽然失火，火势迅速向四周漫延，及至墙壁之下，突然火都灭了。饭店的一场火灾奇迹般地避免了。第二日，老人踏门而人，笑着对店主说："火已烧完了吧，没事了。"店主这才明白过来，道谢不迭。

本郡的牙兵司，名刘泽，对待老人也非常恭敬。一天，老人忽然拿出一件布袍送给他，说："拿它遮挡你的臀部。"也不解

释，径自去了。刘泽看着这又破又脏的布袍，嫌恶不已，又不敢扔掉，便挂在家中的浴堂前。当天晚上，刘泽无意中得罪了太守叶叔羽。叶叔羽大怒，命人打了刘泽十五杖。刘泽挨打完毕，忍痛走出府门，正见老人朝他笑着说："教你遮了臀部，你不听，打了也好。"

城中有两个酒家，一姓刘，一姓韩。刘家买卖公平，诚实；而韩家贪图私利，往酒中掺物，致酒有酸味。老人便拿了一根长竹竿，靠在刘家酒楼边，一边对刘姓店主说："救你，救你，你要动着这根竹竿，你就要挨铁棒打。"第二天，一个恶少因为推吏所追捕，深为苦恼，持刀伺机要杀推吏。恶少见推吏上了刘家酒楼，便追了上来，推吏眼见恶少满脸杀气，手中刀光闪闪，只得避来躲去，众人也是一片惊慌。推吏被恶少逼到窗边，眼见无路可走，忽见窗下倚着一根竹竿，便顺竿溜下，逃了一死。众人才松下一口气，刘某见酒楼无损，推吏得救，心中不由感激老人。过了些日子，老人又来到韩家酒楼，略站了站，从柜台上取下一勺子，当众往勺中解了一泡小便，从容走出门口，将勺中之尿一饮而尽，不留涓滴。此时围观的人挤得水泄不通，老人对众人说："这泡尿比他家的酒还好喝。"自此以后，无人再上韩家买酒。

金华门外有个姓徐的人，开着一家药铺，店主为人忠厚，有仁慈心肠。老人便抱着一个空沙糖罐子给他，说："找些松脆易燃的木炭，隔五天烧一次，把它烧热了。"自此徐家药铺多了一味能治百病的灵丹。建宁人叶森，携家避灾，漂泊至婺州，一贫如洗，景况难熬。老人见他可怜，便摸出一枚大钱递给他，说道："自此以后，你就不会再缺钱用了。"并一再叮嘱他千万不要丢了这枚大钱。果然，叶森不久就巧遇另一商人，两人合伙做生意，贩往运来，虽有些辛苦，但收入却相当丰厚。很快，叶森就积蓄了一千吊钱。等到纳税之后，忽然

发现那枚大钱已经丢了，这才想起原来不经意间混入别的钱中交官了。叶森并未觉得如何。正当此时，他的妻子暴病而亡，叶森平时所积蓄的钱，被一场丧事花得一干二净，依然一贫如故。

老入谈起别入的祸福富贵来，了如指掌。老百姓也时时去看望老人，或向他表示敬意，或向他求取钱财。如逢老人高兴，得他礼物，则这天的所作所为，一切如愿。如果老人不高兴，则持起手杖赶入，即使是士大夫，也一样对待。

宋庆元元年的春天，老人端坐于一只空坛中安然死去。

（宋·洪迈《夷坚志》）



能呼风唤雨的神医

徐文中是安徽宣州人，他的岳父是一位颇有声望的名医。岳父见徐文中聪颖、朴实而且好学，便将自己的学问毫无保留地传授给了他。没有几年，徐文中不仅能像岳父一样为人治病，而且还在许多方面超过了岳父。与岳父相比，他尤其擅长针灸，许多疑难杂症，往往只需扎上几针，便会迅速根治。此外，令岳父刮目相看的是，他不仅懂得占卜

和星相术,而且还掌握了呼风唤雨的本领。

徐文中平日四处行医,对金钱十分淡漠,对当官更没有什么兴趣。起初,他被荐举到某县当县吏,但由于不堪忍受繁杂的公务便悄然离去。后来,又有人推荐他做安陆府的府吏,没有办法,他只好去就任,可没有几天,他便厌倦了官场的繁文缛节,最后不辞而别四处行医去了。有一次,他到吴郡游历,吴郡一大户人家有人患风湿病躺在床上,痛苦不堪。当听到徐文中路过这里的消息后,便请他去治疗。徐文中没有开药方,只是在患者的腿上扎了几针,奇迹便出现了,只见病人从床上坐了起来,马上可以下地走路了,病人家属见状高兴得不知说什么才好。这件事迅速传遍了吴郡,一时间,找他治病的人络绎不绝。吴郡的官员见徐文中医术高超,深受人们敬重,便请他做郡吏,徐文中推辞不过,只好就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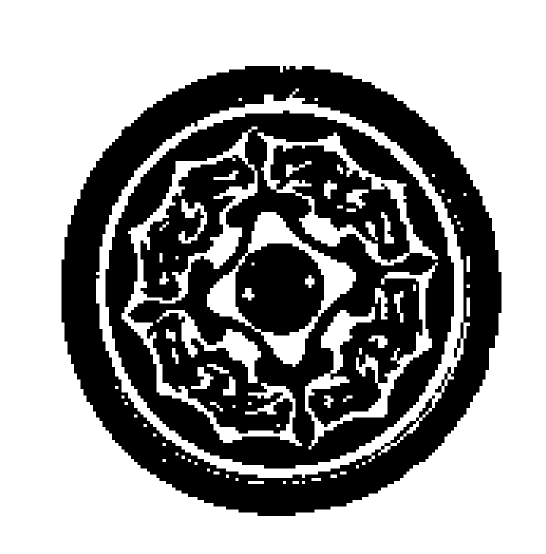
当时,镇南王王妃生病卧床,连坐起来都十分困难,王府里的御医都不能治。南台侍御史向镇南王推荐徐文中,镇南王便马上派人用快马跑到吴郡去请他。徐文中到了以后,镇南王以礼相待,让他坐在便殿,向他述说了王妃的病情,然后把他领到室内为王妃诊视。见徐文中只从一个盒子里取出了几根长短不一的银针,镇南王顾虑重重地问:"她的病可以治好吗?"徐文中沉稳地回答:"我来就是要为王妃扎针,如果病治不好,那我来干什么呢?"开始,徐文中试探着让王妃抬一抬手脚,王妃尝试了一下说抬不起来。徐文中便按住王妃的合谷、曲池两个穴位,随即将银针一点点扎人,王妃一点儿也没有疼痛的感觉。过了片刻,像开始一样,他再次请王妃抬起手脚,王妃推辞说不能。徐文中对她说:"针气已经运行了,您抬一抬手。"王妃的手不自觉地举了一下。让她抬脚,脚也轻松地抬了起来。镇南王在一旁屏声静气地看着,当他看到王妃的手脚能够活动时,脸上出现了满意的笑容。第二天,王妃已经能坐起来了。于是,

镇南王马上大摆宴席犒赏徐文中，还赐给了他许多钱财。从此，徐文中的名声震动了广陵，人们都以为扁鹊又复活了。

有一年，广陵一带久旱不雨，镇南王请方士祈祷也无济于事，见旱情日渐严重，他异常忧虑。一天，他将徐文中请到了府中，向他诉说了自己心中的忧虑。徐文中听罢对镇南王说："您不是想要下雨吗？"镇南王恳切地回答说："是。"徐文中神情诡秘地说："请允许我用法术为您求雨，不知您是要先响雷后下雨，还是先下雨后响雷呢？"镇南王以为徐文中在跟自己开玩笑，便调侃地说："先下雨后响雷，这样才能验证它是法术呀！"徐文中说了声"好"，便走出屋子，朝西北方向举起衣袖一挥，倾刻间乌云在天空迅速弥漫，天马上暗了下来，接着便大雨如注。雨停之后，天已放晴，可还能听到隆隆的雷声。见徐文中果真能呼风唤雨，镇南王再也不敢把他当凡人看待了。

徐文中在广陵停留了一个多月，广陵的许多人，都被他救活了过来。后来，他又由兰郡迁往武林山。没有多久，吴郡的郡守得病卧床不起，那里的医生向他推荐了徐文中。他一到那里，没过两天，郡守的病便好了。徐文中在行医时总是对人们说："我所传授的弟子不少，然而他们的医术却不如我灵验，这是因为他们只注重利而忽视了道义。我凭着这方面的本领游历行医，前后已经40多年了，接受过我治疗的人多得都数不过来，我却从来没有要求他们回报我，我只知道尽自己的所能施行我的医术罢了。"

（元·王显《稗史集传》）



盲人复明

大凡人上了年纪便两眼昏花，看不清东西，可明代有位许某在年老的时候，竟能在昏暗的灯光下书写蝇头小楷。每当这个时候，许某总是暗自惊讶自己的视力比年轻时更好。许某这大半辈子从来没有忘记过使自己重见光明的那位不知道姓名的客人，随着时光的推移，许某愈加相信那客人不是凡人。后来他还在自己家中为那位客人立了一个祭祀牌位，每

天都要在牌位前为其祈祷。

许某是福建人，从小便熟读经典，颇为师长所器重。及至弱冠，又潜心钻研《易经》。别看他年纪轻轻，可写出的文章气韵不凡，大有古人之风，因而广为人们所称颂，一时间，许某成了县里榜上有名的弟子。许某不仅才华出众，而且长得一表人材，与一位大家闺秀结了亲后，生有一男一女，家庭很是美满和睦。在官场上，许某也平步青云，很受拥戴。然而，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中年时，许某莫名其妙地得了一种眼病，虽然请过许多名医，吃过无数良药，怎奈眼病非旦未除，反而日渐严重。许某无计可施，只好辞官回家变卖家产访寻名医，可是最终也无回天之力，到了丙戌年，许某双目失明了。此时他已资财耗尽，再也没有钱医治眼病了。

一晃好几年过去了，庚寅年初的一天，许某的卧室里忽然飘来一股檀香的气味，这香味从早一直持续到了晚上，久久不散。家里人非常惊讶，觉得这可能是一种吉兆，但又说不清究竟意味着什么。

这年夏天，当地旅店里来了一位客人。这个人身材瘦长，戴一条黑头巾，穿一件布袍子，挟着一个口袋，口袋里装着一双破皮鞋。旅店的伙计看他的样子很奇怪，便对他产生了怀疑，盘问他从何而来，两人便争吵了起来。客人说自己是吴地人，会开药方，能治各种疾病。至于开治疗眼病的药方，即使两只眼睛全瞎了，也能复明。许某有个亲戚在旁边，听了他的话，骑马跑回家报信，许家便很快将客人请到了家里。

客人看了看许某的眼睛，说："你的眼睛一定能治好。"许某动情地说："我的眼睛残废五年了，各种医方都尝试过了，几乎倾家荡产，却丝毫不见成效。您的到来，又使我心里有了希望，您能还我一副完好的瞳孔，恢复我的视力吗？如果

没有任何效果，那就不用治了，我穷，没有什么钱给您做医疗费用，只是谢谢您了。”客人听了许某的诉说，笑着承诺说：“保证治好你的眼，我也不收钱，行了吧？”许某感激得连忙下拜。

客人开方不依据古书，只是有时用一些稀奇贵重的药。家里的人将簪子、耳环都拿出去变卖了，凑钱买了药，日夜捣治，最后药制成了，味道非常苦涩，许某勉强把它服了下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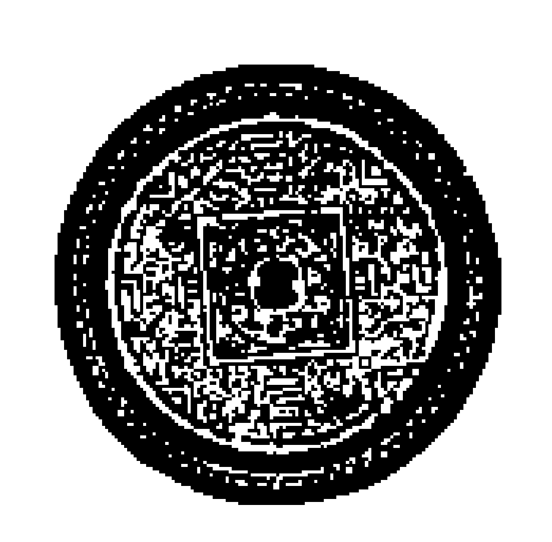
客人住在旅店里，每天来许家看望许某一次。许家每顿都为他准备了酒肉，他却推辞不吃，只简单地吃一盆饭。平日客人衣衫褴褛，然而悄悄看他的内衣，全是精美的丝织品。虽然正当伏暑天气，可他的衬衫上却没有汗污。许某家里的人都认为他不是一般人，便做了布袍、鞋子送给他，客人欣然接受了，却并不穿在身上。

许某服了药以后，经过一段时间，感觉眼球渐渐轻松了，眼眶中好像空空的，没有什么东西似的。到了第二十七天，左眼一下子睁开，右眼也渐渐睁开了，看见周围的东西好像是在一层薄雾中。一会儿，许某看见了妻子，正在又惊又喜时，客人已经到了门口。客人见了笑着说：“我本来就知道你的眼睛今天会好。”许某带着妻子、儿女向客人跪拜。客人说：“今天你应当准备吃的东西慰劳我了，但是不需要另外做大鱼大肉，能做点面食就可以了。”然而，许某家里连面食也端不出来。一会儿，有人忽然给许家送了一些吃的东西，这些食物恰好与客人要的完全一样。这一天，客人的胃口特别好，吃下的食物恐怕够五个人的饭量，还喝了好几升酒，却看不出他有醉的神色。席间，客人拿出铜、锡各一片，又从袖子里取出碧绿色的药粉，把它们放在一起揉成脂肪一样，然后在案几上稍微一敲，就一下子变成了白银。客人对许某说：“如果取铜、铁、锡器来，就可以变成黄金了。如果你能离家出走，陪同我一起去游历，我一定把这个方法教给你。”许某推辞说：“我有几亩薄田，还能勉强度日。

盲人希求光明，能重见天日，就已心满意足了，我不愿得到秘术，也不愿出去游历。"客人笑着点头，并交给他一册书，全是治疗眼病的药方，许某拜受。客人说："我要到海上去游历，以后还会再拜访你的。"说完便走了。但从此以后，许某再也没有见到他。

为了回报那位客人的恩德，许某便潜心钻研客人留下的药方，并尝试着给别人治病。小到周围邻居，大到方圆数里，许某都不辞辛苦为人们去除疾患。治病时，他总是根据病情的轻重程度开出药方，结果没有不立即见效的。到后来，他总共为一千多人治好了各种疾病，深受人们敬重。到了老年，许某的眼睛不但不昏花，反而比年轻时还明亮，他自己心里清楚，这还得归功于那位客人神奇的医术啊！

（明·朱国祯《涌幢小品》）



枯木复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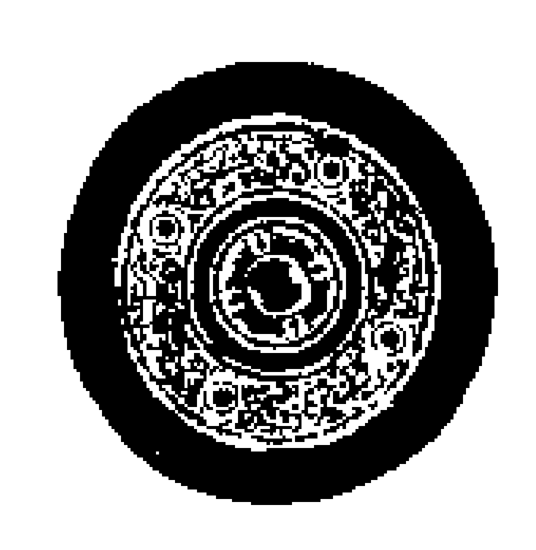
明朝万历辛卯年间，曹县忽然来了一位云游四方的道士。他衣衫破旧，发髻散乱，手中拂尘零零散散，颜面都是污垢，整个人显得脏乱不堪，也许是游历劳累的缘故。没有人知道他是何方人氏，在何处出家。他平日浪迹江湖，疯疯癫癫，还常常喝得烂醉如泥，横卧街头，人们见他这样，都以为这道士是个疯子，所以都不愿接近他。

一天，道士疯疯痴痴地撞到县郊的定清寺。寺内的和尚见他疯疯癫癫，满嘴胡言乱语，也都懒得理睬他。道士跌跌撞撞地来到寺院内，突然看到一棵大树墩，便停下来端详。原来，这是棵大梧桐树，在寺中已生长了五百余年，枝叶茂盛，而今，却因为闹虫病枯死了。和尚们看这枯树体积庞大，枯败的样子十分影响寺内整洁，有碍观瞻，便将它伐掉了，只剩下这截树根。道士用拂尘轻掸树根，并膜拜了许久，还听他叹息道："你本有仙根，却被这些凡夫俗子所累，可惜呀！可惜！"而后，跃身而起，盘坐在树根之上，一手拿拂尘向空中挥舞，一手立掌于胸前，半闭双目，口唇翕动仿若做法一般。一会儿又高呼道："梧桐仙树，今天我让你冲破尘埃，再获新生，重见天日。"而后又向树根喷水。寺里和尚见他如此，以为他疯病发作，都装着没看见离开了。而道士依然口中振振有词，行其"法事"。

到了半夜，道人还盘坐在树根上。忽然间，天际乌云滚动，遮蔽星月，而后，狂风大作，电闪雷鸣，暴雨倾盆。就在这风雨雷电交加的夜晚，曹县的人们都可以听到那道人深沉、浑厚而略显悲愤的歌声："木有根兮木无枝，人有眼兮眼无珠。我来枯树活，我去人不识。人不识，真可惜，上天下地游八极。翻身跨起云间鹤，朗吟飞过蓬莱侧。"这歌声仿若从天际传来。

清晨，人们起来到定清寺，看见寺内毫无变化，寺院仍是寺院，大树也未复活，都悻悻地走了。过了三天，枯树中发出了嫩绿的新芽。又过了一个月，这枯树已枝叶繁茂，树干已有五六尺粗了，成了一棵郁郁苍苍的参天大树。人们这才记起了那位道人，而他再也没有回来。人们便把这位道人尊奉为"仙桐道人"。后来，曹县的知县钱达道还专门请人为道人刻碑立传，许多文人士大夫游览至此，还留下了许多题咏。

（明·朱国祯《涌幢小品》）



摇虎撑的医生

有一天，平湖来了一位串乡行医的大夫，他手里拿着一个铁制的虎撑，形状像梭子，一边走路，一边摇得琅琅作响。在摇虎撑的大夫中，医术精湛的常常把虎撑举过头，医术越低的举得也就越低。人们见这位大夫虎撑过头，便知道其医术高超，便争相让他治病。

有一个小孩，一次在湖中溺水被救起后便生起了病来，饮食日渐减少，脸庞变得又瘦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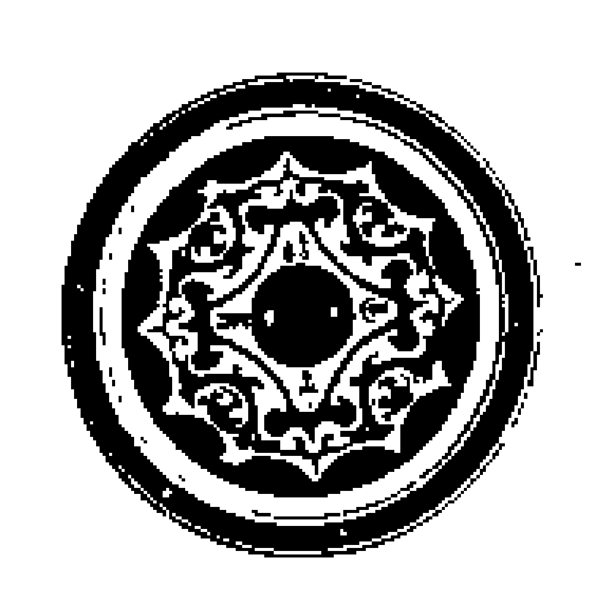
黄，父母曾多方寻医治疗却总不见效。这天见有大夫行医至此，便让大夫为自己的孩子诊视。大夫在仔细询问病情后，便断定小孩胃中有活物。小孩的父母听了十分迷惑，他们不知道这活物究竟从何而生。大夫没有开药方，只见他拿出一根钓钩，把药饵粘在钓钩上，让小孩张口吞下。过了一会儿，小孩突然觉得胃里有东西在动。这时，大夫便慢慢地往外拽线，好像在钓鱼一般，钓钩终于被拽出来了，原来是一只活着的小红蟹。见活物已经出来了，大夫笑着说："病已经除了！"小孩的父母非常高兴，重谢了大夫。小孩从此果然食欲猛增，长得越来越壮实。

还有一个人，背上忽然长了一个瘤子，不到一年时间就大得如同能盛五斗粮食的口袋。此人家境本来十分富足，可为了四处求医，他变卖了家里的所有财产，结果瘤子还是没有根除。后来妻子领着孩子也离他而去，他只好驼着背在街上乞讨，处境十分悲惨。

一次偶然的机会，他在街上遇到了一位摇虎撑的大夫。大夫察看了他的病情后告诉他："你如果能讨来二千铜钱给我配药，我就可以为你治病了。"街上的行人知道这件事后，都想看看大夫怎样治病，便纷纷捐款出钱，没有几天的功夫钱就凑够了。大夫拿了钱后，答应三天后回来。到了第三天，大夫果真回来了。他找到一片空地，挖了两个坑，宽约一尺，深约两尺。围观的人们见挖了一个坑，不知道要派什么用场，可又不便问。只见大夫让病人光着背、赤着脚坐在坑边上，然后用长针直刺他的脚心，那针深深地扎进肉里足有几寸深。接着，他又让病人靠坑边站着，自己用手摩娑他的后背。围观的人注意到，大夫刚摩娑了一会儿，病人背上的瘤子便渐渐萎缩下去了。大夫让病人低头看地上的大坑，只见里面全是黑红的脓血。大夫问病人是否疼痛，病人说没有

一点疼痛的感觉。围观的人见这位大夫医术如此高明，无不啧舌称赞。大夫又拿出红色的药末，用水调好，抹在了病人后背萎缩的皮肤上，约定三天之后再来见他。等到第三天，病人的背部已跟常人一样平坦了。大夫用剪刀剪掉了病人背上萎缩的皮肤，病人感到如释重负。折磨病人好长时间的疾病终于在几天内被根除了。

（清·张培仁《妙香室丛话》）



老神仙

张献忠军中有一个叫老神仙的人，人们都视他为神明。此人年轻时曾上山求道，碰到了一位高人。这位高人给了他一本医书，这部医书里收录的全是医治断肢、骨折和使死人复活的秘方，从此他凭着这些秘方四处行医，维持生计。起初他被张献忠的士兵俘虏时几乎要处死。他们抓获俘虏以后，一般都立刻杀掉，除非有一技之长才能幸免于死。

老神仙在被抓获后，声称自己能用泥塑像而被赦免，此后军中便叫他塑匠。

有一天，塑匠把大锅洗净后烧水，水开好几次后，他用一根木棒在锅里左右搅动了几下，突然沸腾的水一下子变成了粘稠的膏。士兵们十分惊奇，他们奔走相告。张献忠听到这个消息后，说他是个妖人，又要杀他。塑匠辩解说："请听我说明情况后再杀我。大王您不是想成就大事业吗？为什么要杀害有杰出才能的人呢？"张献忠感到诧异，便问他有何才能。塑匠不慌不忙地说："臣有神奇的绝技，能治人的病伤。这种膏药是高人传授给我的。被刀斧或棍棒砍击后伤势严重的，我能立刻使他痊愈。"张献忠当时便用棍棒打伤一人来试验，果然立即见效。张献忠生性暴戾，经常打人，每天常有许多人被打得血肉模糊，气息奄奄，塑匠便用药膏敷上，没有不好的。有些人四肢断裂，经他治疗，能立刻拄着拐杖行走。从此以后，老神仙在军中的名气越来越大，许多士兵争先恐后地去找他，并给他送去吃的东西。不久，他的衣食、钱财也渐渐地多起来了。

在一次征战中，张献忠的一位爱将在攻城时被炮弹击中，把下巴打掉了，生命垂危。张献忠差人来请塑匠，塑匠说好办，他当即割了另一个人的下巴给这位将领接了上去，并涂上了一种药膏，结果只有一天便好了，这位将领吃喝起来跟以前一样自如，丝毫也没受影响。当时，有一个叫孙可望的监军，夜里喝醉酒，误把一个自己非常宠爱的小老婆杀掉了。在部队又向前行进了三十里后，他才酒醒，发现自己杀了老婆，懊悔不迭。路上正遇见塑匠，塑匠笑着问他："监军夜里喝酒没有尽兴一醉吧，为什么表现出不高兴的样子？"孙可望便告诉了他事情的经过。塑匠听罢说："监军您真的想这个女人吗？我就回马去找。"孙可望叹口气说："唉！在队伍开拔时，尸首已不知哪里去了，想必被狗吃掉了，到哪儿去找？"塑匠说："监军让我去找吧，

什么猪狗敢吃掉贵人呢?"孙可望听罢怀疑地说:"你是在骗我,你是想逃走吧! 我得派士兵跟着你去。"这时,塑匠指着路边士兵抬着的一只毡做的袋子说:"不需要去找了,这就是啊!"孙可望没好气地说:"已经腐朽了的骨头,抬它来干什么?"塑匠笑着对监军说:"为什么不打开看看?"孙可望下了马把毡袋解开,看到他宠爱的小老婆明亮的大眼睛顾盼生辉,苍白的脸上洒着泪珠,她的魂魄已重新回到了身上,孙可望高兴得叫喊了起来。

当这件事在军中传开以后,全体将士无不感到惊奇。张献忠知道后说:"他就是神仙啊,应当加封。"此时正值部队宿营在一个大沼泽地中,张献忠命令用几十万张小桌子搭起了拜仙台,请塑匠站在台上,然后让三军跪拜在台下,一齐山呼老神仙,声震天地。从此以后,人们不再叫他塑匠,而称他"老神仙"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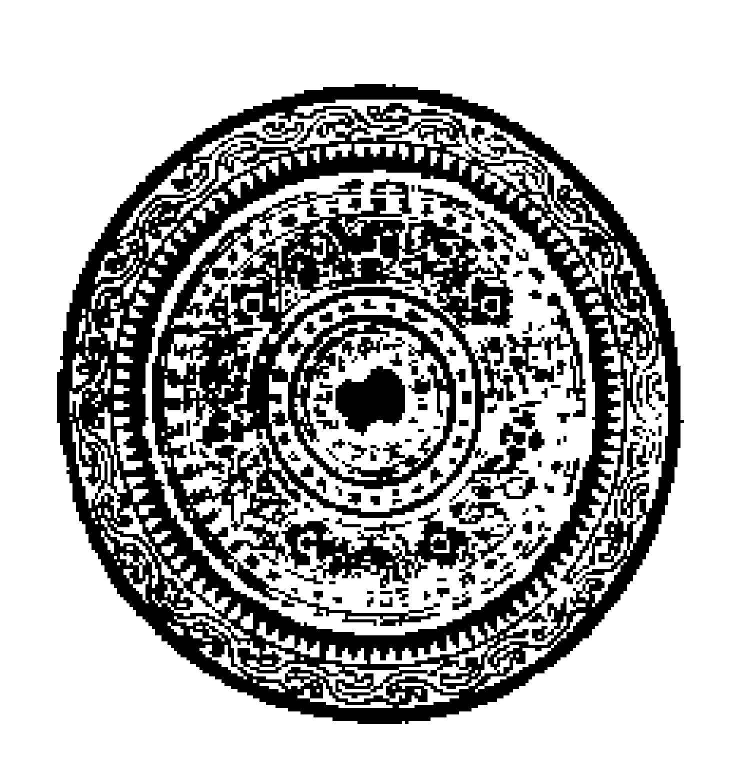
老神仙从此也不轻易施行他的医术。军中有一位大将战败,脚受了伤,胫骨已断,只有一寸来长的皮没断。他求老神仙给医治,老神仙以难以治好为由拒绝了。此人便大声号哭,并用大量的金钱布帛送他,老神仙不收,他说:"这些都是身外之物,我不需要。但是,我不忍心看着将军的伤不管。我没有儿子,将来你能养我吗?"这个将军指着天发誓,愿终身把他当父亲来供养。老神仙慢慢解开佩带在身上的一只小袋子,从中取出小锯子,把他的脚锯断,上下各据掉一寸左右,然后再取其他人的小腿骨,按锯掉的长短接上去,敷上药,没有几天将军的腿就好了。后来军中凡是要向他求药的,都不敢乱送什么东西,而是争做他的养子。

张献忠有一个宠爱的侍女叫老脚,她聪明美丽,能写会画,只是脚比较大,因此才得了个"老脚"的诨名。张献忠十分信任她,让她管理文书档案。有一天,张献忠休息时,一个

人陷入了沉思。老脚见他一个人独坐在那里，不经允许就前去侍候他。张献忠不知是老脚，疑心是旁人想图谋不轨，便拔出佩刀反手砍去，正好砍中了她的腰部，结果骨折腹破，肠子流出而死。张献忠发现自己误杀了老脚后，非常哀痛，急忙去请老神仙。老神仙说："已经死了，救不活。"张献忠生气地说："监军的小老婆不也是死了吗？你救不活她，就把你杀了来给她陪葬。"老神仙沉思了半晌最后说："这需要一定的时日才行。"张献忠急着要她活过来。限他三天，可老神仙要求给他 21 天的期限。他用酒和药拌合给老脚灌了下去。第一个七天，就听到老脚的喉咙里有格格作响的声音。老神仙向张献忠道贺说："可以救活了，再有七天就可以恢复。"于是他把老脚流出的肠子浸湿洗净后放入腹腔里，再用针缝好，敷上药，夹上木板，用绳绑好固定起来。过了几天，老脚的身体果真复原了。

后来，张献忠死了，部队溃败，从四川退到云南。一向受到老神仙治疗关照的人，护守着他来到云南。他用巨额钱财修筑起居室，叠石成山，养植花木。每天都会客唱歌，过着悠闲自在的生活，一直到寿终。

（清·方亨咸《虞初新志》）



薛衣道人

有一天，一帮贼匪洗劫一个村庄，一时间村里鸡鸣狗吠，大人孩子纷纷藏匿。这伙贼匪见无人阻拦，便破门入室，愈加狂妄肆虐。这村里有家大户，家资殷实，人丁兴旺，主人乐善好施，享誉一方。闻听贼匪入村，户主便马上召集精壮男丁守护庭院。那帮贼匪正在劫掠得手之时，见有一大户，岂肯轻易放过。一阵吆喝冲撞，门被砸开了，贼

匪汹涌而入，于是双方各举器械打斗拚杀。混乱之中，一贼匪照准户主的脖颈手起刀落，倾刻间户主身首异处。

贼匪洗劫散去之后，男女亲眷们看到户主身首离异的惨象，无不呼天抢地、痛哭失声，有人张罗马上给户主准备后事。户主有一子，从小被视为掌上明珠，他知书达礼，对户主颇为孝敬。他见父亲时值中年便被贼人所害，心里十分悲恸；想到父亲马上要装棺入殓，实在于心不忍。忽然他想起有一位薛衣道人医术奇绝、无与伦比，便马上嘱咐家人前去请他。家人听了公子的话颇为惊讶，还以为是适才受了惊吓所致，便大声对他说：“公子你不要胡思乱想了，我父亲的身体和头颅已经分开了，就算那薛衣道人有还魂丹，可他又怎能把已经分离的头颅和躯体弥合复原呢？”然而，公子却坚持说：“那薛衣道人不是一般的人啊！快去请来，不要耽搁！”在公子的坚决要求下，家人不得不去请那位薛衣道人。

薛衣道人名字叫尧民，以前他曾是洛阳官学里的一个读书人。尧民出身于书香门第，耳濡目染，从小便博闻强记，喜读诗书，及至青年更以才思敏捷、出口成章而声名远扬。明朝灭亡以后，世事的变幻无常使他突然对读书进取失去了兴趣。一次，他从一位高人那里得到了医治毒疮恶疾的秘方，便出家当了医生，从此云游天下，四处行医。有人得了毒疮，久治不愈，最后找到了薛衣道人，只见他若无其事地往毒疮上涂了一点自己配制的药膏，没有几天那毒疮便被根除了。有人摔断腿骨或者手臂，求他医治，没有不恢复得完好如初的。更有甚者，他可以剖开病人的腹部为他们清洗肠子，还可以打开头颅为病人剔除带毒的骨髓。时间长了，了解他的人都称赞他的医术和华佗一样神妙。

很快，薛衣道人被请到了大户家里。只见他不慌不忙地审视了户主片刻，接着用手摸了摸户主的胸口，然后抬头说：“头

虽然断了，但身体还有暖气，这暖气就是生命之气啊！有了生命之气就可以治了。”听了薛衣道人的话，家人们只是半信半疑，他们不相信这位薛衣道人真能将死人救活，因此，他们都默不作声，只是睁大眼睛在旁边看着。公子却对薛衣道人的医术深信不疑。

只见薛衣道人把死者的头和脖子轻轻地对接起来，然后迅速用银针把它们缝合在一起。缝合后，他取出了随身带的药粉，均匀地涂抹在伤口的周围，接着用炭火微微烘了一下。过了片刻，薛衣道人熬了一碗人参汤，在汤里调进了其他药剂，然后在家人的帮助下撬开了死者的嘴，把汤一点一点地灌了进去。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可死者没有一点复活的迹象，死者的家属不由得向这位薛衣道人投去了怀疑的目光，这位薛衣道人却依然显得那样沉着镇定。又过了一会儿，奇迹出现了，死者的家属们惊喜地发现已经死去的户主终于有了一丝不易察觉的鼻息。薛衣道人见状，马上把一些温热的酒慢慢地灌进了户主的口中。片刻之后，户主的鼻息由弱到强，不久，他的呼吸也渐渐变得正常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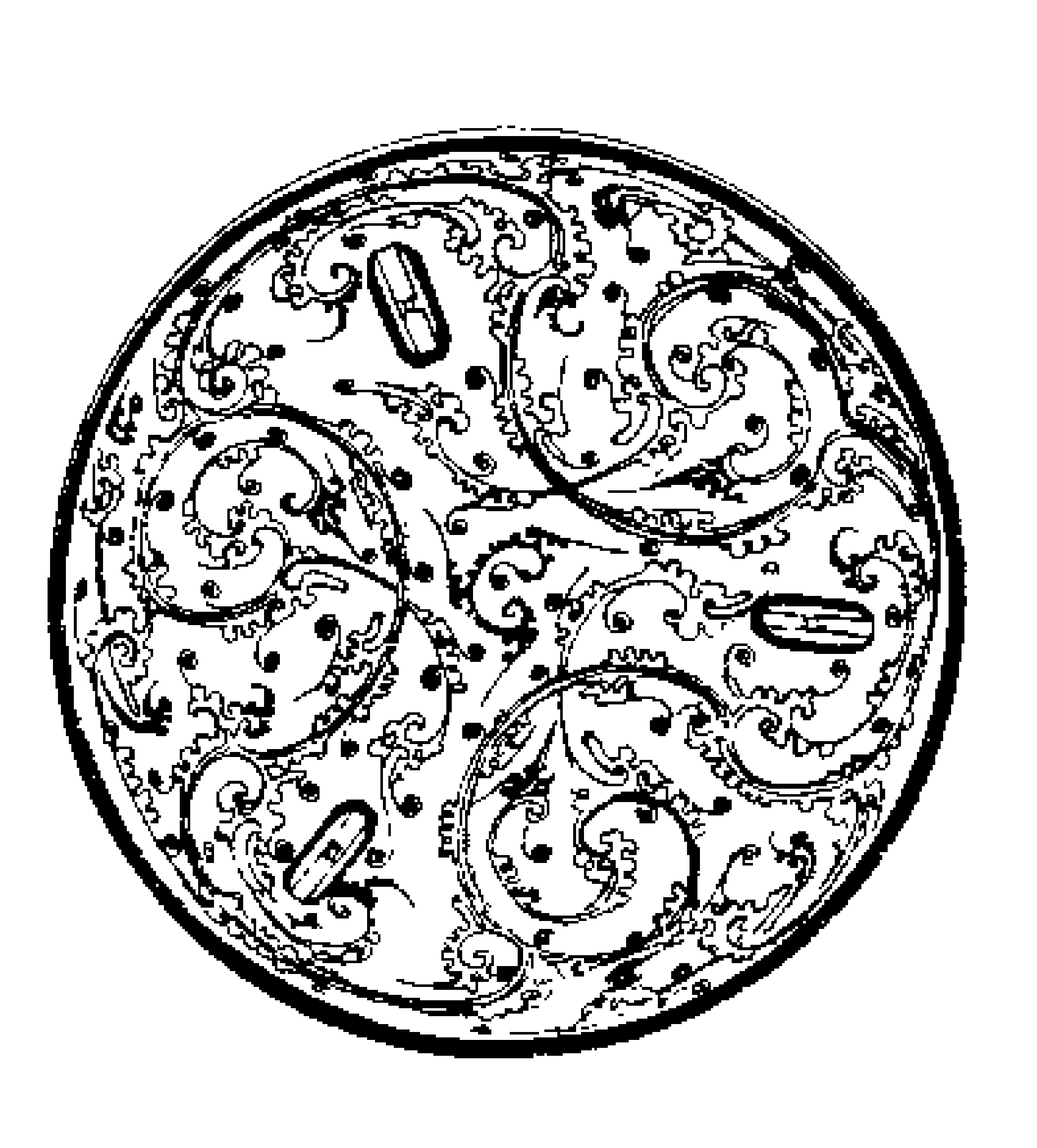
在薛衣道人的调理下，刚过了一个晚上，户主便苏醒了过来。他慢慢地睁开了眼睛，他不明白为什么家人们都在惊喜地注视着自己，更不明白自己的脖子为什么如此疼痛。当儿子告诉他死而复生时，户主自己也感到十分惊奇，他甚至不敢相信儿子所说的都是真的。又过了一昼夜，户主的手脚可以自如地活动了。七天以后，户主的刀伤愈合，半月以后，身体便恢复如初了。

户主死而复生，使家人们终于信服了薛衣道人高超的医术。为了感谢道人的救命之恩，户主愿意拿出自己的一半财产来酬谢他，可被薛衣道人断然谢绝了。此后，人们听说薛衣道人上终南山修道去了。他没有儿子，因此他的医术也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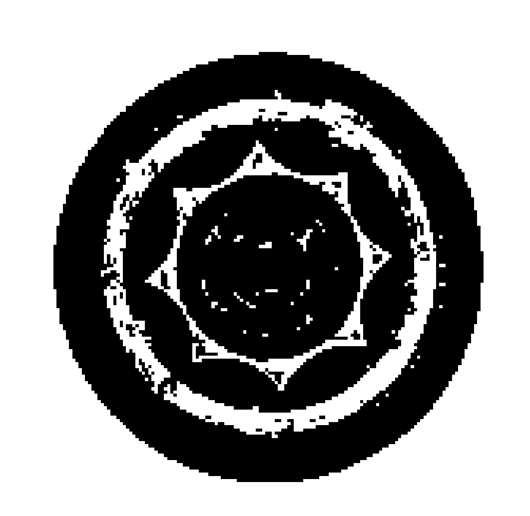
能流传下来。

后来的人听说了这些事都惋惜地说:"人们都认为华佗是神医,可以破脑剜臂,但没有听说过他能够使被杀的人复活,而薛衣道人却可以做到,这难道不是远远超过华佗了吗?怎么能说华佗之后没有奇人呢?"

(清·陈鼎《虞初新志》)



气功与瑜珈



飞 人

人们认为只有天上的神仙才能乘虚御风，自由自在地来去飞行。而尘世上的凡人要是能像神仙一样在天空中飞行的话，那可就是奇闻了。下面要讲的人物，确有飞天奇能，因此，人们不知道他们究竟是人还是仙。

有位隐士叫朱少卿，以前曾混迹官场，一心追名逐利，后来看破红尘，辞官隐退，寄居在江西德兴县的妙源观内。朱少卿有一

位仆人，他跟随主人已有十余年了。这仆人朴实、忠诚、任劳任怨，无人可比，很得朱少卿的欢心。

别看自己也靠着主人过活，可这位仆人有时却出人意料地大度和慷慨。有一次，妙源观要举行隆重的仪式朝见真人，仆人见有位黄道士，衣服又脏又破，便笑着对他说："这么破的衣服，怎么能朝见真人呢？为什么不换一身干净的？"见这位仆人问自己，黄道士便红着脸说自己穷，没有钱。仆人听罢便对道士说："你估算一下需多少钱，告诉我，我可以替你做。"黄道士以为这不过是开玩笑的话，也没当真，便随口答应说："那感情好，我得感谢你呢！"然而仆人却认真地说："我只要积攒每月的工钱，就能给你做成了。我说的话是算数的。"没过几个月，仆人果然给道士送来了精美、漂亮的鹤氅、道服以及短袄、裤子各一套。道士见送给自己这么多东西，感激得说不出话来。

这位仆人还有一个奇特的本领，就是能来去飞行。对于这件事，多数人都不大知道，只有朱少卿的小儿子有幸亲眼目睹了他飞上天空时的情景。有一天，仆人换上了新头巾，穿上了白布衫和棕鞋，看起来简直与平日判若两人。见四周无人，只有朱少卿的小儿子在庭院里玩耍，仆人便笑嘻嘻地对小孩说："喂，小官人，我让你看一个戏法。"说罢就到庭院中间，他轻轻地往空中一跳，渐渐地双脚离开地面，后来越来越高，最后直上云霄，再也看不见了。过了片刻，等朱少卿的儿子回到屋内，他吃惊地看见这位仆人正在屋内收拾东西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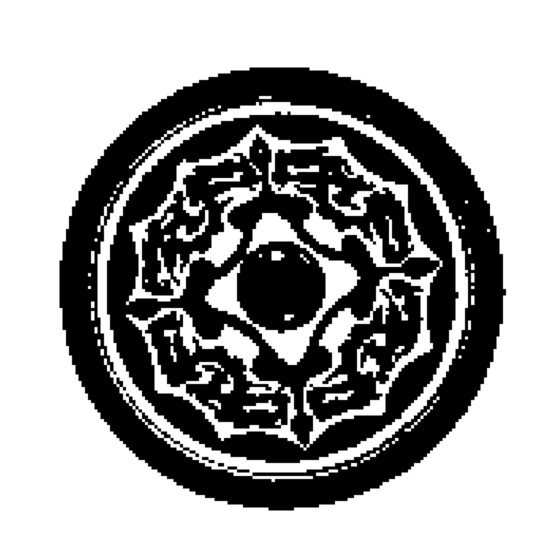
过了不久，这位仆人决意向主人告辞，主人问他要到什么地方去，他不明确回答。主人没有办法，便只好给他一些钱，让他离开了。又过了一两年，有人传说这位仆人已经死了，可没人知道他死在什么地方以及他怎么死的。

张忠定与这位仆人是同一个县的老乡，平时也认识他。张忠定被调遣镇守南京后，便收到了参加三茅山干道斋会的邀

请。这一天,他正在院中乘凉,忽然见这位传说已经死去的仆人出现在他的院中,张忠定吃惊地问:"没有人通报,你是怎么进来的?"这仆人却笑而不答。张忠定又问:"你来这里干什么?"这仆人才回答说:"与你一道参加三茅山千道斋会。"张忠定马上下令从厨房中拿来酒招待他,他接过酒,喝完便要告辞而去。只见他离开时没走院门,而是从站着的地方接升上天空,不知飞到什么地方去了。张忠定目睹此情此景十分惊讶,府里上上下下的人都以为他遇到了神仙。

清代袁枚的《子不语》一书中也记述了两个小孩能飞行的事。有一位叫冯养梧,他出生时身体很小,体重很轻,像只小猫一样,用秤称还不到两斤。家里的人都以为这个孩子难以养大成人。可是难以置信的是,小孩长到两三岁学会走路以后,他竟能自个儿飞起来。一天他冷不丁从地下一跃飞到了床上,从此一发而不可收。后来他常常能腾空数十步,能从屋内飞到院内里。于是,家中的人不得不对他严加管制,害怕闹出什么乱子来。这位冯养梧长到十岁以后,身体才逐渐变得魁梧起来,而且才思敏捷,喜欢读书,后来考上了进士,不久作了御史。还有一位叫李郷侯的,他幼年也能飞行。淘气起来,一会儿飞到东,一会儿飞到西,母亲抓也抓不住。为了防止他飞起来,母亲便时常让他吃得饱饱的,这样好像就不易飞起来了。

(清·袁枚《子不语》)



铁布衫

明朝朱国祯所著的《涌幢小品》中，曾记载了一位奇怪的和尚。这位和尚身材高大，方脸盘，大耳朵，长相十分引人注目。没有人知道他叫什么名字，也没人知道他在哪座寺庙修行。他每天总是一个人喃喃自语，可谁也听不清他到底在说些什么。时间长了，人们觉得他有些呆头呆脑的，便叫他“呆和尚”。

呆和尚每当出现在村镇的时候，总是引得

一些淘气的孩子们围观追随。有的孩子坐在他的肩膀上，用手摸他光光的头顶，甚至顽皮地用小拳头打他，可他从来不发火。他有一种特殊的习惯：在冬天，他每天都要到镇子边上的大河中去洗澡，即使是大雪纷飞，河水结冰的日子也从不间断。每次洗澡总是要持续好长时间，只见他一会儿全部浸入水中，一会儿躺在水面，一会儿又在水中快速游动。等从河里走出来时，他全身冒着热气，好像云雾一般。奇怪的是，虽然他赤身裸体，可好像没有一点寒冷的感觉。而对围观的人们，他总是视而不见，脸上没有任何表情。

呆和尚平时从不惹事生非，对人也无恶意。可是，一旦他经过富人家的门口时，他便会怒气十足地大声谩骂。最初人家不理会他，可骂得时间长了，人家忍受不了他的侮辱，便支使人去打他。呆和尚也不反抗，反而平平静静地往地上一坐，任别人随意抽打。可是打了半天之后，那些打他的人吃惊地发现他的皮肉没有丝毫损伤，他的脸上也没有一点痛苦的表情，就只好将他放走。但等打他的人走后，他又开始谩骂，这样反反复复，实在没有办法，那家富人就让人将他关在一间屋子里，不给他一口饭吃。这样过了大约半个月，人们再偷偷去看他，只见他正一个人在屋里运气，身体一点儿也没有被饿垮。有些人非常同情他，有时偷偷地送些吃的东西或者给他水喝。又过了十来天，那家富人忽然感到非常后悔，便马上把他从屋子里请出来，向他赔礼道歉，并答应为他修建寺庙，可呆和尚的脸上依然是冷冰冰的，没有任何表情。此后不久，这呆和尚不见了，听说他走时还特地题了两首诗在墙壁上，而很少有人记得这两首诗写的是什么内容。

清代褚稼轩著的《坚瓠集》中记载了一个叫月作人的人，和呆和尚一样，他也不怕棍棒的抽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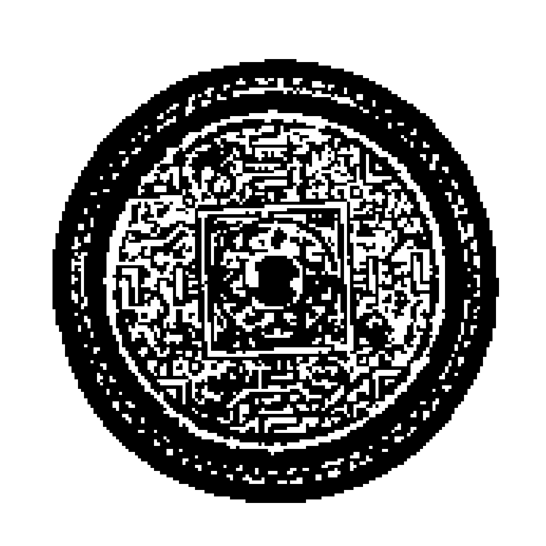
寿州有位叫唐庆湎的官员，雇了一位叫月作人的人为他

干活，此人干活细致专心，一天到黑只是埋头苦干，很少考虑主人给他多少工钱。这位月作人不怕寒冷，给他准备的小屋，他不去住，却经常在院子里过夜。冬天，外面下起了大雪，月作人照样躺在雪地里睡觉。主人看不过去，硬是把他叫了起来，发现他的脸上没有丝毫寒冷的表情，唐庆栖对此感到非常惊奇。

后来唐庆栖被任命为盐榷使，赴任路过河中这个地方，月作人向他告别。唐庆栖说："我正准备给你丰厚的俸禄，作为对你努力干活的报答。"月作人听后不为所动，还是请求允许他回去。唐庆栖坚持要他留下来，月作人无可奈何，只得从命。

当他们走到蒲津这个地方时，月作人喝醉了酒和别人打斗，结果被地方官抓了起来，重打了数十板子。唐庆栖想去救他，可又不是自己职权范围之内的事情，所以无法相救，只得自己上路。才出了城，月作人就赶了上来。唐庆栖问他："你被打了几十板子，怎么能赶上我的?"月作人并没有正面回答他的话，而是说："我是来向中丞辞行的。"唐庆栖让他袒露出后背，仔细观察，并没有被打伤的痕迹，于是非常惊异，立即跳下马来问个究竟。月作人回答说："我原本不想经过河中，就是因为我早就预料到在此会对我不利，但是为了报答您苦苦挽留我的诚意，还是跟您过了河中。今天我已经偿还了您的情谊。"说完后辞别中丞就要离去，中丞送给他钱和衣物，他都不接受，将钱放在地上，又向唐庆栖拜了一拜，然后转身离去了。

(明·朱国祯《涌幢小品》 清·褚稼轩《坚瓠集》)



焦先

有一位名叫焦先的老头，是河东郡人。虽然已有一百七十多岁了，可他的脸上总泛着红光，双目炯炯有神，身子骨仍跟年轻人一样强健。

这老头每天都要进山去砍柴。清晨，太阳还未升起，人们便会看见他带着砍刀、绳索，迈着悠闲的步伐朝山里进发。傍晚，太阳就要落山的时候，人们会发现他背着木

柴步履稳健地从山中归来。虽然经受了一天的劳累，可他那润朗的脸上没有丝毫倦意。老头很少把木柴拿到集市上去卖掉。每天他都按时将木柴依次送到村里的各家各户，却不收分文。一年三百六十天，无论春夏秋冬，无论风霜雪雨，没有一天例外。村里人起初颇为诧异，后来他们也就逐渐习以为常了。有时，当他把木柴放在门口时，假若被主人看见了，主人便邀请他到屋里，为他铺上席子让他就坐，并为他端上吃的东西。遇到这种情况，老头并不客气，他会径直往席子上一坐，也不跟主人搭话，便埋头吃饭。吃完饭后，也不道谢便扬长而去。有时，如果屋里没有主人，他便把柴放在门口，然后晃晃悠悠地离去。

焦先这老头有一种奇特的嗜好，就是常常吃一种白色的石头。每当他在村头巷尾嚼食这种石头的时候，往往会引得大人小孩驻足围观。面对好奇的人们，老头会把石头分一些给他们。等村民们回家煮熟了往嘴里一搁，仔细品尝它的滋味，竟像芋头一样喷香可口，对此人们无不称奇。

一晃就过去了好多年，直到魏朝建立之后，老头才离开了村庄，孤零零地来到了黄河岸边。在这里，他盖起了一个低矮的小草屋，一个人在里面居住。小屋里空空荡荡，没有器皿、什物，甚至没有床和席子，只有一个草褥可以坐在上面。时间长了，他的身上满是污垢，脏得好像在泥水里滚过一样，以至于没有人敢接近他，可是他一点儿也不在乎，更没想过去洗一洗。衣服破了，他就背几捆柴到集市上换些旧衣服穿。不管是七月流火的盛夏，抑或是北风呼啸的隆冬，他穿的都是那件破旧的单衣，从来没有更换过。更有甚者，除了常常吃一种白色的石头之外，他好几天才吃一顿饭，可身体却安然无恙。他不愿多说话，也不愿与人交往，对女人更是熟视无睹，不愿接近。他习惯于我行我素、独来独往。人们发现他每天外出散步时从不沿着路行走，不管脚下是否平坦，他都顺其自然，恣意游荡。

有关焦先的传闻不胫而走，成了十里八乡人们津津乐道的话题。太守董经听说了焦先的一些传闻后，觉得应该亲自去见识一下这个不同寻常的人物。然而令他失望的是，老头神情冷漠，根本不愿与他交谈，太守董经愈加觉得他品德高尚、操行不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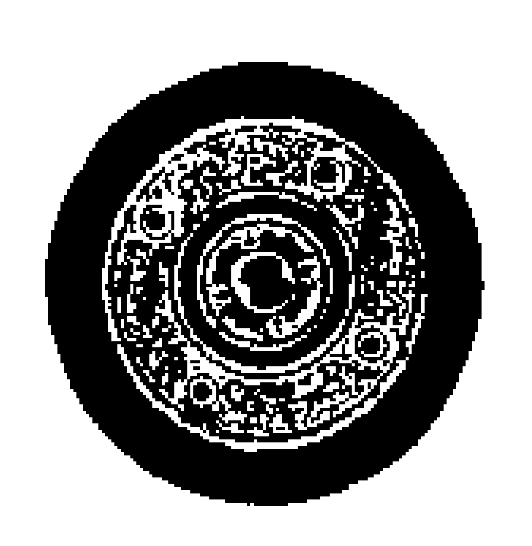
有一次，野外燃起了熊熊大火，火借风势，迅速蔓延，倾刻间包围了焦先住的那间小草屋。人们从四面八方赶来救他，但苦于火势太大无法接近。然而站在高处透过火幕，人们惊奇地发现焦先并没有设法逃身。只见他双目微闭，在小屋里一动不动地坐着，神情十分平静、安祥。等大火过后，小屋已变成了一片灰烬，此时，焦先才不慌不忙地站起身。人们发现，就连他那件破旧的衣服也丝毫没有损伤的痕迹，面对此情此景，人们都惊呆了。过了几天，老头不声不响地重新建造了一个草屋，又过起了那种悠闲自在的生活。

还有一次，天忽然下起了鹅毛大雪，几天不停，许多人家房屋被压塌，焦先的小草屋也被大雪封埋了。有好几天都没有看到他，人们还以为他可能被冻死了，于是大伙一起动手刨开了厚厚的积雪，拆掉了焦先的小草屋。可是谁也没想到老头非但没有被冻死，相反，人们惊奇地发现他竟在雪地里安静地睡觉。他的脸色是那样红润，并且还带着响亮的鼾声，就像喝醉酒后熟睡的样子。当众人叫醒他时，他反而责备人家打扰了他的睡眠。

从此之后，越来越多的人相信焦先不是一个平常的人，于是有很多敬佩他的人从四面八方慕名而来，想从他这里学习一些奇特的道术。然而，面对狂热的追随者，他只是冷冷地说："我没有什么道术！"在此后的岁月里，人们看到，有时他是一位鹤发童颜、神情孤傲的老人，有时则像一位血气方刚、精力充沛的青年，就这样，焦先一直活到了二百多岁。忽

然有一天，焦先莫名其妙地消失了，谁也不知道他究竟去了何处，而那些追随他的人还指望从他身上学到一些神奇的道术呢。

（宋·李昉《太平广记》）



道人嘘气二丈余

有一天，宣事陈无求专程到鹤林寺去烧香还愿，中午顺便与主事和尚一道吃饭。饭后闲谈中，陈无求忽然注意到有一位举子静静地坐在最后面。虽然他只穿了一件破旧的粗布衣服，可他身材魁梧，孔武有力，眉宇间流露出一股英气。陈无求便悄悄向主事和尚打听这位举子是什么人，主事和尚起身笑着对他说："这位道人可不简单，他很有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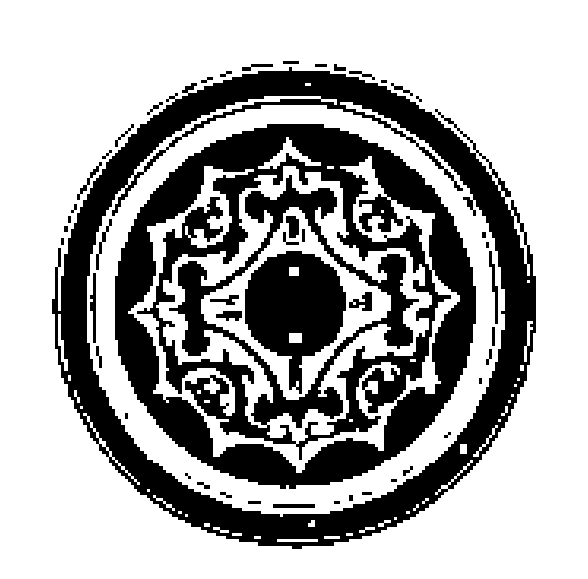
术。今天正好他要离开这里了，临别之前我特地请他给大家表演一种戏法，让大家开开眼，这也算是一种临别纪念。”那举子听了这番话，也不推辞，欣然接受了主事和尚的请求。

众人一起来到了院子里，一时间这位举子被里三层外三层包围了起来。举子临时叫住了一位小和尚，给了他一只大碗，然后让他站在与自己相距两丈远的地方。举子对小和尚嘱咐道：“我在这边发功吹气，如果感到肚子发热就快说，不然，就会烧烂你的肠子啦！”对于举子的叮嘱，小和尚颇不以为然，只是面带笑容在那里站着。举子说完就开始发功吹气，只见他拉开架式，气运丹田，面朝天空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停顿片刻后轻轻地向小和尚站的方向吹去。举子刚吹了两口，小和尚便感到腹内有点温热。几口之后，小和尚感到腹内的热度明显增加，紧接着便感到有点发烫。又吹了几口，那小和尚突然大声叫嚷到：“烫得很，我受不了了。”见此情景，围观的人一下子沸腾了起来，他们不相信这是真的。

这时，举子停止了发功吹气，他走到那个小和尚跟前，叫小和尚往碗中撒尿，小和尚当着众人的面将尿撒在了碗中。举子端起了冒着热气的滚烫的尿，对围观的人说：“谁能把它给喝了？”在场的人还以为这举子在戏弄大家，因此恶心得直想呕吐。见众人没人响应，举子便朗声大笑了起来，只见他将碗端了起来，一仰脖子将碗里的东西喝得一干二净。目睹这一切，众人们一下子变得鸦雀无声，他们都愣住了。而那举子则用手擦了擦嘴，然后说了一声“后会有期”，就离开了这座寺院。

第二天，小和尚不想吃饭，他一闻到食物的味道就感到恶心，一天喝了许多杯水。过了一段时间，这小和尚也离开了鹤林寺，人们不知道他去了哪里。

（宋·何薳　《春渚纪闻》）



陈箍桶

在江苏的江宁，城里有一座“陈箍桶桥”。后世的人们只知道这座桥是陈箍桶建的，可有关陈箍桶的其他传闻，人们就知之甚少了。

陈箍桶，是宋朝末年的隐士。没有人知道他祖籍何处，没有人知道他的真实姓名，也没有人知道他的真实年龄。人们只知道他每日挑着一副担子，走街串巷，四处

吆喝，以箍桶为生。在人们的印象中，陈箍桶总是蓬头赤脚，一年四季他都只穿一件单薄的衲衣，这衲衣从来也没见他洗过，可是好像从来也没脏过。让人感到奇怪的是，虽然陈箍桶的胡须已经斑白，但他那双眼睛却清澈明亮如同孩婴的眼睛。与人偶然交谈中，他所讲的大都是百年以前前朝皇帝的事情，然而从他的相貌上看，好像只有五六十岁。由于陈箍桶相貌不似常人，而且行踪又格外诡秘，因而每天一露面，四乡的孩子们便如同甩不掉的尾巴一样跟随着他，吵吵嚷嚷地看他究竟要去什么地方。每当这时，陈箍桶总是不恼不恼，他还是那样不紧不慢地走着，脸上总带着一种恬淡的笑容。陈箍桶为人箍桶从不要价，主人给多给少，他同样欣然接纳；遇着孤儿寡母无钱可给，他也从不在意。

没有人知道陈箍桶住在什么地方，但人们都知道他的行踪总是飘忽不定。上午张某说他在家门口看到了陈箍桶，可李某说同样是上午他在几十里之外的某地发现了陈箍桶的身影。陈箍桶生性狂放不羁，平日他总是酒不离身，喝完酒后，不管是在人声嘈杂的街市，还是在莠草丛生的荒野，他都会随便往地上一倒，枕着担子呼呼大睡起来。有一天傍晚，陈箍桶又喝了酒，正好走到海边时酒性大发，他扔掉担子，朝沙滩上一躺，便睡死过去。这时正是涨潮的时候，潮水哗哗地汹涌而来，把陈箍桶卷到了海里。第二天清晨，在五六里以外的沙滩上，有人发现陈箍桶全身湿透倒在海边。这人还以为他早已被淹死了，可走近一看，发现他依然鼾声阵阵，正在睡觉呢。这件事传开以后，人们都认为陈箍桶的确不是凡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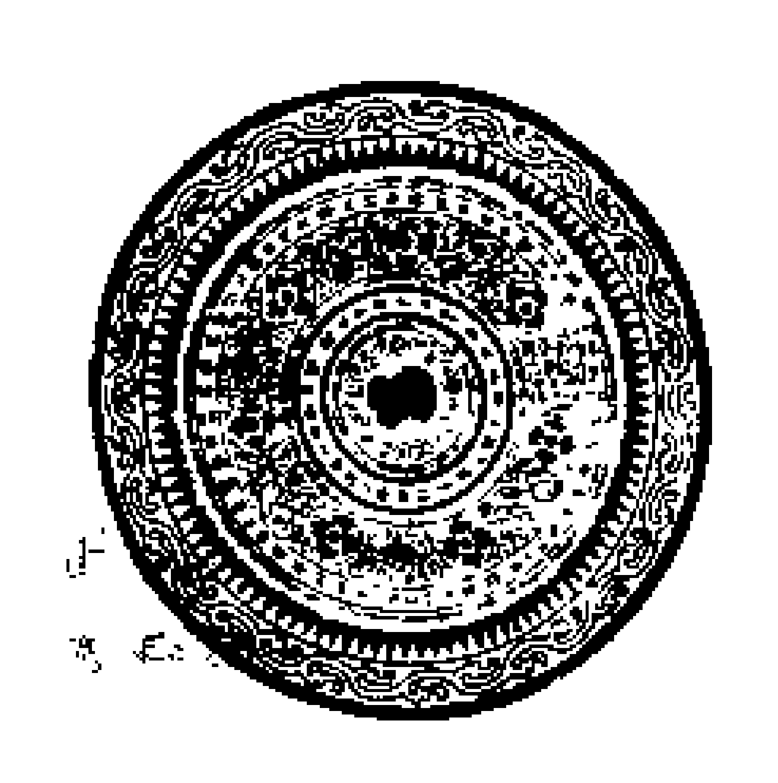
后来，元军进犯中原，大军渡江南下，一路上攻城掠地，烧杀抢劫，百姓流离失所。江南地区同样也遭受了战火的洗劫，积尸遍野，田地荒芜，粮食断绝了一个多月，许多人因饥饿而死，可是陈箍桶却安然无恙。人们发现，像往常一样，他每天依

然醉卧街头，真不知道他吃没吃东西，假若他也吃东西，那吃的东西又从何而来呢？

一天，陈箍桶在街头游荡，忽然看见有母女俩人被元兵紧紧追赶，情形非常紧急。陈箍桶见状便快步上前拉着她们一块儿跑。母女俩觉得陈箍桶刚一牵她们的手，她们的身体便轻盈了许多，跑起来也格外迅捷。贼兵虽然穷追不舍，却始终追赶不上，他们恼羞成怒，用火炮射击，陈箍桶便用身体左右遮挡，母女俩竟然一点也没有受伤。贼兵见状，吓得站在原地不敢往前追了。

不久，战乱迭起，天下动荡，再也没人知道陈箍桶的去向了。

（清·毛祥麟《墨余录》）



借棺为车

张元公是绍兴人，他在苏州城西门开了一家布店，虽苦心经营数年，但生意十分冷清，有时甚至免不了亏本。后来，有一位姓孙的伙计找上门来，说自己是陕西人，愿意协助他经营布店的生意，并保证让生意越做越兴隆。开始张元公对这位伙计的话颇为怀疑，可是他转念一想，自己生意一直不景气，如果这位伙计果真能让布店赚钱的话，岂不更好，于是最终还

是留用了他。

进了布店后，这位姓孙的伙计一天到黑忙个不停，甚至很少听到他说话。他为人诚恳，办事既谨慎又利落。没过多久，张元公便十分放心地让他参与布店的经营。没想到这伙计不仅洞悉买卖行情，而且很善于取得人们的信任。每次由他经手的买卖，都能获得比市场上高三倍的利润。店主见姓孙的伙计手脚勤快、头脑聪明，又善于经营，因而对他更加器重，时常把他像自己家人一样看待。

刚刚一两年的功夫，张元公的生意果真越来越兴隆，财源滚滚而来。他又在苏州城开设了几家布店，没有多长时间，这位姓孙的伙计就替张元公赚来了十万家财，可这位小伙计从不说这是自己的功劳。

此后不久，张元公时常发现姓孙的伙计总是闷闷不乐，似乎有难言的心事。一问才知道，原来这伙计已离家在外六七年了，他想告别张元公回归故里，与家人团聚。张元公听罢十分同情，但念及与他的交情又舍不得让他离开。后来，伙计曾多次请求张元公让自己回家，可张元公依然执意不肯。一次，姓孙的伙计生气地说："如果我死了，你也不放我回家吗？"张元公笑着回答说："如果你真的死了，我一定亲自送你回家，三四千里的路程我一定不辞劳苦！"过了一段时间，姓孙的伙计果真得了重病，张元公日夜亲自照顾，可他的病情却一点儿也没有减轻。眼看他就要辞别人世，张元公便伤心地问怎样处理他的后事，只听他勉强回答说："我家住在陕西长安县钟楼旁边，家里有两个儿子。如果你不忘我们过去的情义，我死后就将我的棺材送回家交给我的儿子。"刚说完话，便死了。张元公见姓孙的伙计死了，十分悲痛。他悔恨自己不该苦苦地挽留他，使他夫妻、父子不能团聚，结果客死异地他乡。又想到自己如今这般富有，全靠孙伙计的鼎力

帮助，因此他决心一定要按照孙的嘱咐，把他的灵柩送回陕西的老家。他拿出了一千两金子作为葬礼费，并亲自布置出行的车马、人力，三天后，他护送着棺材向长安进发了。苏州与长安之间相隔万水千山，路途十分遥远。张元公一行在路途上免不了饥餐渴饮、晓行夜住，经过一个多月的长途旅行，终于到了长安。此时虽然已人困马乏，然而使张元公感到欣慰的是，他终于实现了自己的诺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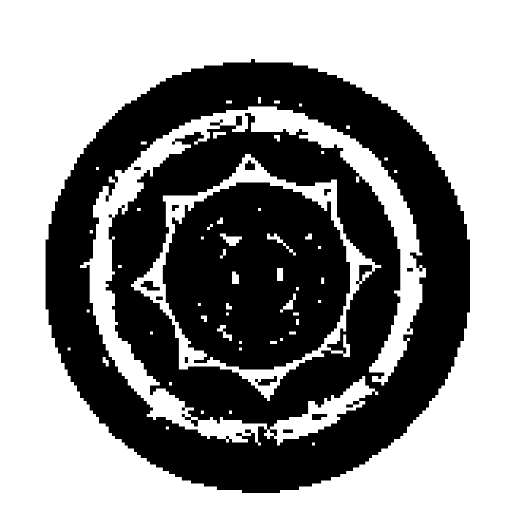
经过四下打听，张元公敲开了孙家的大门，片刻之后，姓孙的大儿子出门相见。张元公看见姓孙的大儿子顿时伤心地哭了起来，他向大儿子详细地述说其父因病辞世的经过以及他与其父之间的交情，奇怪的是大儿子态度异常冷淡，从他的脸上几乎看不到一点点伤心的表情，而只是平静地告诉家中的佣人说："老爷的棺材已经拉回来了，你们先将它停放在大厅的旁边。"这种表现使张元公感到十分诧异，他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不一会儿，小儿子出来了，他倒是向张元公说了几句感谢的话，可他的神情跟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一样。见了这两个儿子，张元公大为震惊，他觉得这两个儿子简直不像人。同时他也纳闷，姓孙的那么忠厚老实，可生出的儿子怎么都像畜生一样不近人情呢？

正当张元公在院子里惊讶愤怒的时候，只听见姓孙的妻子在屋里大声吩咐道："客人远道而来，怎能不饿呢？酒菜我已准备好了，只可惜没有人相陪，你们说怎么办好呢？"两个儿子回答说："张先生是父亲的主人，我们做晚辈的不敢陪同侍奉。"他们的母亲又说："这么说，非要你们死去的父亲作陪不可了。"说罢，便叫两位儿子摆好筵席，自己拿起一把大斧子几步走到棺材前，还没等张元公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她便劈开棺材佯装生气地说："已经到家了，为什么还装出这个样子？"忽然，从棺材中传来了姓孙的笑声，紧接着棺材盖被掀开了，姓孙的伙计

竟然从棺材中坐了起来。张元公见此情景惊吓得直往后退，没想到姓孙的伙计径直冲自己走了过来，抓住他的双手并笑着说："跟你一起那么多年，您可真是讲信义的人啊！您终于亲自把我送回了家里。"张元公惊魂未定，他仔细审视着孙伙计，确认他不是鬼魂之后，便用责备的口气说："你本是一个诚实厚道的人，为什么开这样的玩笑？"姓孙的笑着说："如果我不这么做，您肯让我回家吗？况且乘车、骑马回家也太累，还不如躺在棺材中安静舒适。"当张元公问及他为何不吃任何东西，能在棺材中呆一个月时，姓孙的神秘地笑了，没有给他一个明确的回答。

张元公在姓孙的家中住了三天，当他要离开的时候，他还希望姓孙的与自己一道返回苏州，可姓孙的回答说："不瞒您说，您命中注定家财只能有十万，我即使再去给您当伙计，您家的财产也不会增加。"张元公只好与姓孙的挥泪而别。可是到最后，张元公也没有弄清楚姓孙的究竟是个什么人。

（清·袁枚《子不语》）



乞丐捕蛇

从前，在苏州浒墅关西乡一带，有一条巨大的毒蛇出没，危害百姓。一到夏天，天气炎热，周围数里的人常常会得一种疮疽，十分痛苦，经医生诊断，这种病是因为感染了巨蛇所释放的毒物。当地乡民非常气愤，决心要除去这危害西乡的毒蛇，可是谁又会捕蛇呢？他们到处寻找捕蛇能手，可是一直毫无结果。

一天，乡里来了三个乞丐模样的人，其中

年长些的乞丐是师父，那两个年轻的是徒弟。他们说他们可以捕蛇，但需要很多钱！乡民们对他们半信半疑，可是因为找不到人，也只好让他们试试了。乡民们便凑足钱请他们去捕蛇。

三个乞丐在乡里休息了几日后，便出发去捕蛇了。他们带了一个装满大蜈蚣的箩筐和两把巨大的铁钩，除此之外便没有什么工具了。师徒三个一路找寻蛇洞，终于在一片杂草丛生的山石边找到了蛇洞。他们好像并不急于捕蛇，只见老乞丐盘腿坐下，开始吐纳运气。不多时，老乞丐头顶似有青云升起。两徒弟急忙打开箩筐，由头盖顶地把大蜈蚣倒在老乞丐身上。这些蜈蚣个个都有四寸多长，好似饿了许久，一见到人，便拼命地咬食吸血，转瞬间，老乞丐身上被咬得到处是紫黑瘢迹，浑身仿佛被鼓了气似的，肿胀起来。两徒弟连忙将这些吃饱的蜈蚣又收回了箩筐。老乞丐加深吐纳，让气在全身运转加快，除了食指和中指粗如树干外，全身的肿胀很快消失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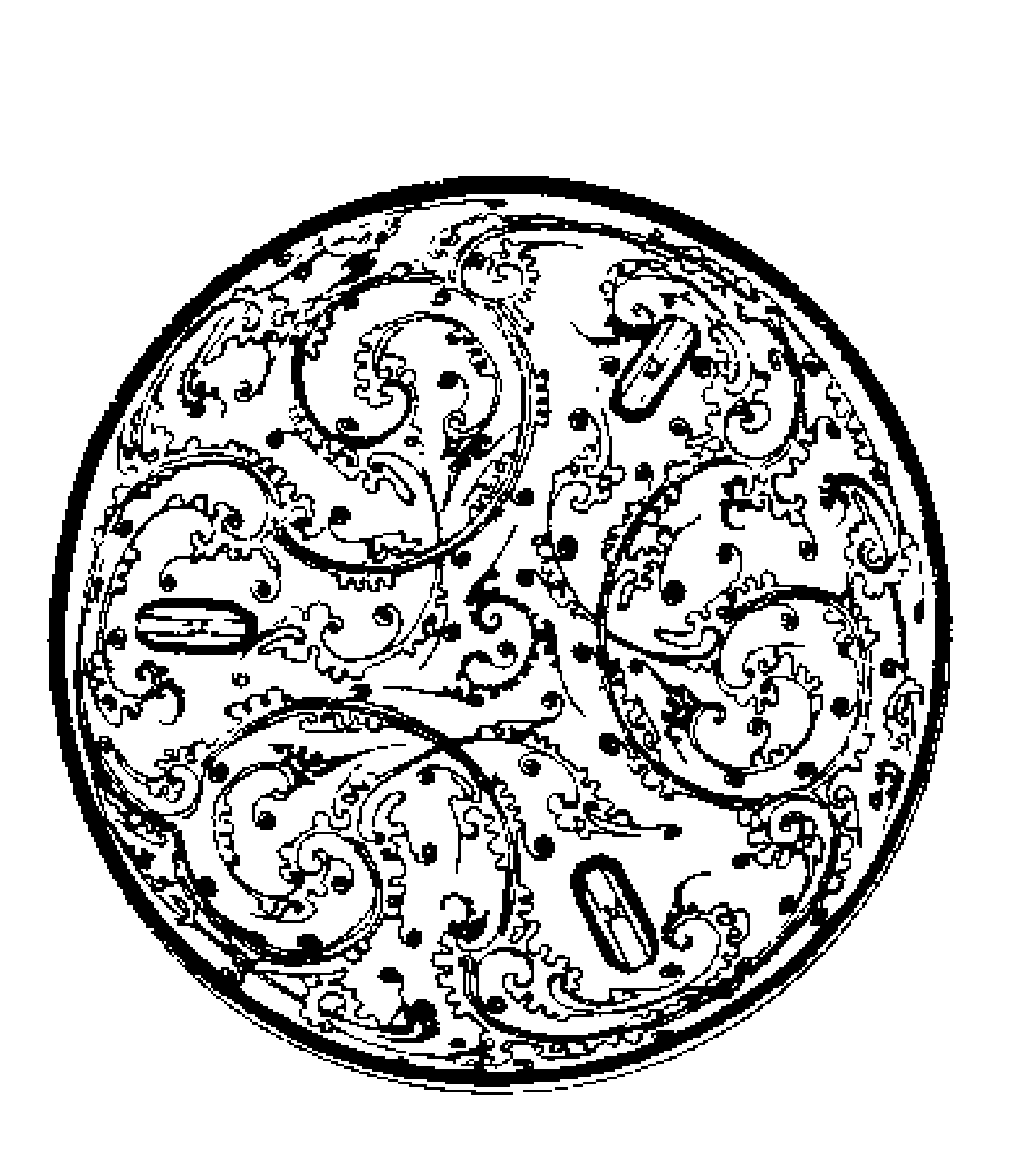
这时，老乞丐的准备工作好像已经做完，站起身来，命两徒弟手持铁钩站在蛇洞两边，只见他深吸了一口气，呼地把两指一下子插到蛇洞里。稍过一会儿，老乞丐哈地一声，用尽全身力气往洞外拔手臂，两徒弟用铁钩全力相助，一盏茶的工夫后，三人额头都现出微汗，手臂尚未拔出。老乞丐给两徒弟使了个眼色，三人协力把手臂拔了出来，巨蛇紧紧咬着老乞丐的手指，像拖一条长戟一般，跟着也拖了出来。蛇已经死了，直挺挺的有碗口那么粗，足有八尺多长，再细看蛇身，点点紫黑瘢迹，像被蜈蚣咬了一般。老乞丐从怀中掏出一瓶药水，往两指上一撒，指头便从蛇口中拿了出来，再看指头也已恢复了原样，丝毫没有受伤的痕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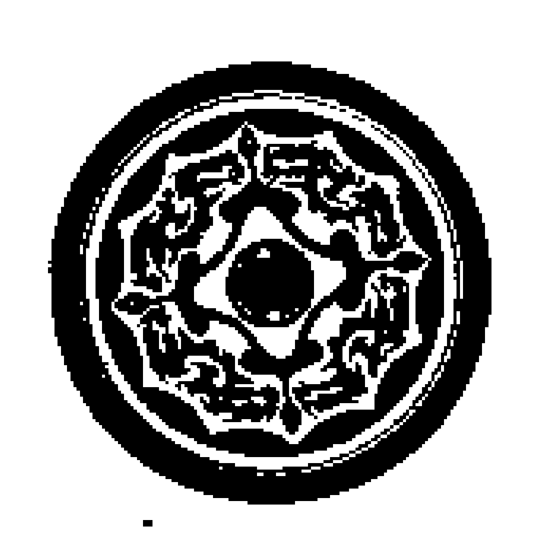
三人把蛇带回乡里，众人一见这蛇，长久的怨恨一下子

发泄出来，他们拿出柴刀，拼命地砍，而后又堆起柴火，把蛇焚烧，那股恶臭随浓烟弥散开来，周围几里都可闻到。而那三个乞丐却走了，没人知道他们去的地方是哪儿。可能他们又用这“以毒攻毒”之法到别处惩治恶蛇去了吧！

（清·百一居士《壶天录》）

搬运术





鄯沙王子

汤某是建康缉捕使臣，专门从事通缉拘捕罪犯的工作。在同僚中，汤某以行动快捷、办案迅速而著称，尤其在侦破偷盗案件方面，他更是手到擒来，技高一筹，因此那些盗贼一听见汤某的名字无不胆颤心惊，望风而逃。其实，汤某自己以前也曾是一个有名的大盗，他专偷富人大户，对贫民百姓从不欺扰。汤某行窃时往往神

出鬼没，不留一点破绽，使那些富人们防不胜防。后来汤某在黑道上名声一天天大了起来，有很多人自愿前往归附他，接受他的领导。官府曾派人多次四处缉拿，却一无所获。见剿灭无望，官府便只好派人招安。汤某已厌倦了江湖上的飘泊生活，便欣然招安。官府也不计前嫌，让他任缉捕使臣，发挥自己的一技之长。汤某任缉捕使臣后，真可谓如鱼得水，没有多长时间，几位拒绝招安的江湖大盗便被他缉拿归案，其他的盗贼见状也纷纷自首。一时间，汤某管辖的区域，盗贼几近绝迹了。

有一天，一位年轻人忽然投奔汤家，汤某接待了他。只见这位年轻人衣服整洁，举止斯文，身上还背着一个书箱。汤某问他是什么人，年轻人自称是鄱沙王的儿子，说着便上前下拜行礼。汤某早就听说过鄱沙王的儿子善于偷盗，但不知道今天他来这里干什么，便不动声色地请年轻人稍事休息，然后再细聊。可是，这位年轻人却推辞说："观察大人在这里，怎敢停留呢？我打算上和州去，怎奈这书箱太沉，实在背不动，我希望您能给我借一位脚夫，帮我把书箱背往东阳镇，到那里后我再乘船过河。"汤某想这位年轻人肯定不会只为运送一个书箱而经过此地，想必他可能有其他图谋。于是，他便挑选了一个机警灵敏的徒弟与他同往，以便侦察他的行动。

当天，汤某的徒弟便跟随着这位年轻人离开城关上了路。一路上这位徒弟都极为警惕地注意着青年人的行动，可是两天过去了，他没有发现丝毫可疑的行为。相反，他倒觉得这位年轻人不仅直率、热情，而且有些狂放不羁。离开城关后，每当碰到大小酒馆，年轻人都要喝个酩酊大醉，以至于摇摇晃晃地不能走路。每当这个时候，跟随他的徒弟便只好左边背着书箱，右手扶着醉汉，累得精疲力尽。他不由得在心里

埋怨：汤观察以为他是名手，现在看来，他只不过是个贪杯的酒鬼罢了。走了七十里后，终于到达了一个城镇，那位徒弟领着喝醉了酒的年轻人住进了一家旅店。这位年轻人哇哇大吐之后，便一头倒在了床上，他整夜不停地要水喝，吵闹折腾了一个晚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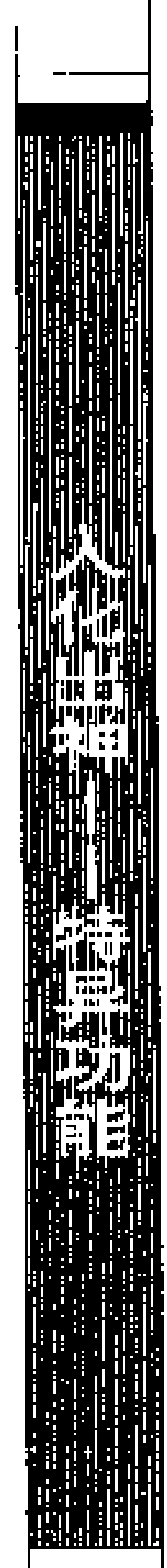
第二天一早，年轻人还在蒙头大睡的时候，忽然外面传来了急促的敲门声。那位徒弟赶忙去开门，没想到来的是汤观察。只见汤观察行色匆匆，看来一定有什么重要的事。汤某悄悄地询问徒弟，得知年轻人还在睡觉，便马上轻轻地走进了年轻人的卧室，想检查一下年轻人的东西。可是，还没等他动手，年轻人便醒了过来。见汤某来了，年轻人便马上坐起身，并问汤某大清早赶到这里有何公干。汤某起初不好张嘴，只是若有所思地站着。年轻人见汤某神情严峻，便笑着说："难道是怀疑我沿路作案吗？他可一直跟我在一起！"说着他便用手指了指站在身旁的汤某的徒弟，那徒弟也点了点头。年轻人见汤某心中有话，但又不好张口，便又说："既然这样，大概是有其他缘故吧？如果您有什么事，我愿效劳！"汤某欲言又止，最后还是开了口："对你当然不敢相疑，只是昨晚有一酒楼，丢失了银器若干，官府连夜发文到制司，限期追捕案犯。此事稍有疏忽，就会受到重责，我正束手无策，便赶来……"年轻人听罢，微微一笑说："若是这样，则关系重大，恐怕是妖怪作乱，不是人力所能办到的，只有哀告平时所叩拜的香火，也许可以获得神灵的庇佑。"汤某推猜那些银器一定在年轻人的身边，但苦于没有实据，因而不便进一步追问，只是竭力请他同自己一道回去再作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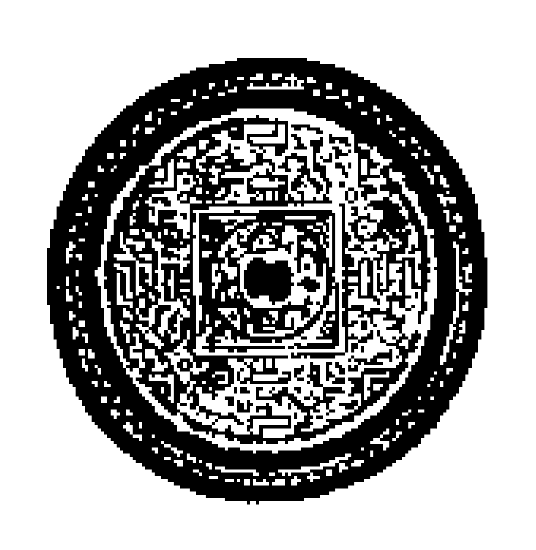
到家后，年轻人依然让汤某按自己所说的办法到神堂祷告。汤某明白这可能是他的什么把戏，可又想着不妨一



试。于是他极不情愿地到神堂祷告，没想到祷告刚结束，只见所有丢失的银器都明晃晃地摆放在供桌的下面，汤某不由得大吃一惊。他没想到年轻人竟有这样高超的本领。当他走出神堂去找那位年轻人时，却发现年轻人早已离开了。

（宋·周密《癸辛杂识》）





借　　物

云南普关山一带地势偏僻，少有人迹，在这里却孤零零地耸立着一座寺庙。有趣的是，寺庙里供奉的既不是观音菩萨，也不是释伽摩尼，却是四大天王中的托塔天王，商客、旅人途经此地莫不感到疑惑。其实，这里还有一个离奇的故事呢。

在离普关山一二十里以外姚州龙华山上，有一座活佛寺。这座寺庙是唐朝初年建

立起来的。自建寺起，富人大户慷慨捐资，善男信女络绎不绝，香火极盛。鼎盛之时，这寺庙里有和尚数百人，声名赫赫，颇有影响。一些云游天下的和尚道士也常常慕名而来，多数便留在寺内，不愿离去。

有一天，一位游历的和尚从大理府鸡足山风尘仆仆远道而来。这和尚踉踉跄跄地走到寺门前，叩响了门环，一位小童子开门一看，不禁吓了一跳。只见这位和尚头发纷乱，形容枯槁焦黑，甚至叫人分不清五官。他身上穿一件破如鱼网的道袍，脚上的鞋子张开了嘴，露着十个脚趾头。他左手提一把禅杖，右手拎一个葫芦，说话前言不搭后语，身体站立不稳，好像患有精神病一样。童子见状马上跑进去向主持通报，不一会儿，主持及众和尚来到了寺门。众和尚见此人说话咕咕囔囔，神情不似常人，便都皱起了眉头，不愿让他跨进寺门。可主持却怀有一颗宽厚慈悲之心，他口念一声“阿弥陀佛”，就把和尚让进了寺院。

这和尚到了寺院后，每天吃罢便睡，功课也不愿做，众和尚心中很是不快。主持没有办法，便将他安排在厨房，让他干一些劈柴、烧火的工作，没想到他倒十分乐意。就这样，他在活佛寺一呆就是好几年。

可是一年除夕，他忽然向主持提出自己要回大理府鸡足山，还恳求得派一个人给他挑衣服行李。主持听了乐哈哈地说：“别人都在欢度除夕，谁愿意跟你一道去呢？你想想，鸡足山离这里至少也有几百里，而且道路崎岖艰险，不是一个晚上能赶到的，你还是暂且等一等到明天再说吧！”可这位和尚却执意回去，他不停地在主持面前请求。主持无奈便指着弥勒殿里的天王像开玩笑说：“瞧！这四大天王都闲呆着，没事可干，今晚叫他们跟你去，你看怎么样？”和尚定睛看了看那四大天王，眨巴眨巴眼睛然后说了声“好吧”，便走开了。

第二天早晨，一位和尚惊慌失措地跑到主持面前，他结结巴巴地说四大天王中丢失了一尊托塔天王。主持闻听这个消息一下子愣住了，他闭目沉思片刻，便叫人去看看那位疯疯癫癫的和尚是否还在。回来的人说那和尚已不知去向，这时主持的脸上露出了神秘的笑容，众和尚都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

没过中午，便有消息传来，说有人在一二十里以外的普关山看到了一尊托塔天王像。活佛寺的主持马上派人去核实，原来这尊天王像正是活佛寺丢失的那一尊。当主持向众和尚讲述了其中的原委后，寺院的和尚无不惊讶得目瞪口呆，他们万万没有想到这个疯疯癫癫的和尚竟有如此神功。此后，人们就特意在普关山上建起了一座寺庙。

在《夷坚志》中也有和上面类似的记载。饶州妙果寺有一个疯和尚，很讨众人嫌弃。有一天，他说自己想游历天下，恳请长老找一个人为自己挑行李担子。长老推辞不过便开玩笑说："门前那两座金刚，你随便带一个走吧！"那和尚倒欣然答应了。走出门来，这和尚将担子往金刚肩上一搁，说了声："走吧！"只见那金刚挑起担子就随他走了。寺中的和尚见状无不惊骇，他们一齐呼喊着追赶那位和尚。追赶了好长一段距离，那和尚脸朝后冲众人一乐，便从金刚肩上接过担子，搁在了自己肩上，然后疾驰而去，只有那座金刚僵硬地留在田野中。后来，人们便在金刚站立的地方建起了一座寺庙，起名金刚寺。

另外，在《明斋小识》中曾讲述了一件怪和尚借缸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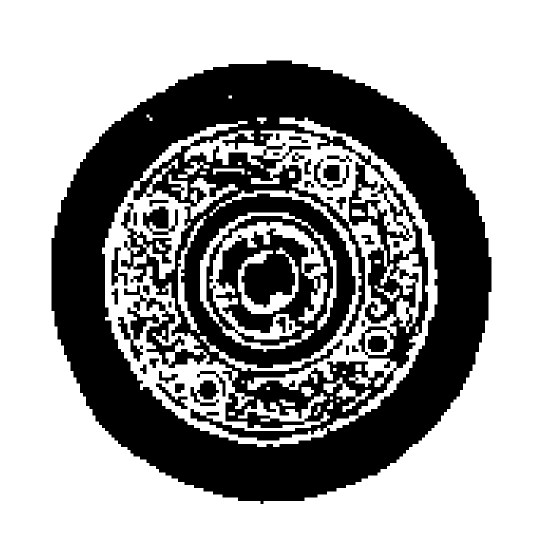
千山这个地方有座寺院，院内有座宝塔。此塔修好以后，有两个大缸被放在了塔顶上。这两个缸一俯一仰，形体大而且份量重，没有几十个人不能将它轻易挪动。

一天，一个云游的和尚来到了寺院，他围着宝塔转了好

几圈，又朝塔顶端详了好久，众人都不知道他要干什么。这位和尚最后找到了长老开口便说："有一个距离这儿很远的地方修起了一座塔，马上就要封顶了，可塔顶上只有一只仰放的缸，还缺一只俯放的缸。我看这座寺院的塔顶倒是有多余的大缸，希望能借用一下，让那座宝塔如期封顶，这样您的功德也就无边无际了！"长老听了，很是诧异，他不知道这位和尚要用什么办法才能将大缸取下，又要用多少人才能将大缸搬运到造塔的地方，但还是含混地点头表示同意。和尚见长老欣然允诺，便高兴地离开了。

到了晚上，突然天气大变。一时间大风四起，雷电交加，人们还惊奇地听到了搬东西时发出的撞击声。起初人们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等第二天天明，有位和尚抬头一看，不由得大吃一惊，原来塔顶上的那只俯缸不知给谁搬走了。

（清·俞樾《右台仙馆笔记》　清·诸亩香《明斋小识》）



铁算盘

李某是个生意人，一年中有大部分时间闯荡于苏州、杭州之间。他为人和善，胸襟宽大，因而许多人都愿意与他结交。

有一天，李某做完一笔生意，要坐船从杭州返回。当船刚刚离开码头的时候，只见一个少年气喘吁吁地跑到岸边。他一边招手，一边吆喝，希望船主能让他上船。船主和众人见这少年衣衫褴褛、形容猥琐，都不情

愿把船倒回去。少年见船主无意返回，便怅然若失地在岸边徘徊。这时，李某见状便颇为同情地对同船的人说："想来这少年可能孤苦伶仃，没有地方可去，也真够可怜的。我们偌大一个船只，何必吝惜这一席之地呢？"船主和众船客们听了李某的话觉得颇为在理，便重新靠岸，让这位少年上了船。

这少年上船后，便不声不响地坐在船的一角，用一双敏锐的眼睛打量着船上的每一位客人，而船上的客人却很少注意这位最后上船的少年。船行了大半天的时间，到了常山，水路将尽，大家快要下船走旱路了。这时，少年从不被人们注意的一角站起身来，面带感激的笑容向大家作揖，并对大家说道："我们之间萍水相逢，素不相识，承蒙诸位照顾，我方能与众人一道搭船同行。现在我们马上就要分手了，我很想稍微向大家表示一下心意，请各位饱餐一顿。谁喜欢吃什么东西，尽管提出来，我将满足各位的要求！"客人听了少年的话，都觉得十分好笑，他们都觉得这位少年是在痴人说梦话。有一位客人想刁难刁难这位少年，拿他取乐，于是他首先站出来，用一种嘲弄的口气说："燕窝、熊掌我们暂且不提，昨天船只路过某地，有家餐馆卖的包子很好吃，现在回想起来还叫人垂涎三尺。既然你有意招待大家，吃这包子就可以了，再没有别的要求。"这位客人说过，其他客人纷纷表示赞同。然而，有一位客人却不愿附和别人，他神情颇为庄重地说自己想吃一只烧鸡。没等他说完，客人们都忍不住哄堂大笑，因为他们觉得这位少年十分贫穷，别说烧鸡，就连包子也肯定吃不上。这少年冲众人点了点头，说了声"好吧"，便回到床铺上蒙头大睡了起来。

船快到岸了，客人们见这少年还在熟睡，没有一点动静，有人便上前叫醒了他。只见少年打了一个哈欠，责备客人为什么打断他的好梦。这位客人没好气地大声说："我们饿得肚子咕咕响，你答应招待大家的东西在哪儿呢？"少年若无其事地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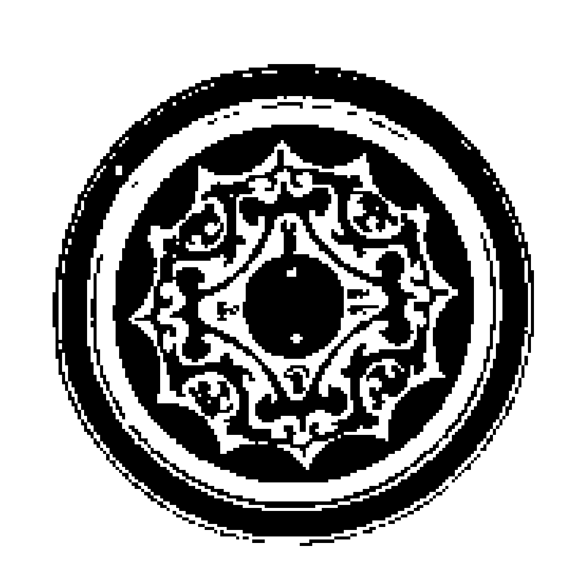
"看把你急成什么样子了，我这里才发面调馅呢！"说完又倒在铺上呼呼大睡。众人们也懒得跟他叫真，便只好怏怏地散去。过了一会儿，大家同时闻到了一股包子的气味，接着又闻到了一股扑鼻而来的烧鸡的浓香，而这香气正是从那少年盖着的被子里散发出来的。客人们闻着这诱人的气味都感到十分疑惑，有人不以为然地说，这是那位瞌睡虫从嘴里呼出来的。没过多久，这少年从床铺上坐了起来，对众人说："吃的东西出笼了！"只见他将被子一揭，满铺全是冒着热气的包子，大家还发现，在床铺的一角，还有一只肥大的烧鸡。于是客人们敞开胃口饱餐了一顿，而那位点名要吃烧鸡的客人更是高兴得合不上嘴。事后，人们无不对少年肃然起敬，有人问少年用的是什么法术，他只是笑而不答。

船靠了岸后，大家各自上了路。少年特地找到了那位姓李的船客，约他在三里外的一个地方相会。李某满腹疑惑地来到了少年指定的地点，结果发现那少年早已面带笑容等在那里了。少年也不多言，只是从身上掏出几张纸交给李某。李某仔细一看，原来是各牙行商旅的票据。从此地到李某的家乡，一路上的船、车、马匹，少年都已替他安排好了。李某看了这些票据感到十分吃惊，就问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少年坦然地回答说："不瞒你说，我就是江湖上人们常说的铁算盘。我们靠盗取别人的钱财为生，可我们用不着亲自掏口袋、开箱子，我们自有办法取得别人的钱财。我们盗取的对象一般是发不义之财的人。实话告诉你吧，船上那几位富人的钱财，我已经偷来了一半。因为你厚道、老实，所以没有拿你的，而且我还特地为你雇好了船、车、马，以报答你对我的深情厚意。"李某听完这席话，吃惊得说不出话来。他转而问少年："从这里到我家相距好几百里，你怎么能立刻把这些事办好呢？"少年不以为然地回答说："我们这种人，就是千里之

外的东西也能马上弄到手，几百里简直如同近在咫尺，根本不在话下。”少年还特地提醒李某说：“江湖上像我这样的人不少，只是一般的人发现不了他们罢了，你以后出门在外可在行李袋中放上一点五谷或者官府印花，那样就不会被术士们暗算了。”当李某向少年表示感谢时，少年说：“雇船车花的钱，都是从客人身上取来的，没有什么好谢的！”说完便离开了。

李某一个人踏上了回家的旅程。他每到一地便拿着票据到各牙行去对，竟没有一点差错。一路上船、车、马如数供给，李某不花分文便回到了家乡。许多年过去了，李某总是念念不忘这次传奇的经历，他还时常把这件事讲述给周围的人们。

（清·俞樾《右台仙馆笔记》）



富商

一些身怀绝技的高人，他们平时隐迹于普通人中间，不愿轻易显露自己的身份，但在关键时刻，他们往往能凭借自己奇绝的技艺扶危济困，抑恶扬善，主持公道。

话说京城繁华地段有一家信成客店，生意十分兴隆。这店里刚住进一位从山西远道而来的富商，此人衣着华贵，举止傲慢，他的左右跟着俯首听命的仆人，他出行时骑着

高大健壮的骏马。与人交谈时，他总是百般显示自己的富有，并颇为得意地向别人夸耀自己来京城的目的是想花钱买一个官当。

有一天，一位年逾花甲的老汉来客店找这位富商。只见这老汉身着布衣，头发灰白，形容十分憔悴，仆人见状本不愿替他通报，于是老汉便只好蹲在大门口慢慢地等候。大半天过去了，老汉终于见到了这位富商，他满心欢喜地迎了上去，可这富商却昂首天外，态度异常冷漠。出于无奈，富商勉强将穷老汉让进了茶馆，只给老汉倒了一杯茶，连一句寒暄的话也不愿多说，便冷冷地坐在一边不搭理老汉了。这老头脸上带着谦卑的笑容，他几次欲言又止，最后还是嗫嚅着说："实不相瞒，我最近贫困潦倒，境遇不佳，忽然想起几年前我曾借给了你一百两银子。如今你买卖兴隆，能否把那一百两银子还给我?"老汉刚说完这句话，山西富商马上皱起了眉、拉长了脸，他使劲摇晃着脑袋没好气地说："哎呀，我到现在连捐官的钱都没有凑够呢，哪里有力量帮助你呢? 你最好还是赶快走开吧!"老汉闻听此言，如同当头挨了一棒，他万万没想到这富商竟如此忘恩负义。一时间他气得两手哆嗦，不知道说什么才好。看到茶馆中客人众多，老汉便不顾一切当众诉说了这个山西富商的来历。听着老人愤怒地诉说，客人们无不同情老汉的境遇，而对那位为富不仁的富商嗤之以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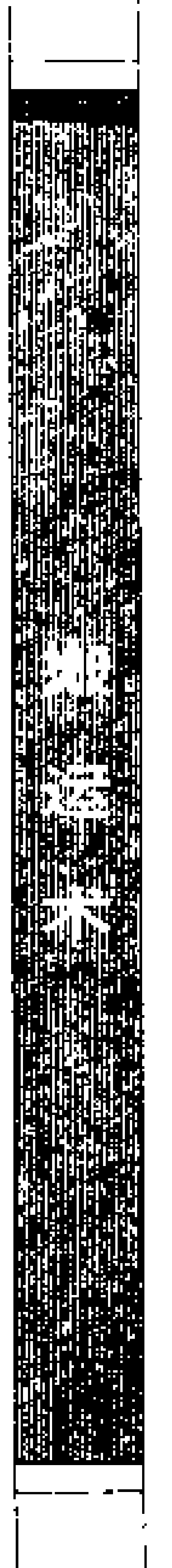
原来，这富商很早丧失了双亲，生活极为窘迫，出于同情之心，老汉时常周济他一些财物。十几年过去了，这富商终于长大成人了，老汉又借给他一百两银子，希望他做点买卖，娶妻生子，好生过活。想不到这富商倒很善于投机取利，几年功夫便积累了可观的家资。而在此期间，老汉则因遭受牵连，被罢官免职，只好流落京城、飘泊异乡。如今听说富商来了，老汉十分高兴，就像遇到了救星。他指望能从富商手里要回以前借给他

的那点银子，一则偿还债务，二则作返回故乡的费用。可没想到这富商心狠似铁，丝毫不念旧情。

老汉说完，伤心地泪流满面，而那位山西富商却好像什么也没有听到，没有丝毫触动。座位中有一个姓杨的汉子一直都在不动声色地倾听着老汉的诉说。这时，他慢慢呷了一口茶，然后走到富商的桌前，面带笑容谦和地问："这老汉说的都是真的吗?"富商见此人其貌不扬，又与自己没有任何瓜葛，便大言不惭地说："是这么回事，可那是过去的事了。我现在根本无力报答他，这又有什么办法呢?"说完，便将头扭向了一边。姓杨的汉子闻听此言便和颜悦色地说："你都快要当官了，还愁没有地方借钱吗? 这样吧，假若有一个人肯借给你一百两银子，一年之内偿还，又不收分文利息，你能把这一百两银子全部还给老汉吗?"富商听了这番话陷入了犹豫之中，但看到在座的客人们都在轻蔑地注视着自己，便勉强回答说："当然，当然可以。"姓杨的马上说："好，那你就写一张借据，我这里正好有一百两银子。"迫于公论，富商只好在众目睽睽之下很不情愿地写了一张借据。姓杨的汉子收过借据，转身打开一只破箱子，当场拿出一百两银子交给山西富商。山西富商极不情愿地把银子还给了老汉。

姓杨的汉子见老汉终于拿到了银子，便招呼客店伙计准备一桌酒席，挽留老汉与山西客商一同喝酒。老汉得到了银子，心里自然十分高兴，他边喝酒边与姓杨的汉子聊天。而富商则一肚子的不高兴，他只是草草喝了两杯就借故告辞了。此事过后没有几天，姓杨的汉子搬出了客店，谁也不知道他去了什么地方。

过了一段时间，有一天，当山西富商开箱检点自己的银两的时候，他不由得吃了一惊，他发现箱中的银子莫名其妙地少了一百两。奇怪的是箱子上的锁和封条都好好的，一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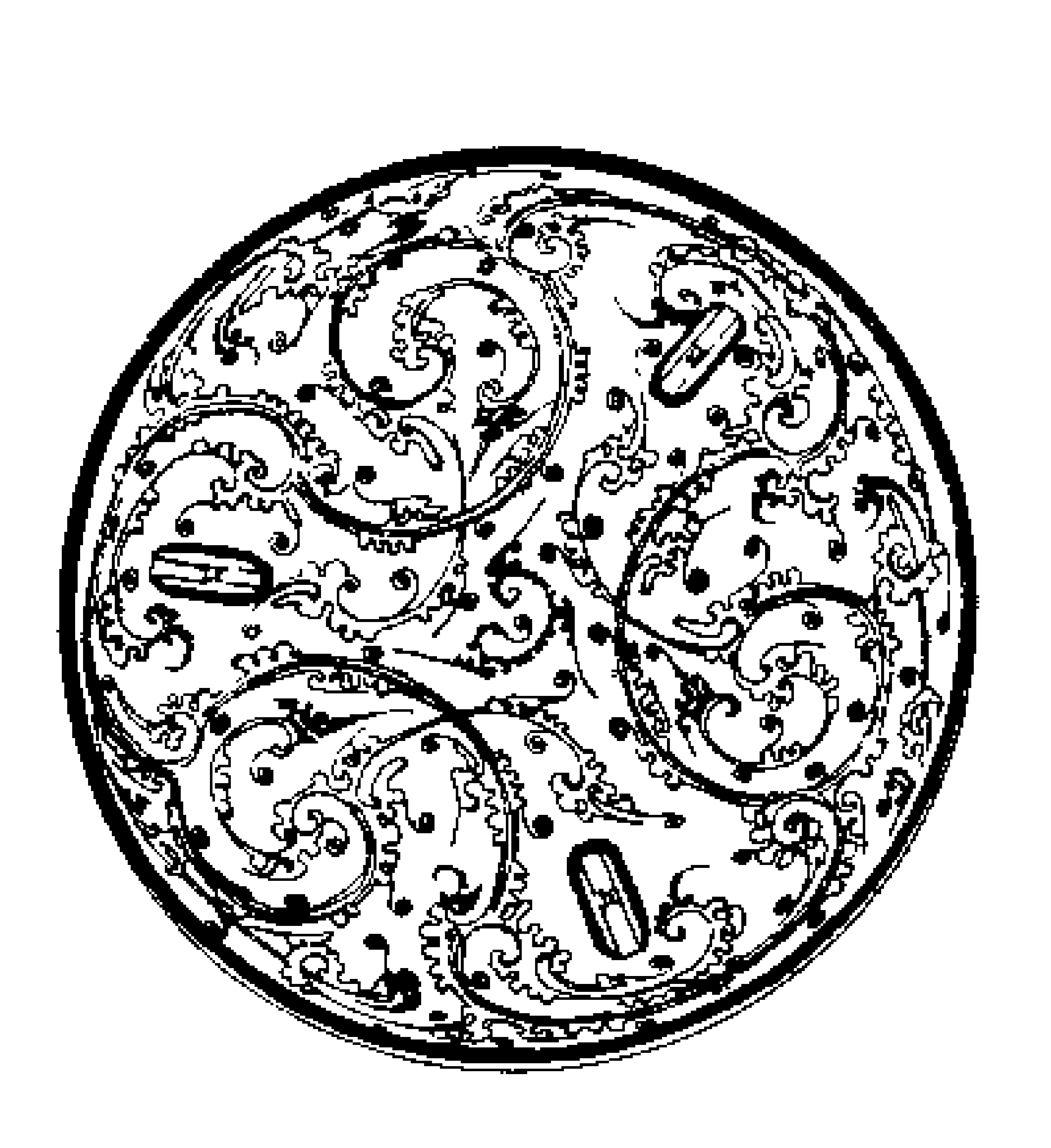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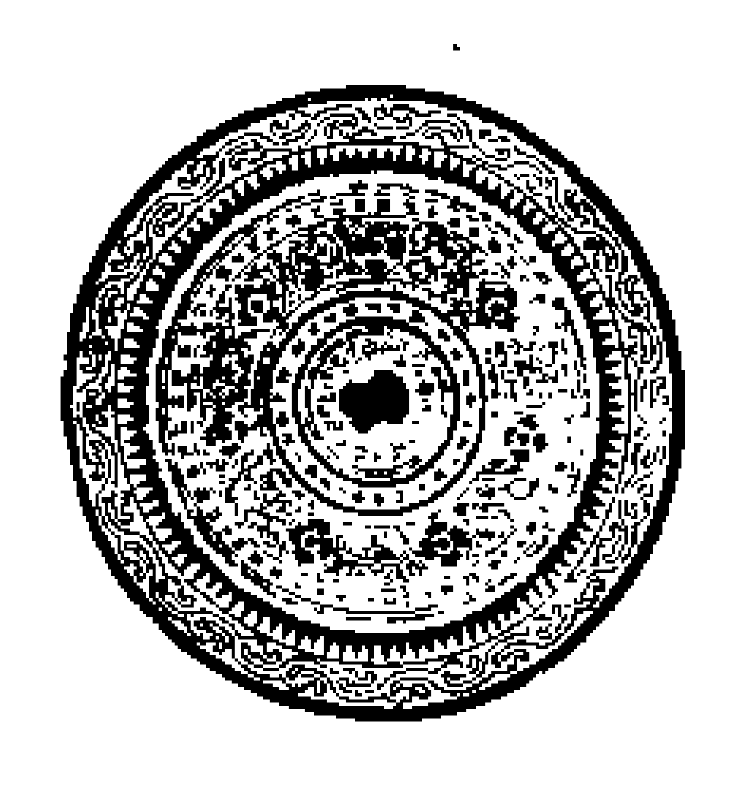
也没有被盗过的痕迹。他想向店主查问，可又不好张口，便只好自认倒霉。当山西富商检查另一个箱子的时候，又发现丢了一件狐皮背心，却在箱子里找到了一张当票。当票上写着当二千文，这个数目同前不久姓杨的置办酒席的费用正好相等。此时，山西客商才醒悟了过来，他知道姓杨的汉子是个懂法术的人。

后来，客店里的客人知道这件事后无不拍手称快。那位山西客商则羞愧难当，没有几天，他便偷偷地离开了信成客店，搬到其他地方去了。

（清·纪晓岚《阅微草堂笔记》）

梦验与命蹇





同榜异梦

王尧载和刘晦卿是一对同乡，他俩年龄相仿，自幼就是一对好朋友，小时候一起上学读书，长大后一起赏酒吟诗，整日里形影不离。

他们不到二十岁时就同榜中了秀才，两人高兴不已，更加刻苦读书，希望不久能中举，可是几年赴考却总是落榜。后来他们又都娶妻成家了。刘晦卿好像安于这种平常

生活，不愿再求什么功名，而王尧载则不然，发愤苦读，一心想中举及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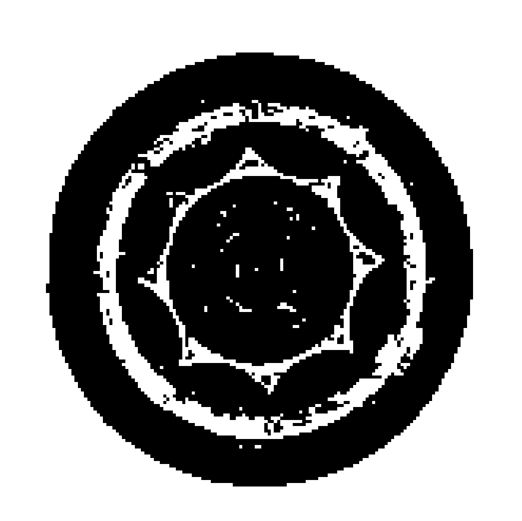
一天，两个朋友聚在一起，推杯换盏，交心畅谈。刘晦卿对王尧载兴高采烈地说："告诉你，我得了个儿子。"王尧载举起杯说："好呀，该恭喜才是，来，喝酒！"刘晦卿干了一杯，接着说："你知道吗？昨夜，我梦见太乙星下凡了，他告诉我会有个儿子，你说怪不怪，我醒来一看，果真得了一个儿子。"王尧载点头称道："这肯定是个吉兆呀！"刘晦卿又说："太乙星还给我的儿子取了名呢！叫一临！"王尧载一听，不由一愣，道："什么？叫刘一临？"顿时显出一丝不快。刘晦卿见他这样连忙问："怎么，王兄有何不快，我所言并无半点戏弄于你之意。"王尧载摇了摇头，深深叹了一声，"唉！这怎么可能！我也做了一个梦，梦见我中举了，我和刘一临的名字同在榜上，如若是真的，我岂不是还要再等上一二十年，那时我不成个老头了吗？"刘晦卿忙劝道："同名同姓之人多着呢！不必多心才是，再说梦这东西也不一定是真的。"

自此以后，王尧载每次拜访刘晦卿时，总要抱起他的儿子，戏称"年兄"。刘一临自小就是天资聪慧，所读文章，过目不忘，所写文章，文笔流利，令人叹服。不知不觉，刘一临已到了十六岁，而王尧载一直未中举，屡屡受挫。

明朝万历丙子年，刘一临和王尧载一同参加举人考试。发榜之日，王尧载前去看榜，"王尧载"三字终于挂在榜上，他终于志得意满了。奇怪的是，"刘一临"三个字与他的名字竟在同行，与十六年前的梦境完全吻合。这又怎能不称奇呢？

时隔十六年，梦境得以应验，谁又能解释其中之奥妙呢？

（清·阮葵生《茶余客话》）



吴正之

河南洛阳有一人，名叫吴信，字正之。他自幼习武，勇猛过人，后考中武举。绍兴初年，他被任命到武冈做太尉。他做官十分严厉，对手下将士严格训练，同时对自己也一样要求，所以很受将士们爱戴。而郡守黄君兴为官好贪，不得人心，因而郡守很嫉妒他。

当时，湖南、湖北一带有一伙强盗，为首

的名叫曹成，他整日烧杀掠夺，蹂躏百姓，人们怨声载道。官府曾派兵围剿，却都兵败而归，所以强贼曹成的气焰日益嚣张。忽然有一天，这些匪寇竟然准备前来攻打武冈城，武冈郡守黄君兴一听说此消息，赶紧带着手下人携财物慌慌张张逃走，到山里躲避起来。全城百姓一下子乱作一团，哭声震天。而吴信则大义凛然地向全城百姓发誓要用自己的生命来抵御匪寇的来犯，保卫全城百姓免受强贼之害。他集中手下兵将和全城壮年男丁，誓死保卫城池。

两天后，大批匪寇兵临城下，准备攻打武冈城。驻守在城上的吴信，忽见从贼营中来了一员骑将，好像是来侦察城中虚实的。再定睛一望，发现这骑将正是老友郝大夫，便在城楼上高声怒斥："郝大夫，你不在家中侍奉老母，竟也当上贼寇，莫非也贪图起钱财来了!"郝大夫一看守将是吴信，不由得泪流满面，哭道："唉，您实在是有所不知，曹成这伙贼杀到我家时，见我尚会耍弄笔墨，还会些拳脚，就逼我入伙，我不肯，他就要斩我老母，我身处困境，没有办法，只得委曲求全，苟且偷生，今又见到吴信老友，真是羞愧难当呀!"吴信叹声道："唉，这帮强贼太可恨了! 不过，实不相瞒，城内已无有钱有势的大户人家，你们攻城，只会残害无辜百姓，我想，你们进了城来，只会让贼营中多些和你一样的可怜人哪! 我死不足惜，只可怜这些百姓啊!"郝大夫无奈地摇摇头，忽又问道："曹成此番攻打武冈的目的，就是来抢黄君兴他们家的，他家财万贯，在城里当称首富，而且还是什么郡守吧?"吴信一听，嗤之道："哼! 什么郡守，贪生怕死，他早就逃跑了。"郝大夫听完，便拱手道："这就最好不过了，我回去禀明，您就可保全这座城池，还有全城百姓了，告辞!"说完，打马扬鞭，回营去了。不一会儿，曹成贼兵撤走了，全城百姓得救了，大家由此而更加敬重吴信。

郡守黄君兴从山中归城，急忙向朝中邀功请赏，说什么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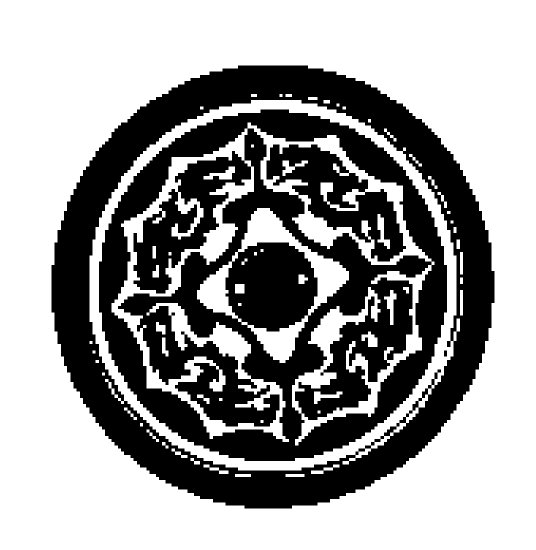
出兵将曹贼击退,百姓及城池才得以保全,未受伤害。又诬陷吴信勾结乱贼,而朝中也未下来核查,就封赏了黄君兴,吴信却被降了职,调往别处。

不觉几年已过。丁已年,吴信任全州清湘太尉,依然是为官清廉,深受当地百姓尊敬,日子平淡地过着。忽然一天夜里,吴信恍恍惚惚好像在做梦,在梦中有位鹤发童颜、身穿无极八卦道袍的老者,飘然来到他的房中,与他叙谈。吴信苦恼地告诉老者说:"我做官清廉,可总受人排挤!"老者告诉他:"今世的生活,全靠前世的造化,今世所做的恶行转世就会得到惩罚,你前世曾建有功业,积了阴德,所以你的儿子将来可以功名及第。还记得你在东南第一州建下的功业吗?"说完,便飘然而去。吴信忙要问个究竟,可是醒了。窗外,天仍未亮,他反复思索,仍然对此感到不解,他想,或许日后会得到解释吧! 他便将老者梦里对他说的话记了下来。

一晃又过了二十年,吴信的儿子已考上了举人。丙子年,他在建康府(今江苏南京)做官。有一次和仆人出游,微服察访民情到了郊外,看到了百姓安居乐业,心中很是高兴。中午他们一行人来到驿站休息。茶饭已毕,吴信独自来到刘花园散步,忽然他发现花园里有一块石碑,碑上刻有纪念某位先者的诗词,他细细读来,第一句话"建节东南第一州"映入眼帘。吴信觉得似曾相识,忽想起二十年前的那个梦,立时悟出了梦中老者所说的含意。

梦,可能预示着什么,即便不能立刻与现实统一,以后的岁月里,或许会显示出来。

(清·汪森《粤西丛载》)



梦中的现实

大多数人的梦都虚无缥渺、荒诞不经，可秦某所做的梦却都变成了活生生的现实。从古至今，这种事实属罕见。

宋某是直隶玉田人，他曾经考取了进士，后因事犯罪，被发配到新疆。宋某刚到发配的地方时，一天他去拜关帝庙，远远地看见庙门台阶下站着一个人。此人年纪约五六十，浓重的眉毛，茂密的胡子。他见宋某朝庙门走了

过来，便朝着宋某笑，好像曾经认识似的。等宋某走近庙门时，这个人便挥着手打招呼说："你是我的老朋友了，难道不认识了吗?"宋某见这位陌生人莫名其妙地跟自己打招呼，心中很纳闷，他非常尴尬地看着陌生人，不知道如何回答。然而陌生人却依然面带微笑，他竟然说出了宋某所在的郡、县、族、乡和他的姓名，甚至目前的状况。他所说的不仅正确，而且十分详尽。宋某听完都有些糊涂了，他愈加搞不清楚站在自己面前的究竟是什么人。陌生人已经看出了宋某的心思，可他继续问道："田国荣来了吗? 他的确应该来。"田国荣是宋某的仆人，此人果然正在来新疆的路上。宋某听到这里，惊讶万分，他不由得结结巴巴地说："神仙吧? 你是神仙吧? 不然，怎么会什么都知道?"而后连忙打听陌生人的姓名，并询问他怎么知道这么多有关自己的事情。那位陌生人回答说："我姓秦，我之所以能认识你，是因为梦的缘故。这事一说起来就话长了，何不到我的住处我们小叙一番。"宋某便随着到了秦某住的地方。

交谈中宋某得知，秦某过去在京城任职。在官场上他春风得意，平步青云，怎奈官场风云诡谲，一场恶运正在悄悄地朝他降临。有一年除夕，秦某忽然做了一个梦。他梦见自己因受一反叛官员的牵连被捕，在刑部接受审讯，最后判了重罪要发配新疆。临行时，亲朋好友都来安慰他，与他挥泪而别。然后，吏卒押解他踏上了西去的旅程。其间经过了无数高山大川，穿越了茫茫沙漠，走过了无数城镇和关塞。一路上一会儿乘舟，一会儿坐车，一会儿骑马，一会儿步行，历尽千难万险最后到达了新疆。等梦醒之后，秦某睁眼一看天都亮了，祝贺新年的客人都带着礼物一个接一个地来了。秦某虽然表面上兴高采烈地与客人交谈应酬，可一想起梦到的事情，心里便感到既疑惑又别扭。没想到在正月十五，秦某又

接着做起了以前曾做过的梦。他梦见自己已到了发配的地方，而且终生都在那里生活。到这时，他才隐隐地感觉到做这样的梦是有一定原因的。结果，没过三天，不幸的事情终于发生了。秦某突然被吏卒拘捕并押送刑部审理，最后判定发配新疆。这一切都像是梦中情景的再现，与梦没有一点不一致的地方。

在叙谈中，秦某还说自己在关帝庙恰巧碰上了宋某，也是依照梦来行事的，结果真的遇到了。秦某还特地讲述了自己梦中所知道的宋某以后的情况，比如：某年某月会有喜事降临，某年某月会有恶运；某件事情一定能够办成，某件事情一定会惨遭失败；某月将会生病，某月将会痊愈；某月会有所得，某月会有所失；某某人应当来，某某人应当去等等。秦某还十分苦恼地对宋某说，由于梦境频繁、事情杂乱，他自己也怀疑是不是所有的梦都是真的。因此，秦某特地将以上自己的梦见的一切告诉宋某，以便让他验证一下，看是否都会变成现实。听了秦某的解释和述说，宋某便确定与秦某交往，然而宋某心底里依然怀疑秦某也许有别的什么法术。在经过长时间的考察和印证之后，宋某才真正承认，秦某的梦果然十分准确灵验，并不是法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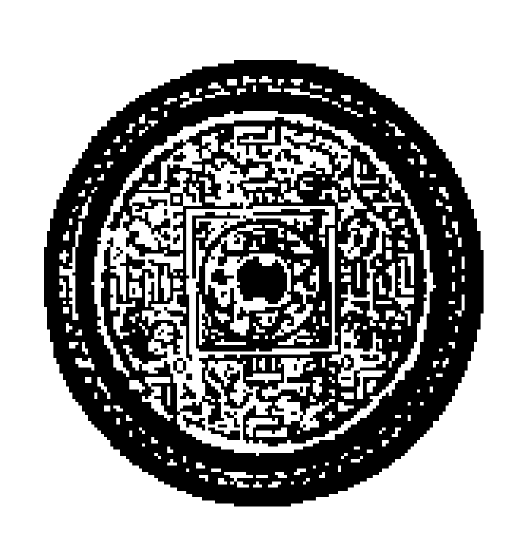
梦做的时间长了，事情大大小小错综复杂，有些事情秦某不能完全记住。许多事情往往已经出现了，他才回忆起来，于是他便把事情的后半部分讲述出来，没有不应验的。可是秦某也坦然地对宋某说："奇怪的是，在我梦见的事中，只有一件事情没有应验。我以前梦见在此地时，应该是三座城并列，可现在只有一座。"事隔很久，在乾隆三十年以后，屯田的面积扩大了，许多商人云集在这里，于是就筑起了一座新城。接着陕西的满兵又被调到这里驻守边防，因而又筑起了一座满城。至此，三座城的说法也应验了。

宋某的母亲年纪很大了，每逢节日没有不来看望而且痛哭

流涕的。看着老人伤心的样子，秦某马上安慰说："不要伤心，我梦见您的儿子很快会被释放，而且会赡养您到百年。"老母听了只当是安慰自己，没有当真，可过了几年，宋某果然被释放回家，一直侍奉母亲到寿终。

秦某自己在发配到新疆之前，就梦见自己将终生生活在这里，果然，他没有被免罪，最终死在了发配的地方。

（清·乘钧《耳食录》）



田 钝 庵

人们都希望天天无灾无祸，事事如愿以偿，可世上偏偏有这样一种人，他们所说的每一句话，其结果无不与人们的意愿相违背，甚至给人带来灾祸。

有一个人叫田钝庵，他的真实名字叫世亨。叫钝庵的原因，是因为他平生所向往的，总是与事实相违背，所以便用“钝庵”二字为号。钝庵的先辈很有名望，他的祖父武功不凡，

曾被任命为睢阳工指挥，他的父亲文才出众，考中了崇祯辛末年的进士，后来当了陕西某县的县令。然而时运不蹇，到钝庵这一代，田家的基业开始衰败。钝庵年幼时便死了父亲，母亲又十分讨厌他，本来可以得到的财富和荣耀他一点儿也没有得到。

布政使邱茂华，是钝庵父亲的朋友，昔日曾与其父交往甚笃。邱茂华见钝庵还有妻室和儿子，却一直没有正当的职业，便通过书信拜托州守下文书征召钝庵，希望能给他一官半职，也算了却自己的一桩心事。此后，州守多次邀请，才将钝庵请到自己家中。为了不负布政使的嘱托，在钝庵到来的这天，州守亲自准备沐浴的东西，然后更衣敬候，以尽主人的礼节。见州守接待得十分热情周到，钝庵私下里想：以后的衣食，就可以不用再操心了。可是，他又马上转念想道：邱公该不会离开布政使的官职吧！没过多久，只见差人气色慌张地跑进来向州守报告说："邱公已经被贬官外迁。"听到这个消息，州守吃惊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而钝庵也惊讶自己为什么刚才会有那种奇异的想法。

钝庵有一子，已有十多岁了可总是进不了乡学，为此，钝庵十分伤脑筋。正巧，与钝庵的父亲考取同科进士的某公的儿子李某到河南任职，钝庵便马上去拜见他。李某见自己的父亲与钝庵的父亲曾有很深的交情，而时下钝庵又境况不佳，因而对找上门来的钝庵百般照顾。当钝庵吞吞吐吐地向李某说出自己的请求时，李某便欣然答应帮助他的儿子进入乡学。回去之后，钝庵马上将这个消息告诉了自己周围的人。这些人便纷纷向他表示祝贺。钝庵起初十分高兴，可紧接着又皱起眉头自言自语："一切都是命中注定的，这事一定会有变故。"没过几天，李某因为升官离开了河南，于是他的儿子人乡学的事也就没有了结果。

有一天，天气晴朗，阳光灿烂，人们都纷纷外出，而钝庵却对外出的人们说："今天一定下大雨。"外出的人们自然没有相信。没想到中午刚过，天气突变，一时间雷电交加下了一场暴雨，那些没有听从钝庵告诫的人们都后悔不迭。一次，钝庵的一个朋友要到邻村去拜访一位友人，钝庵对他说："今天你只能空跑一趟。"朋友不信，等他回来后一打听，果真没有看见。有位邻居说要上街买一样东西，钝庵劝他别去了，他说那件东西一定买不着。这位邻居没有听从劝阻毅然前往，到集市一看，自己要买的东西早已卖完了。时间长了，人们才渐渐开始相信，钝庵所说的话，总是跟人们的愿望相违背。

像这样的事在其他文献中也有反映。《异苑》中曾记载说：有一个人姓刘，别人如果和他说话，一定会遇到祸害。可有位书生认为这样的事荒诞不经，绝对不可能发生。刘某听了这话，认为自己受到了书生的诽谤，便特意找上门来。书生对刘某的到来颇不以为然，他说："世上的人都是一样的，你有什么特异的地方呢？今天我跟你说了话，这也没有什么值得忧虑的！"刘某听了书生的话默不作声地离开了。不一会儿，书生家里就莫名其妙地着起了大火，钱财全被大火烧没了。自从发生这件事后，人们都称刘某为猫头鹰。平日如果在半路上遇到他，人们会惊恐地关闭车门或者驾车逃走。

《独异志》中也曾记载说：淮南有一位叫卢婴的人，此人博闻强记，出口成章，才华出众。然而奇怪的是，如果人们与他在一起，有人会必遭横祸。有一次，有人邀卢婴聚会，宾主间正开怀畅饮的时候，忽然，仆人报告主人说小孩不慎掉进了井里。又有一次，主人的幼女掉进了火里。郡守元伯和到任后，听到卢婴很有才气，便特意在家中设宴，想见识见识这个人。等卢婴来到之后，他见卢婴与一般人没有什么区别，便对人们的种种传闻产生了怀疑。酒过三巡之后，元伯和高兴地向身边的人

开玩笑说:“有小孩掉在井里了吗?”客人回答说:“没有。”接着他又问:“有小孩掉到火里了吗?”回答依然是:“没有。”元伯和便对在座的宾客们说:“与卢婴在一起,其实什么事也不会发生啊!”聚会圆满地结束了。这天下午,有许多军吏突然包围了郡守家的宅院,抓住了元伯和,把他给杀了。由此看来,这后面的两个人比起田钝庵来要厉害得多啊。

(清·俞樾《荟蕞编》)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入化出神——特异功能
作者＝马彬 赵锡春
页数＝２１７
ＳＳ号＝１０６８６３４１
出版日期＝１９９６年０２月第１版